

微信公众号网刊

华人文学

ChineseCEL

让世界读懂东方

让文字抵达心灵

2026
第一期

推荐

【中篇小说】 过度色 / 竹间

【散文世界】 寂寞的火焰 / 张不语

【短篇小说】 蓝旗袍 / 张宗政

【华人诗歌】 长安街的9月3日 / 谢羽笛



微信搜一搜

华人文学

ChineseCEL|华人文学

《ChineseCEL 华人文学》2026

第一期

让世界读懂东方 让文字抵达心灵

社长 / 总编辑：张不语

副社长 / 副总编辑：安新渝（美国著名作家）

文学高级顾问：乐山（美国著名作家、剧作家和画家）

主编：竹间：（地脉作家、中国作协会员）

执行主编：谢羽笛（作家、诗人）

编辑：彭金贵，谢文，刘雨琪、页欢、三三、索亚。

技术支持：王校波

封面设计：小利

本期所有小说、剧本、诗歌等内容，欢迎短视频、电影合作，请与我们联系。

本期中的署名文章，除说明摘引的以外，其著作权均属于原作者。作者通过《ChineseCEL 华人文学》发布文章并授权《ChineseCEL 华人文学》制作。依托微信公众号平台全球范围内同步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微信公众号网刊仅供交流）

【投稿邮箱】

小说、纪实、散文：scrxxw@qq.com

诗歌、评论、剧本：2221516938@qq.com

每一片山水，每一段往事，每一份真挚的情感，都值得被文字温柔铭记。

《ChineseCEL 华人文学》编辑部，静候您的来稿。

目录

【中篇小说】

过度色.竹间/3

【短篇小说】

蓝旗袍.张宗政/91

长叹将军命与恩.彭金贵/114

休假--1944.（美）哈里 玛泽 徐建华 译 /29

吃肉的终点.芭茅花/134

【华人诗歌】

谢羽笛：长安街的 9 月 3 日/90

冯慧：女人梦三首/50

【散文世界】

寂寞的火焰.张不语/110

蜀道古柏情.李绪贵/36

岁月如秋.丁太如/52

退躬解（韩子）诗.涂继成/59

走进新年（外两篇）.王玉美/67

千年东门渡，一夜锦江船.张人士/41

三穗兴农鸭先知.钟跃进/38

【电影剧本】

养女之死.王方（西班牙）/71

【纪实文学】

重见天日.乐山（美国）/145

過度色

文·竹间

—

任润贤早晨起来竟感到有些神魂颠倒。他不断地命令自己要镇静下来，这只是第一次外遇约会。当然，那是绝对不能让妻子刘惠----这个城关幼儿园园工知晓的事情，不然，包子漏馅了可咋办？

任润贤收拾起出门要带的画架板子。今天，他就要画金昌英惊艳夺目的裸体了。那么漂亮的一个性感女子，那么美的线条，任润贤不画出来不仅自己觉得很可惜，简直有愧对他的艺术家称号了，更对不起金昌英那天生丽质的模特儿人体了。任润贤找出画板和油画颜料。盒子里面的颜色齐全，他的眼睛里已呈现出调色板上鲜艳的色彩来。恰在此时，妻子刘惠忽然走进任润贤那间简陋而又十分雅致的画室，抬头晃了晃丈夫挂在墙壁上的几幅画图：那几幅画图全是女人半裸体画，都是些半解风情的“露女人”姿态，半遮半露的身体光洁透亮，像一个个露色比赛的女骚客似的。有一张女人画刘惠也感到特别的撩人，那

双魅态的眼睛斜睨着她，好像故意要挑逗着惹刘惠生气一样。刘惠心里虽然有些不高兴，但却没有说出口来，不然，丈夫又会批自己不懂艺术，只晓得在幼儿园里帮工了.....

任润贤却对妻子进到画室来有所顾忌。原本想将调色盘塞进去就走，此时却不得不急忙跟妻子作必要的解释，说：“今天要带几个作者去写生。”

刘惠没言语，男人的事情反正就是画画什么的，跟她在幼儿园里的工作是两码事。他们的夫妻关系早已被丈夫定义为过日子的层次了，任润贤因此生出了一套歪理论：高雅的人相爱是一种格调；愚蠢的男女相结合是一种幸福；如果二者不幸相交了，那么，生活就变成了过日子。刘惠曾理直气壮地反驳说：“人活着不图个穿衣吃饭过日子又图啥喃？”

其实，刘惠对任润贤能作为自己的丈夫是挺满足的。谁不说她当初很有眼光，给了正在落难的任润贤一个温暖的“窝”，

才使这个“落难秀才”有了一个栖身之所，今天才成为了这个百万人口大县的名人。看看那些街道上的店铺招牌几乎都是任润贤的手笔，在县城里形成了一道靓丽的书法作品的风景。每当刘惠看见街上挂着丈夫写的店铺牌匾，心里自然而然就会生出一种满足幸福感。

当然，刘惠也有提心吊胆的时候。自从任润贤开始在县城里扬眉吐气以来，总有那么多的年轻女子围在丈夫的身边。刘惠总感觉有的女人还跟任大画家眉来眼去。刘惠看在眼里，心里有些酸溜溜的，感到很不舒服，好像有一条臭虫卡在喉咙上，总想咽下去却又咽不下去，想吐出来也吐不出来。夫妻嘛，不就是吃饭穿衣过日子么？丈夫已经是五十多岁的人了，不好好地过日子难道还想在家庭中社会上兴风作浪？谁不想把这平淡的日子尽力过得快活些！五十多岁的人了，还有啥没有活明白？他们可都不再是二三十岁的年轻人，还可以放荡不羁吗？

刘惠也想尽力窥测出男人的心事，但总觉得有些力不从心。真不晓得男人心里一天尽想些啥子古怪事情？不过，要说任润贤对妻子不好，那可是冤枉了。男人每隔几天，也就是每个星期里，总有一个晚

上——会按期给她“交公粮”的，使刘惠感到特别的满足。刘惠觉得，做了艺术家的女人是幸福的。如今儿女都大了，各自在外地都有了自己的事业和追求，老两口本该好好过日子，但任润贤在本县的名气实在太大了，还传到成都省城去了，有人专门开着高级小车来找任润贤买字画。任润贤现在手头自然很宽裕，日子也过得滋润，难免就会心猿意马。一遇到漂亮女人，他就会尾随去看个够。刘惠也真是贤惠，对于丈夫这种大错不犯，小错不断的行径，刘惠只能一再原谅……

任润贤见妻子走了，本想把调色盘再取出来，但想了想，还是放在包里面。等会儿妻子看见调色盘放在家里，肯定又会理抹他今天既是出去画画儿，怎么忘了带东西？但有一样东西任润贤是不能忘了，那就是必须带一张毛毡，不然……可他在衣柜中翻了半天，也只翻出一床干净的绿色丛中几朵起了红花的毛毡。这配色很丑陋。连普通百姓也晓得红配绿，丑得哭的道理。这是妻子刘惠买回家的床上用品。从这张毛毡就可窥见出刘惠的审美情趣跟任大画家真是有天壤之别。这张毛毡这么丑，即使铺在地上也不算糟蹋了好东西。任润贤正将毛毡卷好往包里塞时，刘惠再

次从画室门前经过，她诧异地看了丈夫一眼，问道：“你带这床毛毡去做啥？”

“这张毛毡的色彩配搭难看，我带到馆里去铺桌子画画儿。”

刘惠便不说话了。

“鸡蛋和牛奶正好吃得了，我先走了。”

任润贤嘴巴里打着喏喏，含糊其辞地应着她，心里却巴不得妻子快些走，但当妻子真的走了，任润贤心里又生出一丝犯罪感来。那位专为乡下人写堂屋神祖牌牌，外号叫刘傻儿的朋友曾经当面讽刺他们几个文人，说：“这些文人都是嘴上功夫，真有女人要跟他上床，又前怕狼后怕虎，只晓得打坐地冲锋过嘴瘾！”

任润贤此刻却在想：这一回他可不止是“打坐地冲锋”，隐忍了这几十年，这回一定要把那位模特儿式的女人搞定！

二

任润贤直到登上了鸡公山的半山腰，才忍不住往后面山间小道看了一眼。那儿还没有他希望的风光出现。他又仰头看了一眼天空，只见天上灰蒙蒙的，好像……任润贤心里不禁想到，难道天老爷也要给

空中刷几笔过度色嘛？这灰蒙蒙的天色，是给那轮太阳铺垫“过度色”的吗？鸡公山，顾名思义，老远看去就像一只鸡公。山上刚刚铺上新绿，春夏之交的丘陵山区已经有些炎热了。任润贤敞开了衬衫，贴身只穿一件白背心，画板和大提包提在左手，继续走在这条崎岖的山间小道上。

其实，任润贤这几十年的生命历程也就像这条崎岖的山路一样，弯弯曲曲。

任润贤出生在一个小山村，当年因爱鬼画桃符，加之学习成绩优秀，被老师推荐去考取了省美术专科学校，虽然只读了两年书就闹起了开文化大革命，但学校最后还是给任润贤这班的学生补了专科文凭。1972年，任润贤被分配到县高中教书，成为了中学美术教师。可是不久，贫农出生的任润贤却因两件事被打成了“资产阶级反动分子”：一是用报纸练写毛笔字，不慎将报纸上的领袖像写上了黑墨字。他竟敢污染领袖的像，其反动的行为何其毒也！二是爱画女人裸体画，污染了青少年的眼睛。这两件事加起来够杀头的份了，但“组织上”念任润贤出生好，只被挂上了“传播资产阶级思想”的黑牌子批斗了几回，后来被下回原籍乡下劳动改造，失去了人民教师的资格。那几年是任润贤人生中最

黑暗的岁月，也可以说是他的人生过程中几笔“过度色”，任润贤几乎想到了死……

一天，任润贤正在大田里劳作，突然有个姑娘来找他，这倒使任润贤感到十分吃惊。这个叫刘惠的姑娘，是中学校幼儿园的临时工，来找他干啥？刘惠看着任润贤那两道不太友好的目光，笑着说：“看你这个样儿，好像哪个借了你的米还了你的糠一样，马起脸，怪骇人的。”

任润贤的心悄然放松了些。他当然认得这个姑娘。他以前常在幼儿园画些动物和小树的壁画，总是刘惠给他打下手——端个洗笔的水盆，帮着拿调色盘什么的。刘惠看着任润贤画画儿，竟觉得任润贤那双巧手非常神奇：一个动物两三笔就成型了，再点化一下，一幅画就画成了。她多么崇拜任润贤！

那时，她时常眼睛一眨也不眨地看着这个长着一双明亮眼睛、精瘦干练的小伙子，天真地问道：“任老师，要是跟你学这个手艺有几年功夫才能学成？”

“这是没底儿的事，看你学到那个程度？”

“就学到你这个水平呢？”

任润贤不经意地说道：“六七年吧！”

刘惠吐了吐舌头，说：“恐怕要脑壳灵动的人才行，像我们这些猪脑壳十几年也莫想学会，你看这字真是写得多好呀，就跟印版子印出来的一样。”

有姑娘崇拜自己，任润贤相当的得意。他看了一眼刘惠，心里感叹道：可惜是个幼儿园的临时工，肯定没啥文化。她是个有文化的正式教师就好了。当然，刘惠那脸蛋儿还算过得去，不会得罪观众。如果饿了的话，糖果也能充饥……

在“劳改”期间的任润贤当然不是饿了糖果充饥的时候，而是有点饥不择食。如果姑娘能敞开温暖的怀抱，让这个“资产阶级反动分子”投入到怀中温暖一下，那可是上天赐福给他了。但是，这怎么可能，有前途的姑娘看见他躲也躲不及，谁还愿意让他这种人钻进自己的被窝里？

“是学校派你来的？”任润贤冷静地问道。

“哎哟，任老师，你简直抬举我刘惠了！我算学校里的啥子人？我只是幼儿园的临时工，哪个会要我来带代表学校？”

“那你来找我为了啥？”

“你硬是装疯卖傻！人家好久没有看见你了，今天特意来看你，就是……”

任润润从刘惠那张淡红羞涩的眼睛里明白了一切。他开诚布公地对刘惠说：“我是被学校开除的‘资产阶级反动分子’！”

“莫说大话来吓人！我长到二十多岁了，可不是被吓大的。我只晓得你是个有本事的人，你那手艺将来是有用的。”

任润润团上了眼睛。原来刘惠是看上了自己的手艺。这也难怪，要不是生产队管得严，凭这手艺，任润润也可以跑江湖混饭吃的。可那毕竟名不正言不顺，当人民教师多么崇高啊！

直到任润润钻进刘惠的被窝后，任润润才深切地感到：要不是刘惠同情牵挂自己，他这个被开除的人民教师哪能享受到了家庭的温暖和幸福的生活！

刘惠主动走进了任润润的生活，支撑任润润度过了那个暗无天日的年代。

直到 1977 年“拨乱反正”，任润润才被评反。说来也巧，刚返回去文教局办手续时，刚好遇上了县文化馆的张馆长。问起任润润的近况，还问任润润愿不愿意到文化馆专职从事美术工作？任润润哪儿

会不愿意！他恨透了学校那些整他的人，能去专职从事美术工作，可是他梦寐以求的事情。他当时就答应了，并立即找到文教局长，要求调文化馆。那时候文化和教育还是由一个局统管，领导可以立即拍板，于是，任润润很顺利地进了县文化馆。

后来，任润润在文化馆大大地展现他的书画才华，很快就窜红起来。文化馆是全县面向社会的文化窗口，接触面很广泛。任润润的名，与当初在中学时相比，已经简直不可同日而语了。

任润润的名气越来越大后，也动过把刘惠这个瓜婆娘“换届”的念头。他觉得，刘惠只是他人生中的一笔“过度色”而已。她已经完成了过度色的任务，他该被过度到另一斑斓色块上去了。不过，这念头终因他怕人说是“现代陈世美”而放弃了。况且，刘惠也非常贤惠，将他侍候得十分舒服满意。把这么好一个“高级保姆”辞了，他的生活未必就能过得舒展。

但是，对过去那几年受的苦，任润润始终耿耿于怀。他现在已经有条件把那几年的“损失”补救回来了！而且，这也是为了在艺术有所创新！任润润义无反顾地偏离了原来的生活轨迹，最终要在今天地朝

前跨出大大的第一步……

三

任润贤继续往鸡公山山顶爬去。县城里那些达官贵人没有发现这鸡公山的休闲游乐价值，实在很可惜。任润贤第一次来到这鸡公山时，就发现了鸡公山的自然之美：山上既有山石，又有竹林树木，还有“咚咚”响的泉水，随处都可以取景入画，真是个好地方啊！你看那一块块忽然冒出来的灰黄色的石头，就像画面上的过度色，一直引领你过度到另一块花草丛中。任润贤每一次在这儿写生，都会从一块过度色中很快寻找到另一种或蓝、或绿、或紫的色彩感觉，画面鲜活就像在眼前跃出一样。这种感觉，每每会激发任润贤创作的冲动。他常想：鸡公山上要是还有美女，整个大自然就会更有灵气，达成和谐之美。任润贤辅导过全县的业余书画作者，但从来没领他们来过这鸡公山写生。鸡公山好像是任润贤藏着的宝物。他一直幻想着有那么一天能领一个美女来到这鸡公山，让自然山水和裸体美女和谐地交融在一起……

不晓得今天她来不来？

“叮咚”的泉水声一路都在耳边奏乐，

令人感到心旷神怡。任润贤登上了鸡公山顶，围着山顶转了一圈。这儿真是好宁静啊。此时，几乎没有飞鸟来打扰，连蚊蝇声音也没有。不过，今天是个非常日子，不可掉以轻心啊！他走到一块大石头背后往下看：悬崖下面有一块长条形空菜地。菜已经没有了，今天不会有人在这儿活动。任润贤又从那个石头前回到刚才站的地方，扭转头俯看着那条山间小道。她的身影咋还没有出现？任润贤竟然有些怅然若失了。金昌英不晓得啥时候才会出现在这条山间小道上？其实，任润贤认识金昌英却非常戏剧化……

以前，任润贤不认识金昌英，也不知她住在县城哪个位置。那天，妻子把金昌英带到家里。任润贤不明白：妻子这么大年纪了，怎么会有金昌英这么年轻漂亮的朋友？这座县城里竟然还有这样一位他不认识美少妇，连任润贤也不认识，真是奇了。

金昌英一到，任润贤一眼就看出她有一副姣好的模特儿身材。他透过金昌英有些暴露的衬衫，判断出金昌英那一大一小两个奶子长得特别的美丽。从乳沟往上攀越，肯定是那红尖塔一般的“锋顶”……那一刹那，任润贤的眼睛都直了！

任润贤从妻子和金昌英的交谈中，得知金昌英的丈夫是钻井工人。两口子原先在这儿租了房，金昌英也在百货公司找了个售货员工作，后来男人换工地去了新疆，金昌英不愿意去，就暂时留在了县城。任润贤背过老婆刘惠问金昌英住在哪儿？她只简单地说是住在“徽商会馆”傍边。任润贤当然晓得那个“徽商会馆”，他曾经常去那儿写过生哩！

那天，饭还没有吃完，金昌英就忽然喊头疼，刘惠问金昌英要不要去县医院看医生；金昌英说是老毛病了，躺躺就好了。刘惠只得将其安排在自己床上躺下。任润贤同妻子继续吃了饭，金昌英则睡熟了。刘惠两口子要上班时，金昌英也要坚持起来，但刚准备起床，又差点跌倒。刘惠就让金昌英继续睡，说自己去幼儿园打一头就回来。说完，便同男人任润贤一起走了。

任润贤同妻子分手后，本该直接去文化馆上班的，但他悄悄地溜回了家，打开自己的房门，轻脚轻手地走进睡房。金昌英正躺在床上沉睡。他走到床边，揭开被子，只见金英正侧卧在那儿。尽管床上的金昌英还穿着那身单衣裤，但在任润贤眼里，她活脱脱就是一个裸露的模特儿。

金昌英被任润贤惊醒了，睡成粉红色脸蛋上呈现出一丝儿羞涩，立即就要从床上坐起来。任润贤将右手指头放在嘴上，“嘘”了一声，紧接着轻声说：“别动，你保持这样的姿势，我要给你画一张睡美人画。”

金昌英倒很听话，果真就保持着刚才侧卧的姿势，等待着任大画家来给自己画像。任润贤麻利地将画架子摆在床边，开始给躺在自己同老婆做爱的床上给金昌英画画。他激情澎湃，笔下行云流水，竟然几分钟内就完成了—副美女侧卧图。当任润贤喊了一声“好了”时，金昌英方才翻身下床，穿上鞋走到任润贤身边看画。她不看则已，一看见画图就用手遮住自己的脸说：“你咋画成了光身子？我穿有衣裳呀！羞死人啦……”

任润贤说：“在我想象中，你的身体是这样的。”

“任大书画家你真是的，听刘惠阿姨说……”金昌英话没有说完，嗔怪地看了任润贤一眼。这个男人虽然说已有五十多岁了，但那双鼓眼睛还是那么有神，简直火辣辣的烫人；精瘦身材，显得特别的干练又很斯文。全县的名人大书画家，本该

是这种形象呢！

任润贤不晓得刘惠跟金昌英说了些啥子“闺房话”，但听金昌英的口气，说不定连夫妻间的性事也毫无顾忌地对金昌英讲过。任润贤便说：“你要不要实践一下，实践才能出真知嘞！”

金昌英用嗔怪的口气接过话去：“任大书画家，你可是有脸面的人呀！我跟刘惠阿姨虽然年龄差一长截，但我们是好朋友，哪能做这种事。你不怕刘惠把你耳朵扭下来？”

“她把耳朵给我扭下来，我去医院接起来就是了。怕啥？”

金昌英没有再开腔，而是将目光转向了画板上那张素描裸体画。她这才发现，画面上的小腹下被任画家画出了一片阴影，随后又是一片空白，再下面就是人体的“三角区”那片长满毛草的“丛林”。任润贤看见金昌英看得那么认真，就跟她解释说：“这片阴影在作色时有一道灰暗的过度色，再跳跃到这儿……”任润贤指着画面上那片“丛林”。

金昌英的脸又粉红起来，有些害羞，但又想多看几眼的样子。忽然，金昌英取下画板上那幅素描卷了起来。任润贤不解

地望着金昌英。金昌英卷好了画，取下右手腕上恰有一根橡皮筋，可任润贤觉得，那橡皮筋今天好像专门是用来卷这张画似的，那么凑巧就派上了用场。

“刘惠回来看见会把你的耳朵扭下来的！”

她没有再叫“刘惠阿姨”，不知是故意，还是……任润贤看见金昌英这么善解人意，身上的血直往头上涌来。他大胆地跨上一步就抱住了金昌英。两人都感到对方浑身在颤抖，血在奔涌，热气腾腾。不等任润贤将嘴巴凑上来接吻，金昌英忽然惊恐地叫道：“刘惠回来了。”接着又说：“我这是老毛病了，一感冒就头痛。任大画家不能趁人之危嘛！现在好多了，我该走了。”

任润贤一愣后，手也自然而然地松开了，金昌英趁机跑出了门去。任润贤晓得不可能再将金昌英拉到床上来了。女人不愿意，任润贤也不会勉强，但他又不甘心，便急忙追出门，对金昌英说：“我哪天给你画幅真正的裸体模特儿像。”

金昌英回过头来，对任润贤嫣然一笑：“画画就画画，不能歪起想……”

“我是搞艺术的，看见能入画的女人就想画出来，你千万要支持我。”

金昌英回过头来对任润贤焉然一笑：“再说吧！”

任润贤充满希望地目送着金昌英拿着那张卷好的画走了。他当然也怕妻子回来，便匆匆忙忙地往文化馆走去。

四

任润贤再次抬起头来往山间小道看去，那小道上果然明晃晃出现了一个穿着一身翠绿色暗花的女人。任润贤的心不由狂喜起来！远远看去，没有过度色，她的身影几乎同这鸡公山上的景致直接融为一体了。任润贤顿时激动起来，恨不得高声大喊，让金昌英能清楚他早已在这儿等她了。

金昌英在任润贤的注目下，终于顺着鸡公山那条弯弯曲曲的山间小路爬上山顶。看见她脸上呈现出好看的粉红色，任润贤会笑的眼睛又是一笑。两人似乎心照不宣。今天天气好，明晃晃的太阳也挣脱着从云层中跳了出来，仿佛特别地关照这座鸡公山似的，先就照到了山顶上。任润贤内心，产生了一种“近水楼台先得月”的感叹。金昌英那身上的单薄衬衫正好脱下来……适宜的温度，适宜的环境，而且正好是孤男寡女的绝佳野合之地……任大画家摇了摇

了头，想：先不能想歪了。我跟她承诺过的。不然她不可能应承来当模特儿，让我画她的裸体……

金昌英四顾环视了片刻，像是对自己，又像是对任润贤说：“在这地方画画？你真是想得出来！”

“这地方咋了？这地方首先是宁静，还有青山环抱，而且这些怪石都是入画的好景致，还有……你这个美女，现在啥都不缺了！”

金昌英古怪地笑了笑：“就这样画？”

任润贤说：“我早准备好了。这是必备的东西，哪能让美人儿……”任润贤立即将带来的那床毛毡从包里取出，小心翼翼地铺在早就选好的一个天然大石头旁边的地上。灰色的石头作为背景，形成了一片天然的过度色。金昌英看着任润贤急躁而又毛脚毛手地将毛毡铺好后，她坐在毛毡上，粉红的脸上又像涂了一层红粉，显得更红了。她嘻笑的看着任润贤，说：“任大画家，你就这样画吧。”

“我已经画过你穿衣服的侧卧像了。”任润贤又看了金昌英一眼，说：“你就脱了吧！我转过身去，坚决不看！”

任润贤果然就转过身去了，安放带上山来的画板。待任润贤转过身来，金昌英已经将衣服、裤子和那双凉皮鞋脱了，上身只留下了一个乳罩，下面留了一个裤衩……任润贤愣头愣脑看了片刻，一下就忘记了对金昌英的承诺。他用两只脚一蹬，把凉皮鞋脱在毛毡边，跨上毛毡，扑到金昌英身边，蹲了下来，俯下身去，使尽全身的力气，用嘴狠劲地将金昌英的嘴堵住，猛吻了起来……金昌英原先还扶住裤衩的双手渐渐地松了，任润贤的右手直朝金昌英的裤衩里伸去。一会儿，金昌英便被任润贤那只画画儿的细柔的手磨蹭下完全缴了械。任润贤顺手就将金昌英的裤衩脱了下来。随后，他只用左手，很轻松地就将金昌英的乳罩扣子解开了。金昌英仍然是她习惯的侧卧式：洁白的身体像玉雕似的；长长的颈脖子下，那对奶真如先前任润贤的判定，大小不一；顺着往下就是肚脐眼儿，像是用毛笔很随意地在那儿画了一点灰色，成为整个身体的过度色点；再继续往下看，曲线忽然弯曲起来；再往下，便是那一片“三角区”了，就像山里人家在半山腰盖起的一片草棚……

任润贤推了金昌英一下，她很不情愿地仰躺下去，似乎要看看蓝天上蔚蓝色的

天空。任润贤忽然看见了金昌英那个漂亮的阴户，下身的“小弟弟”也情不自禁地不安分起来，将裤裆像帐篷般高高地支了起来。他快速地脱掉了裤子，正要往金昌英身上压去时，后山腰上忽然响了一声吆牛声：“得儿——驾！”

任润贤一惊，“小弟弟”顿时焉了。金昌英迅速穿上刚才被任润贤脱掉的内裤，没来得及扣乳罩，直接将外面那件衬衣先披回了身上。动作之迅速如同闪电一般。

任润贤额头直冒汗，赶紧穿好了裤子，从大石后看去：哎哟，刚刚从后山上来了——一位老农，给一条水牯牛驾上辕。任润贤还没有“开犁”时，老农已经先开犁了。地方是任润贤选的，他只剩叹气的份儿了。

任润贤转过身来，只见了金昌英眼里充满怨。他想向她解释，但又觉得一切解释都是多余的，只能显得苍白无力。

“还‘画’吗？”金昌英有些嗔怪地问道。

任润贤摇了摇头，无可奈何说：“没有情绪了，先人哟，得儿——驾！”

“在我家里去画吧！那隔壁不是有个‘徽商会馆’，你不是常在那儿画画吗？”

“你家里？”任润贤睁大了眼睛。他忽

然想起来了，妻子曾告诉过他，金昌英的男人是钻井工人，一年四季都在新疆上班。也许金昌英男人可能忍不住也去钻别的女人那口“井”去了；也许金昌英守着空房又耐不住寂寞，才会红杏出墙来，请人去钻她的“井”。任润贤曾经在“徽商会馆”那儿画过画，风度翩翩的他可能早就被这个寂寞的女人瞄上了。任润贤骂自己，我今天何必要挖空心思地将她带到这座鸡公山来？简直是蠢猪一个！

“原来，那回你头疼在我家睡是装的？”

“头疼是真的。可你这个县城里的优秀男人，高雅的画家也是个色狼！”

“哪里话，圣人曰：食、色，性也。”

金昌英的眼睛却眯缝成了一条线，过了许久，才对着天空自言自语：“他在外面有女人，我为啥不可以找男人？咱要跟他扯平！”她回过头来看着任润贤，“问那么多干啥？别以为这县城里只有你一个优秀男人！你到底去不去‘画画’？”

“去！我到你家里去画——‘过度色’！”

五

任润贤自从跟金昌英有了床梯之欢后，

才真正感到自己没有白活了。那些年被无辜下回到乡里去，受了好几年的苦难，损失了几年青春，他要尽快补偿回来，真正地从过度色跳到任润贤应当有的人生色彩斑斓的天地里去。渐渐地，金昌英这个模特儿似的女人似乎已经不能够满足他了。他自以为是金昌英的上帝，在给金昌英施舍，好久好久才光顾她一回。这使金昌英很不满意。

一天，任润贤又背着画板往“徽商会馆”走的时候，老远就好像看见有个标俊小伙子正从金昌英的房间里出来。任润贤觉得有些蹊跷，快步走进金昌英的房间，问：“已经有其他人来你这儿画了‘过度色’？”现在，“过度色”已成为了任润贤和金昌英两个人联系的暗号，两人都明白那是啥子意思。

“是表侄娃子有事来问我，哪里是画‘过度色’！”

任润贤将信将疑看着金昌英说：“但愿我不是讨口子，来舔人家的盘子！”

金昌英既不脸红也不心跳地说：“只要盘子里有你想要的东西，也值得舔呀！”

任润贤碰到了一颗不软不硬的钉子，一时不知说啥好。

因为刚才进屋子时有了心里芥蒂，任润贤骑在金昌英的身上也找不到感觉，瞎忙碌了一阵便滚了下来。

“昨晚又跟你们刘惠‘交公粮’了？今天只卖‘余粮’给我了？”

任润贤苦笑了一下，没有回答出来，偷情男人最怕情人这样奚落。“交公粮”是任润贤告诉金昌英的暗语。他把每周必须同老婆发生的性事，置换成了“交公粮”，让外人听得云里雾里。

紧接着，任润贤开始画金昌英的裸体画像。他每一次画着金昌英不同的姿态，只有在画画的时候，他才会忘记金昌英是个非常漂亮的女人。他眼睛里只有金昌英身体线条，只有金昌英骨架结构，甚至只有那血管里流淌着的鲜血。他是在用画笔将这具模特儿进行解构重组，以此构成一个表现生命力之强劲和爱之美伦美奂的磁场。像永不枯竭的源泉，震撼着他。

这时刻，任润贤没有想到面前这个女人曾跟自己有过肌肤之亲，有过如胶似漆，融为一体的时刻。这是他在老婆刘惠身上找不到的一种感觉。他刚才在床梯上败下阵来，现在却在画布上找到了自信，找到了男人的刚强。他是创造艺术美的男人。

有了艺术，一切都可以免去……

任润贤今天特别的兴奋，感到自己找到一种很特别的艺术创作欲望和兴奋点，似乎能补偿他刚才的不满足。兴奋之余，竟然将那几张刚画的素描画放进了包里，背起画板就往外走。

今天的艺术感觉太好了！任润贤有些志得意满，把刚才的不如意统统都忘记了。回到家里，他还忍不住展开自己的画作铺开来看。没想到，身后面忽然响起了声音：“你这是画的金昌英？”

任润贤吓得冷汗直冒。不晓得老婆啥时候竟站在了自己的身后，用那双满是狐疑的目光死盯着他的画作，还转眼看着男人，好像非要他回答这个看似简单，却又十分复杂，很难回答的问题。

任润贤冷静下来后，故作惊讶状问道：“你凭啥子说是金昌英？”

“我看她的神态就像金昌英。”

任润贤有些佩服自己了。刘惠从一张素描上就能看出是金昌英，可见他今天还真是找到并抓住了艺术感觉。但是，刘惠似乎不问出个所以然来就不离开似的，老是在任润贤背后一会儿看画，一会看他，

就好像忽然不认识他一样。任润贤刚才的好心情顿时荡然无存了。他脱口而出：“你这人真是的！难道世上的漂亮女人只有金昌英？”

“金昌英一个人还不够你画吗？你还要找好多女人？”

“这是艺术，我要靠此为业！”

“我们的工资足够生活了，要那么多的艺术，要那么多的钱干啥？你没有听说，‘男人有钱就变坏，女人变坏就有钱’吗？我还是想过从前那种日子，穷是穷点，可是……”

“小富即安”的小农意识！任润贤在心里猛批老婆，但只在心里批批而已。他原谅刘惠只是一个十分平庸的女人。正因她平庸，他才这样的不甘寂寞，才去找那个模特儿，给模特儿们画几笔“过度色”。刘惠又异样地看了任润贤几眼，才从任润贤背后走了。重重的脚步声，好像在给任润贤敲警钟一样！

刘惠的脚步声并没有把任润贤震醒，已经五十多岁的任润贤，决定还要继续抓住无限好的夕阳。他开始给金昌英这张素描画配色。那色调肯定是极其跳跃的。那是在不断的过度色中找到的艺术感觉。鲜

活色彩，表现着各种个性：或热烈；或清纯；或淡雅；或象征强劲的生命力；或表现阴霾与脆弱的意境。任润贤的画笔在调色盘上不断地挥舞着，又不断地将色彩添在金昌英的肌肤上，让鲜活的肉体在生命线条的带动下也具有张扬的性感！

任润贤是一位熟稔书法、国画和西方绘画技艺的画家。他今天真是太满意这幅线条、块面、色彩有机结合创作出来的女人裸体画像了！他摇着头，退到画室的门口观赏着，心里忽然就有了一种冲动：恨不得再次见到金昌英，欣赏她的肉体，并与她交融在一起。之前留在潜意识中的那种舔盘子的感觉已经荡然无存了，潜在的生命力量又回到了身体内，竟又有些情不自禁了！

但任润贤到底没有迈出家门去，刘惠喊他吃午饭了。

六

任润贤再次见到金昌英，已经是几天以后了。他前两天忙着给“省展”画参展作品，直到这天下午才有机会去找她。任润贤是县城里的名人，即使是背着画板走街窜巷，也被众人公认为任画家是为了画这

座县里的景色才这样匆匆忙忙。金昌英的隔壁的“徽商会馆”恰巧就有一座县城里唯一一个“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也就是留这座县城的历史见证。

“任画家，到哪儿画画去？”

“去画‘徽商会馆’。”任润贤说得理直气壮，说得滴水不漏。他名正言顺地来到了金昌英那套房门前。这时，倒西太阳正好照在在金昌英的房屋前，虽然是初夏，但天气也开始闷热起来了。此刻的“徽商会馆”周围很清静。这时大人都上班去了，娃娃也上学去了，正是任润贤挑的好时候，但金昌英的房门却紧闭着，好像要给任润贤吃闭门羹。难道金昌英这婆娘这时候还在午睡？或者她现在不在家？

任润贤走到一楼的门口，轻轻地用力一推，那门竟然是虚掩着的，他跨了进去，刚站住脚，就听见里面睡房里有人惊慌失措地弄出了让他很不愿意听见的声响。任润贤走过去，正要提起脚踹门时，那门却自然而然地开了。那天被金昌英称为“表侄子”的年轻小伙子，脸不红筋不胀地走了出来，用敌视的目光瞪着任润贤，愤恨的话却没有说出口：你咋来打搅他们的好事？

这是情敌，决不能在情敌面前败下阵来！任润贤此刻再不是原先那位精瘦斯文的知名画家，他的样子简直就像公鸡争母鸡时要决斗似的：颈项上的毛发也直立起来了，筋也鼓胀起来了，嘴壳子张开好像要吃人似的，随时准备冲锋陷阵！

小伙子也不示弱。任润贤只是一个五十多岁的老头子，哪可能是他的对手！如果亮出肌肉，便可以在这老头子面前不怒而自威地显露出强悍来，这个不知趣的老头子肯定会吓得屁滚尿流，吓得神经从此衰弱，至少好多晚上都睡不好觉！

任润贤肩膀上虽然挎着一个画板，但这件文人武器完全不足以至人于死地。他正在犹豫不决，是该进攻还是该理性撤退时，金昌英从睡房里穿戴好走了出来，站在了开战前对垒双方的中间，并毫无羞愧地面对任润贤。

任润贤忽然咆哮起来：“他是不是流氓？我要收拾这个流氓？”

“你才是流氓，你是个老流氓！”小伙子回应道。

金昌英终于开口说话了：“你们两个都不是流氓，都是这座县城里的名人！你们……两个人都是我请来的客人。”

“他……他也算名人？他是哪儿的名人？我是……”任润贤倒底没有把“画家”两个字说出口来。就是说出来又能起啥子作用？任润贤本来还想质问金昌英：“这个人不是你的亲表侄子吗？”但又觉得多此一举。他扭过头来，自嘲地对小伙子说：“小伙子，我又来舔你的盘子。”

“你老东西根本就不该来！”

“不该来也来了，咋办？”

小伙子气势汹汹地回应道：“你说咋办就咋办！”

金昌英见此情景，大声说：“你们莫在这屋子闹好不好？”

任润贤看了金昌英一眼，心想：自己不能失去这个美丽的，既能跟他睡觉，又能当他模特儿的美丽女人。勇气战胜了自己内心的脆弱与斯文，竟大声说道：“你进屋去，这儿没有你的事！”说完，果断地将金昌英推进她的睡房，不准她再出现。

任润贤回过头来对小伙子说：“我们先礼而后兵，谈判！”

“谈判就谈判，你这个老东西能把我咋样？”

任润贤一时竟有些蒙了。还从来没有

人叫他“老东西”！他才五十多岁，竟成了老东西！真是岂有此理！金昌英就在里屋，他不能在她面前表现出丝毫懦弱！任润贤狠狠地盯着年青人：“你娃晓得普希金吗？”

“普希金？他是中国人还是外国人？”

任润贤冷笑了一声，恢复了自信，又用嘲讽的口气说：“废话少说，报上来！”

年轻人这回听懂了，昂了昂头说：“本人行不改名坐不改姓，本人杨朵尔，河口沙石厂总经理！”

任润贤怕他跟杨朵尔商量的话让屋子的金昌英听去了，就将杨朵尔招呼到屋子的外面，低声又威武不屈地说道：“好，三天后在鸡公山决斗！”话才说出口，任润贤有点后悔。鸡公山本来不是他随意带人去的地方，今天鬼摸脑壳了，他竟然脱口而出地说要在鸡公山决斗！

杨朵尔愣了片刻，想不到这老头儿也有如此狠劲，竟敢跟他单打独斗。过了一会儿，他轻蔑地冷笑了一声，也压低声音问道：“带刀不带？”

“带！”

任润贤刚说完，屋里的金昌英不顾一切地再次冲出来，厉声地问两个男人：“你

们两个带刀要干啥？求你们莫吓人呀！你们都是这座县城里的名人呀！”

“他也算名人？不就是有几个臭钱嘛！”

杨朵尔也冷笑一声，说：“这世道不比钱多比啥？难道只比哪个人年轻嗦？”

任润贤觉得没有跟杨朵尔争论的必要。他本来想大声地质问金昌英：哪个喊你把他引进屋来的？但话到嘴边，他的话又变成了对金昌英的发誓：“我要为你而战！”任润贤说完，便气呼呼地走出来了。

他的身后，杨朵尔也大声地回应道：“奉陪到底！”

七

任润贤从金昌英屋子出来，怒气冲冲地跑到铁器铺去买刀，但终因拿着不觉得舒服而作罢。他忽然想到：有一家卖体育用品的门市部不是有刀卖吗？于是，他从铁器铺出来，又往那个体育用品门市部走去！

走拢一看，那墙壁上没有刀，只有几把剑。铺子里的吴老板居然认得任润贤，笑眯眯地问：“任老师要练剑嗦？这里有把好剑，你肯定看得上眼。”

任润贤没想到这个吴老板居然认得自己。他看着吴老板在壁上取那把宝剑，并追加了一句：“要能杀得死人的！”

吴老板取下剑来，惊恐万状地问：“任老师，你开啥子国际玩笑哦！你一个文弱书生，大书画家，哪能动真刀真剑杀人！练剑不过是比把式而已嘛！”

任润贤想了想：吴老板也说得对，哪能动真格呢？我刚才在金昌英的门口说要跟那小子决斗，初衷也只是吓唬吓唬那个不知死活的龟儿子，让他以后不敢再跟金昌英来往罢了。现在竟然弄巧成拙。真要跟他刀对刀、剑对剑地硬拼，我难道不吃亏嗦？

吴老板把宝剑交给任润贤看，又说：“但要是这剑杀对了地方，也可以杀死他个十个八个人不成问题。任大画家，明天早起跟我们一起到公园里练剑嘛！”

任润贤不需要杀死十个八个，只需要杀死杨朵尔一个人就足够了。于是，他很慷慨地将剑买下来。现在，他肩膀上挎着画板，右手提着宝剑，自我感觉已经是文武全才了，便雄纠纠气昂昂地回到家里。

刘惠看着丈夫的样子，像见了马戏团的小丑角，忍俊不禁：“你又要耍啥子鬼花

样？”

任润贤被老婆问了一声，才好像又回到了现实，说：“啥子鬼花样？练剑，锻炼身体！”

刘惠没有说话。锻炼身体自然是好事情，哪能有啥子不妥呢？便又忙自己的事去了。任润贤把画板放下，又把杀人的宝剑高高挂起，直到两手空空时，才忽然感到内心十分的空虚失落，仿佛不是放下象征一文一武的画板和宝剑，而是支撑他的整副精神。

他要跟杨朵尔决斗了。到时候，现场怎么能只有他们两个人呢？决斗也得找个中间人啊！不能像当年的普希金，就那么死了。普希金生得光荣，死得很伟大。文学家的决斗事件本身，就是一篇不朽的伟大诗篇！对，找我的朋友刘傻子去！

刘傻子是因为爱好书法跟任润贤成为了好朋友的。刘傻子的鬼点子多，喜欢开玩笑，有点玩世不恭的洒脱。任何事经他一点拨，就能把大事化小再化了。那时候电视连续剧《哈儿师长》刚刚在四川电视台播出，剧里的樊哈儿师长虽然傻，却傻出了笑料，傻出了智慧。老刘也是如此，天大的事都以笑谈化之，因而也获得了

“傻子”的雅称。

刘傻子的家只隔任润贤的家只有一条街远。此时的刘傻子正悠闲着，见任润贤马起脸翘起嘴、行色匆匆而来，晓得任大书画家又遇上了闹心的事。他笑逐颜开：“任大书画家，天上又在落银子，埋头忙着捡银子嗦？”

“天上落啥子银子哦，刘兄你说，我这人如像关云长过五关，该——”

“那还有啥子说的！斩六将嘛！”

“如今有个不知死活的东西竟然要跟关云长叫板，你说该咋办嘛？”

“嘿嘿，你先说他的脑壳是不是铜浇铁铸的？只要是爹妈生的，青龙偃月刀该是像砍瓜切菜一般！任大书画家拿出点威风出来嘛！”

任润贤见刘傻子不把他的暗示当回事，成心要取笑，心里就很不舒服，于是，拍拍屁股就要走。刘傻子见状，立即说道：“任大书画家，你急个啥子？有啥子话就把天窗打开直说嘛，何必绕圈子喃？未必老兄就不帮一点忙嗦？你老兄有啥子事尽管直说！你的事就是我的事！”

任润贤听到这样的话，心里淌过一股

暖流。“我……”

“哎呀，任大书画家，有话就说，有屁就放。今天咋成了婆婆妈妈了嘛？”

任润贤看着刘傻子显得有些不正经的笑脸，害怕刘傻子把这件事张扬出去。但是，马上就要跟杨朵尔决斗，也没有其他人可以找来做中间人。刘傻子虽说不算理想，也只能“粪坑里栽菜——将就使(屎)”了。于是，任润贤勉为其难地说：“刘兄，二天可莫吊起牙巴在外头胡乱去说呀！”

刘傻子严肃地说：“我向毛主席他老人家保证！”

“用不着，你只要向我保证就行了。”

“保证就保证，哪个龟儿子在外头去乱说！我倒底向你保证啥子哟，闹了半天，你还没说出事情的由来就要我跟你下保证，要我诅咒发誓，这算哪家的章法呀？好，就算我先向你保证了，你说吧！我保证……”

“我要跟人决斗！那是为了一个女人，也是……为了爱情！请你去当中间人，你敢不敢去？”

“刺激！这么个小地方还有两个男人为一个女人进行决斗的怪事！中国文人的

怪事多呀，也分好多类：第一类，吹牛拍马，卑躬舔贴；第二类；搬弄是非，挑拨离间；第三类，隐居山林，却难比首阳山上那两位不食周粟的忠臣伯夷跟叔齐；第四类，如史太公真实写史，嵇康批判时政之类的文人少之又少。决斗的文人该被分为到哪一类去呢？倒是难死老夫也！怪事年年有，唯独今年多，我向毛主席保证！一定当好你们这等文人怪事的裁判，老夫保证公正裁决！”

八

两个男人为了她争风吃醋，万一弄出了人命，事情可就闹大了。金昌英有些心神不定，便首先要去找任润贤。任大书画家倒底年长一些，也比杨朵尔那种血气方刚的小伙子好说话些，相信任润贤好说好商量。何必在全县城闹得沸沸扬扬的呢？任润贤是全县城里最显赫的文化名人，总会顾忌自己的名声吧！想到此，金昌英趁不该上班就往文化馆走去。

来到文化馆，任润贤所在的文化馆美术部却是大门紧锁。她犹豫不决，是继续等任大书画家，还是明天再来呢？他们明天不是要在鸡公山斗强争雄吗？要是明天

才请假去阻止，就怕已经晚了。金昌英决定坐在这儿等。她刚坐下来，刘惠顺路也来到了文化馆。

刘惠刚才走进文化馆，就觉得人们对着她笑得有些古怪，该不是任润贤在文化馆出了啥羞死人的事情吧！又走了几步，她不放心的，想回去问个明白。刚走回文化馆门口，就听见里面的人在说：“又来了一位夫人找任老师。这位是正夫人，刚才那位只能算任老师的情人。两个女人同时来了，就有好戏看了。”

刘惠停住了脚，心里顿时翻江倒海。任润贤竟敢瞒着自己养了个情人，刘惠恨不得咬这个情人几口！但她怪自己，肯定是因为任润贤在外头给人写的牌匾得的润笔费没有上交她这位家庭财政部长，才使任润贤有了活动的机会，也才使他敢在外头找情人！

刘惠也没有去追究说闲话的人，而是径直去任润贤的美工室。还没有走拢，刘惠老远就看见金昌英站在门口张望。刘惠心里一下子就明白了，男人的情人竟然是这个金昌英，竟然是她才交往不到一年时间的朋友！她忽然回想起那一天金昌英在自己家里吃晌午饭的事，恨不得冲上前去，

要斯烂金昌英的脸皮！但是，刘惠终于忍住了。这是丈夫的工作单位，她这样做了，还把自己男人的脸面往哪儿搁呀？

刘惠思索了片刻，走了过去，皮笑肉不笑地说：“金昌英，你现在的脑壳还疼不疼？要不要在我床上再去睡一觉？是不是又想找任润贤给你医呀？”

金昌英看见刘惠走过来了，顿时脸红筋胀。她到底有些做贼心虚，绕过刘惠就往外走。

刘惠不依不饶地又追上来说：“走啥子走！有理可以走凭天下呀！”

“我告诉你，你们任大书画家只是想画——‘过度色’，你为啥不让他画？”

“我没有那么不要脸！脱得干干净净让自己的男人画——‘过度色’！只有那些不要脸的女人才脱干净衣裳让别的男人画‘过——度——色’。”

金昌英不想在此继续跟刘惠斗嘴，但走了一段路，听见刘惠还在骂她脏话，终于忍无可忍地说：“你连自家的男人都守不住，只能怪自己的魅力尽失了，还能怪谁？”

“魅力！我呸！当年任润贤被送到生产

队‘劳改’的时候，你咋不去献魅力？那个时候你上哪儿去了呢？”

“我没有机会而已，如果我也认识任大书画家就轮不到你了！”金昌英边走边回应，直气得刘惠咬牙切齿。

刘惠说不赢金昌英，心里怒火中烧。她要保卫自己的家庭，要保卫自己的爱情！她对情敌吼叫道：“金昌英，从现在起，再碰到老娘就要撕烂你的招牌，看你还用那招牌，那‘臭魅力’去勾引人家的男人！”

几乎在同一时刻，任润贤却正在找吴师傅学习太极剑。其实，他根本不晓得自己的婆娘和情人正在文化馆美术部门外面干仗，正在为他争风吃醋。如果恰巧碰见，他也只能左右为难，毫无办法协调好这两个女人之间的问题。吴师傅卖剑给任大画家，好像还有义务耐心地传授他的刺杀技艺。只听任润贤问：“这太极剑以柔克刚，那要学到啥时候才能学得会呀？”

“你没有丁点武功基础，一天就想学会太极剑吗？那你任画家是神人了！”

“那要学好久才能学会？”

吴老板反问：“任大书画家，我来跟你学画画得要多长时间？”

“那咋能相比！画画是艺术，需要天赋加勤奋的才能达到炉火纯青的境界！”

“大画家，练剑也一样，需要天赋加勤奋，再加身体素质和技巧——也就是你说的‘艺术’，你再聪明绝顶也是枉费心机！功到自然成！”

任润贤无言以对，“功到自然成”是他经常给那些美术爱好者的赠言，也是经常挂在任润贤嘴边，用以教育那些急功近利的伪书画家的口头禅。不想，吴师傅今天拿来教育起他来了。看来，这个太极剑看来在一天之内练成并在决斗中取胜的几率太小，将杨朵尔刺死的几率更是微乎其微。必须改变练剑的方式方法。

“我练少林剑，听说这种剑法攻击性极强！”

吴师傅看着任润贤，说：“你要攻击哪个人？你又不去杀人！”

“我就是去杀人！”任润贤很认真地说。

吴师傅哈哈大笑，说：“任大画家，你开啥子国际玩笑？秀才也能提剑杀人？”

任润贤心里说：明天在鸡公山上我就要杀给你们看看！

九

刘惠没有将仇恨发泄在男人身上，而是将仇恨全部记在了金昌英的头上。她固执地认为是金昌英勾引了自己的男人。于是，刘惠绞尽脑汁，算计着如何重新把控丈夫的经济来源。

任润贤天黑才提着宝剑回来，竟然有精力练了一天的剑？

刘惠的怒火没有爆发。她责怪自己咋认识了金昌英这么个年轻的女人，责怪自己把金昌英带到家里来好菜好饭的招待，责怪自己相信了金昌英头痛的谎言，责怪自己让那婊子和丈夫有机可乘。刘惠是爱自己男人的，并且永远地爱着。刘惠检讨着自己的过失，她觉得那婊子今天有一句话倒是说得在理——“你连自家的男人都守不住，只能怪自己的魅力尽失了，还能怪谁？”

守住男人，这是刘惠给自己暗自下的十分艰巨而迫切的任务。她除了要想办法收拾金昌英，还要稳住丈夫，尽最大努力使男人的花心归到自己的身上来。任润贤练剑回来，刘惠不仅给男人弄些好吃的东西，还在任润贤冲澡时，把内衣、内裤找出来，放在丈夫好顺手拿的地方。

两人一夜相安无事。

第二天是星期天，早晨一起床，任润贤没有去练剑，而是将刘惠准备的两份早餐风卷残云地吃进肚里。任润贤吃了早饭就提着那把宝剑，雄纠纠地往外走去。任润贤去约刘傻子朋友一起去鸡公山。他现在才想清楚，请朋友刘傻子当中间人其实也是任润贤的私心所致。万一自己有个三长两短，刘傻子自然要护住自己，就是像普希金一样牺牲在情敌的刀剑下，刘傻子也会给刘惠报个信。

刘惠只得上街去买了一碗面条吃了，随后回到家里，提着菜篮子往菜市场走去。男人的食量增大，得多买点回去。不一会儿，刘惠就来到了菜市场。在渔摊子前，她买了活鲜的鲤鱼，打算回家给任润贤红烧；又买了一只鸡，准备清炖，让丈夫补身子。任润贤练剑是好事，是锻炼身体，应该支持，只要他不再去找那女人！刘惠刚想到金昌英，就老远看见那个女人提着菜篮子走过来了。在这菜市场狭路相逢，刘惠别有一番恨意。她忽然走到金昌英的面前：“你屋里又藏了几个男人，买那么多的菜干啥？”

金昌英转过头来，看见是刘惠，想走。

刘惠却有点得寸进尺，一把将菜篮子放下，追上金昌英就开展始抓扯，嘴里还大声骂道：“我倒要看你这脸蛋有好漂亮！那么爱勾引人家男人！把你这脸蛋抓烂了，我看你还有脸再去勾引人家的男人！”

金昌英本来不想与刘惠一般见识，况且还在这菜市场上。她右手还提着菜篮子，左手下意识地护住脸，一直在躲避着刘惠的进攻。买菜的和卖菜的人都抬起头来看稀奇，整个菜市场顿时就热闹起来了。

刘惠没有迅速抓破金昌英的脸，很觉得不满足，一把又抓到了金昌英的衬衫。金昌英前面在走，刘惠后面在追，只听见金昌英身上的衬衣“哗啦啦”一串脆响，那件衬衣就被刘惠撕了下来，金昌英的上身只留下一个乳罩。菜市场上忽然发出了一声惊诧的喊声：“啊哟！好白的身子啊！”

刘惠似乎得到了喝彩声和尖叫声的鼓励，再激再励，又上前抓金昌英的乳罩，片刻，把乳罩也抓了下来。金昌英那两个白皙鼓胀的奶子一下子展现在菜市场上众人的眼前了。众人的目光齐刷刷地往金昌英的雪白的奶子扫去。忍无可忍的金昌英此时终于愤怒起来，顺手就将菜篮子往刘惠脑壳上砸去。刘惠顿时被菜篮子砸懵了，

也停止了追赶金昌英的脚步，然后只是模糊地看见：一个妇女忽然将自己身上外面的衬衣脱下来，并将衬衫给金昌英披上。气喘吁吁地走过来，谴责刘惠说：“你们有啥子事情解决不好？用得着在菜市场上演西洋镜？大家都是女同胞，把人家的衣裳乳罩扯下来是啥子意思？”

刘惠歇斯底里地吼叫道：“这个婊子勾引我的男人！”

“总是你自己的男人不学好嘛！俗话说，‘会怪人怪自己，不会怪人才怪别人’，一个巴掌也拍不响！你有本事回家去管教你男人吧！”刘惠顿时被呛得语塞。

十

城里菜市场上演闹剧的同时，鸡公山上也即将开始了既定的决斗！

任润贤约上刘傻子，斗志昂扬地一同往鸡公山上走去。刘傻子看着一路上的野花绿草，笑谈道：“任大画家，这儿真是曲径通幽啊！我在这县城里住了好多年了，算是老居民了，也没有来鸡公山来看过风景。你任大书画家的眼力真是不俗，审美情趣高雅。难怪你老兄有那么多的艳遇哟！”

刘傻子用手摸摸嘴巴上那一寸多长的胡须，十分羡慕的样子。

任润贤没有回应刘傻子的话，只在心里不断地在骂：狗杂种杨朵尔，敢跟老子决斗，吃了豹子胆啦！也不去打听打听我任谋何许人也！

“任大画家，你看这青山绿水多惬意呀！在此做鬼也风流哟！这而写字，画国画，画油画多有韵味哟！蓝的画天宇，黄的画土地，把兰和黄加在一起，就是生命的天地。鸡公山上的风景够你画哟！这一路山间小道呈现出的风光是多么美哟，你是咋个发现这一处风景的喃？”

任润贤却没有把刘傻子的话当成了耳边风。他想，昨天学到的那致命的一剑到時候只要杨朵尔“妈”也没来得及喊一声就呜呼哀哉了的话，我任润贤定会青史留名。因为连俄罗斯的大文学家普希金也没有逃脱过在决斗中丧身的倒霉运气。这在中国美术界可是前无古人的事！

刘傻子上鸡公山上这一路上都在感叹，而任润贤的思绪却在信马游疆。他心里充满了甜蜜的幻想，浑身充满了劲头，似乎那个名叫“杨朵尔”的情敌早已经倒在任润贤的剑下了。

终于走上了鸡公山的山顶。任润贤一眼便看见曾想跟金昌英做爱的大石头下面那个铺毛毡的地方，思绪就立即回到了现实：他是为了那个名叫“金昌英”的美少妇，那个令他癫狂的女模特儿，才勇敢地登上鸡公山来同情敌决斗的！

“任大书画家，你是金屋藏娇哩！这么个好地方，你居然独自享受真不够朋友哟！原来人们说，蓝画天宇，黄画土地，把黄和兰加在一起，就是生命的天地。我看还不够！这儿应该再有个美女，那就绝了，是个表现生命天地和谐的绝佳之地啊！”

任润贤心中的隐秘，竟然被刘傻子猜中了。

刘傻子四周看了看：这鸡公山顶上虽然环境幽静，是谈情说爱、素描写生的极佳的选择，但却不适合决斗。看看任画家手上的那把剑，多长呀！这巴掌大，丁点宽的地方，两个杀红了眼的情敌如何能施展刀剑技艺？

“任大书画家，这地方请几个人喝酒，搞过家家的游戏，或者找两个美女来调情还差不多，搞啥子决斗哟！”

任润贤也觉得鸡公山上这个决斗地点的确没有选好，不过，他马上又想起那天

那一声“得儿驾”来。鸡公山背后不是还有块菜地吗？就在菜地里决斗，不是更好吗？他便对刘傻子指着山背后说：“后山坡悬崖下有一块菜地，正好是决斗的好地方！”

刘傻子顺着任润贤手指的方向转到石头后面朝下一看，便大笑起来：“哈哈！任大书画家真是选了一个天然决斗场地！菜地上已经摆开战场地了！”

任润贤走过去一看，只见杨朵尔搬了一个石，坐在菜地上严阵以待。任润贤吃了一惊：原以为杨朵尔不敢来鸡公山与他决斗，哪晓得他早等候情敌决斗了。杨朵尔这虾米，硬是不相信蛇是冷的，定要看见宝剑才肯下软蛋嘛？

“刘兄，我们马上转下去！”

“当然，兵来将挡，水来土淹，只有下到战场上去了。”刘傻子看了一眼任润贤那么单薄的身体，不竟暗自为老朋友捏了一把汗。

转了好大一圈，两人才转到了菜地上。杨朵尔见他们来了，从坐着的石头上站起来身来，手中紧握一把长刀，像武士一样，怒目而视，摆出一副迎战的姿态。

任润贤见杨朵尔还不肯认输，便将手中的宝剑“刷”地一声抽出来，站在了杨朵尔的对面。

决斗一触即发！刘傻子看见这种阵仗，怕老朋友吃亏，便站在中间，说：“既然你们两个人都认可我当裁判，我有句话说。决斗难免刀剑无情，总得先兴个规矩，立个生死文书吧！”

“好！”

简直是异口同声地回答。

刘傻子便从衣包里摸出早已经准备好，仿照武打片中情节写好的生死文书，又摸出一支笔来，叫两人签字。两个人没有仔细看生死文书上的内容，拿着笔就签了字，一齐还给了刘傻子。刘傻子将文书装好，再看站在自己两头的任润贤和杨朵尔：从年龄上来说，他们差了二十多岁。从身体素质来比，杨朵尔只穿了个背心，肌肉发达，膀大腰圆，似乎力大无比；而任润贤呢，精瘦单薄，穿一件白衬衫，被风吹动起来时，上面连一点污渍都没有。他不像是来决斗的，简直像是去给自己的学生讲色彩学的！笔杆子哪儿斗得过刀把子！两人还没有开始决斗，刘傻子就觉得任润贤怕真要成为“普希金”第二了。

“算了，你们不要决斗了，还是和解吧！”

“不！”两个人的同时回答了刘傻子。
杨朵尔的声音当然要响亮些，平常爱开玩笑的刘傻子这时也笑不起来了：“那就——退到十米以外。”两人按照刘傻子的口令，退出了十米距离，刘傻子这才喊道：“开始！”

杨朵尔手持长刀，昂首挺胸地朝对面的任润贤大步冲去；任润贤也手提宝剑，奋不顾身地朝杨朵尔大步冲去。

任润贤恍惚间看见杨朵尔的长刀在闪闪发光，心中顿时生出惊悸来；当冲到中线刘傻子跟前时，腿脚都软了。

忽然，就像约好似的，一声“暂停”的喊声同时从任润贤和刘傻子的嘴巴里喊了出来。刘傻子怕任润贤吃亏，才发出了“暂停”的喊声。任润贤怕自己吃亏，才虚张声势地喊“暂停！”只有杨朵尔不知他们两人为啥一齐喊“暂停？”惊魂未定的三人面面相觑。

任润贤平复了一下呼吸，对杨朵尔说：“你娃果然敢来决斗，充分说明你娃不怕死！既然你敢为金昌英来送死，说明你是真爱她。我就成全你们两个。”见杨朵尔还想说话，他抢过话头：“你别为我操心！我

任大画家哪儿找不到一两个女人啊，笑话！”

刘傻子早在一旁看出了任润贤是在给自己找台阶下，也忙不迭地为老朋友搭起了下楼的梯子，说：“今天的决斗到此为止！”

任润贤很优雅地手握宝剑给杨朵尔拱手说：“后会有期！”说完，倒拖着剑就往回走。直到回过头去，任润贤才有些不甘心地闭上了眼睛。他一边走，腿还在一边微微地颤抖！

杨朵尔不解地望着任润贤的背影，又望着刘傻子，似乎在问这是咋回事。刘傻子嘻笑颜开地对杨朵尔说：“一切都该是你们年轻人的，你们就像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那女人仍由你处置吧！”走了两步，刘傻子也回过头来给杨朵尔拱拱手，说：“后会有期！后会有期！”

杨朵尔的刀是放下了，刀尖子扎在刚翻耕不久的菜地里，但人却傻站在原地，看着任润贤和刘傻子走远的背影。他心里没弄不明白：这两个老不死的，咋会把已经立下生死文书的庄严决斗弄得虎头蛇尾呢？

尾声

大书画家任润贤决斗失败的消息，不久便在县城里流传开了。卖宝剑的吴老板惊得目瞪口呆。刘傻儿却跟任润贤诅咒发誓，说没有泄露口风。那么，这消息肯定是杨朵尔吹牛传出去的。总之，任大书画家从此在县城里更有名了。五十多岁的人，竟然还敢跟年轻人决斗！买他字画的人也越来越多了，不知是冲着他决斗的故事来的，冲着任润贤的人品来的，还是冲着他的画品而来的。刘惠也从幼儿园退休了，专事照顾任大画家的衣食住行。金昌英没

脸再待在县城里，只好到新疆去“保卫”属于自己的婚姻去了。杨朵尔的生意越做越大，还因为那场决斗声名远播。

任大书画家的学生和业余美术爱好者从此以后都不敢在任老师面前谈论“过度色”这个美术专用词了。任润贤呢？又恢复了以前的状态，始终是家和文化馆形成的两点一线，往复直线地运动着。剑也没有再练了。鸡公山也再没去过了。鸡公山现已成了农家乐旅游景点。倒是这个故事，一直在县城茶馆里和鸡公山的农家乐里口耳相传。

休假——1944

(美) 哈里 玛泽 徐建华 译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1944年10月的一个晴朗的星期六早上，当杰克·哈勃在尼普敦和科尼岛大街转角处碰上多蒂·兰敦时，他的脸绯红，呼吸急促。杰克穿着黑色冬军装，衣服上有新缝的下士军衔条带，左胸前的衣袋上别着银质空军炮手徽章。

多蒂穿着一件海军粗呢夹克，一条百褶裙、白短袜和浅口缚带便鞋。“我和妈妈大吵一架”，她说，一边用眼瞅了瞅杰克，然后回到和她一起的卷发男孩身旁，她显得有些不自在。“她不喜欢我和军人出去。”

“她不喜欢？”杰克脸更红了。多蒂遇到他刚好告诉说不能和他在外停留？这粗呢夹克搅烦着他，大概她更喜欢水兵。他并不了解多蒂，他们曾相逢过，十个月前在迈阿密。

杰克飞往佛罗里达的基地训练，多蒂在那儿和她的父母亲度假，他们在海边相逢且搭上话，是多蒂先主动搭上话。多蒂是位健谈、性格开朗、外向型的姑娘，杰

克和女孩多说几句话就显得挺害羞，他俩都来自纽约，这带来一些共同语言，他们一起度过了白天，在海滨走来走去。

“我们还会再见面吗？”分手时杰克说。那是最美好的时刻，多蒂给他地址，他们同意互相通信。从那以后的几周里，杰克一直想念多蒂，可很长一段时间他没写信去，因为他最初的信显得毫无经验，他的书法只会使它更糟。最后他用印刷体写了一张拘谨的便笺，上面除了新地址外几乎没什么其它内容：他在内华达州的航空射击学校，他正非常想念她。

多蒂的第一封信有五页长，他把它和所有她写给他的信保存在一个白色的猫头鹰烟盒里，把她的快照贴在烟盒盖下面，多蒂写信说她把他的照片安全地保存在梳妆台的玻璃下面，“我急切盼着你休假，”她写道。

那么为什么他刚走进这座城市时没去看她？他已回来一周，事实上已超过一周，但直到今天早上他还没勇气去给多蒂打电

话，就是今天，他去海外前的最后一个休假的最后一天，“趁有太阳时晒干草”，他的战友邱克尔在分手前说道：“一旦我们越过那边……”

越过那边就是海外，那是战争正在进行的地方，你可能永远不会回来，这意识常存在杰克的大脑里。

他更多地是靠已经交换的照片认出多蒂。就是她，但她显得更成熟些，也使杰克甚至更害羞。

“杰克，这是我的表弟格列尼尔。”多蒂说：“对他来说，仅有的好事是得到一辆小车。”

“小车真是你的吗？”杰克问。随后有些担心，说的竟是这样一件逗趣的事。

“每个人都想在他们想坐的任何时间里坐进来。”格列尼尔说。

“我的表弟是位忧患者，承认吧，格列尼尔。”多蒂推着她的表弟。“告诉他不要担这么多心，杰克，他才刚刚十六岁，我们希望他长大了就不会担这么多心了。”

杰克想不出说什么，当多蒂笑起来时，他也笑起来，然后插上一枝香烟在嘴角。

格列尼尔的鼻子皱起来，那使他显得

有点象个兔子，真的，还有一副长长的、忧心忡忡的、友好的面孔。

多蒂搅乱格列尼尔的头发。“他不抽烟，杰克。我的表弟太关心他的健康了，他想长命百岁。”

杰克感到一阵妒忌的剧痛。在多蒂和他说话的所有时间里，她正推拉着她的表弟。

另一位姑娘加入了他们。“这是赛尔玛。”她穿着一件和多蒂穿的一模一样的海军粗呢夹克。

“下士！”赛尔玛宽宽地张开她的手臂说：“你常常是幸运的，在哪儿找到一位长得象这么漂亮的大兵？”

“喂，杰丽！莉尔！梅尔！”赛尔玛对街上一群人喊道：“快来看一位大兵，我们都来坐坐车。”

格列尼尔几乎大吃一惊。“我的车胎承受不了这么多人，你知道得到一个车胎有多艰难吗？”

“你和你的车。”赛尔玛对杰克眨眨眼：“如果我们要去的话，我们就坐到海边。”

当其他人出现时杰克沉默了，多蒂不断地瞟着他。他皱皱眉头，试着显得平静

和可被信赖。

所有人拥进了汽车。“七个人太多了，”格列尼尔说。

“三个坐前面，其余的坐后面。”赛尔玛活泼地指点着：“坐后面的两个挤在一起，没有人留在外面。你，多蒂，坐在下士的腿上，你这幸运的家伙。”她爬进来紧挨着格列尼尔：“现在好啦，格列娃，甜人儿，开车吧。”

“开哪儿？我不想无目的乱开。”

“刚好开吧。”赛尔玛说：“我要想一些事。”

多蒂非常小心地坐在杰克的腿上。

“我太重了，会压着你。”

“没事，你不重。”他拉着她的背，不知在哪儿得到这勇气。

“你挤着我啦。”

“对不起，”他挺直起来，感到又激动又惶恐，一生还没有和女孩有过一次真正的约会。

赛尔玛转过背来对杰克微笑着：“舒服吗？谁有一支烟？”

杰克摸索着找到烟盒给所有人敬烟，

杰丽和梅尔点燃火，多蒂和莉尔不抽烟。

他们乘车穿过公园，小车走过弯道时尖叫着：“我饿了。”莉尔说，她取出唇膏染红了嘴。

“我们到白城堡。”赛尔玛说。

多蒂斜倚近杰克：“你想去吗？”

“我想他一定想去，”赛尔玛说。“大兵们常常是饥饿的。”

“真希望我也在服役，”多蒂轻轻说道，刚好是说给杰克听的。

“你受不了成天只穿一种军服，”赛尔玛说，她听得见每一件事，“你喜欢穿多种衣服。”

“衣服和一个真正的人有什么关系？”多蒂问。

“没什么。”杰克说：“除非你是一个军官，我看见这些条条、银叶、星星，我敬礼，如果他们把星戴在吉普上，我对吉普敬礼，如果他们把星戴在树上，我对树敬礼。”

多蒂笑了，他使她笑了：我使一位姑娘笑了！多美的微笑。

格列尼尔迷路了，不能找到出公园的

路，他们绕着博物馆转了三圈，每个人大声抱怨格列尼尔，羞辱他。“路错了……你在哪儿搞到你的驾驶执照？”最后他们瞎闯出公园，来到一条两旁楼房商店林立的街道。

“停在那转角处，”梅尔吩咐说：“忘了这汉堡包吧，刚好让我走出这嘎嘎乱叫的破车，我到家了。”

“我们也是，”杰丽和莉尔跳下车来。

“你留下来好吗？”杰克焦急地对多蒂说。

“我能过后给妈妈打电话。”

现在他们全走出小车，赛尔玛和格列尼尔、多蒂和杰克。“让我们到海滨去吃一顿野餐。”多蒂说：“我们烧堆火来烤热狗。”

“我们需要芥菜、纸盘、可口可乐，给杰克来瓶啤酒。”赛尔玛伸手要钱，杰克给她一张五美元钞票。“漂亮的小伙子。”赛尔玛说着，然后和格列尼尔去采购东西。

多蒂斜靠着档泥板，手放在她的粗呢夹克口袋里。杰克紧挨着她斜靠在小车上。他们第一次单独在一起，她不说话，他也不说话，总得有人打破沉默。

“你玩得开心吗？我觉得玩得非常痛快。”她抽出手来，他抓住她，拉着她旋转着，拉她旋转的动作几乎就像两人正在跳舞。

再次回到车里，他们一起挤进前座。

“舒服呢。”赛尔玛说，她的腿被杰克的腿压着了。他禁不住看了一眼，感到自己是个越轨的人，因为多蒂才是他的心上人。

在科尼岛，他们把车停在木板铺成的步行道上，带上每一件东西越过沙滩朝大海走去。赛尔玛的鞋子里不时落满沙子，每走几步就要靠在杰克身上去倒掉它们，格列尼尔和多蒂拿着食物走在前边。

当他俩到达水边时，格列尼尔正搜集漂木准备柴火，多蒂在外边的石砌防波堤上，杰克爬上去加入她。多蒂正拾起一堆磨蚀得很厉害的卵石和玻璃。“我喜欢经过岁月磨蚀的东西，你呢？”她说。

“经过岁月磨蚀的东西是伟大的，”杰克说，意识到她并没因他和赛尔玛留在后面而生他的气。大海在他们周围起起落落，海藻和贝壳搅在沙里。杰克在岩石间插入一块漂木做成一个他俩坐下避风的地方，岩石上的这个地方就象在大海中一样把他们与其他人隔绝开来。

多蒂记起他们在迈阿密海滨度过的那天。“水和我俩的生活有缘。”她说。如此简单，完美地把它们联系起来。

他永不能用语言把他感受到什么表达得这么好。他想去吻她，可不知道她能否接受，他热烈地握着她的手。

风是那么猛烈，他们不得不把头靠在一起谈话。“很奇怪我们怎么有同样的爱好，”她说：“海洋和野外——我们是多么相象，你在人群中是沉默的，我也是，我仅仅因为敏感时才说话多。”

当他们加入赛尔玛和格列尼尔时，热狗正在火里烤着，赛尔玛递给杰克一瓶打开的啤酒。

“一流服务。”

多蒂啜饮着杰克的啤酒。“我想我会喜欢它的。”

“你必须对它养成爱好，”杰克经验丰富地说道。他自己也是仅仅最近才养成对啤酒的爱好。

太阳落下时，他们把每一件东西拿回车上，杰克不希望白天结束，明天他将坐在返回部队的火车上。“我们能留下吗？”他把多蒂拉到一边，“能行吗？”他们交换

着目光，赛尔玛和格列尼尔已在车里。“这是我最后一天。”

“你最后一天，我以为你的休假刚开始。”

“不，我——”他摇摇头，“我曾想打电话——”

“你最后一天！”

“我很害怕你不想来看我。”

“你怎么可能去想那些呢？哎呀，杰克，仅仅一天，你真的明天走？”她推了推他的肩膀。“我真想杀了你，杰克。”

杰克腼腆地微笑着，他既沮丧又高兴。一天，一周，那是战争的方式，没有时间，永远没有足够的时间，趁有太阳时晒干草。“许多事能在一天里发生。”他说着并垂下眼皮。

多蒂走回到小车。“我们要再玩一会儿。”他对表弟说。

“那你打算怎么回来？”

“巴士，笨蛋，告诉妈妈我晚点回家。”

赛尔玛把头伸出车窗外转动着眼珠说：“和美国大兵一起要注意安全，不要干那些我们不能干的事。”

他俩分别脱下鞋子和袜子，杰克卷起裤子，把他们的鞋子系在一起吊在肩上。空气是凉爽的，可沙子仍然是暖和的，他俩沿着修理过的海滩走着，抬起头望着天空。

在走下海滨的途中，他们在一侧发现一个供救生人员用的平台，他俩径直朝它走去并在椅子上坐下来。空气是凉爽的，杰克伸出胳膊抱住多蒂，她靠着他的肩膀。风已渐渐停息，海浪有规律地拍击着海岸。

在那边，地平线的那边，大海的那边，是战争。长长的激浪像枪炮一样冲击着海岸，几天以后他就在英国，它显得再也不是那么遥远了。

“大海不停地动荡着，”他说：“它永不休止，是吗？你想到你自己的生命——以及其它生命的结束。”

“答应我你要多加小心。”她说。

他现在要吻她，明天就大迟了。他朝她弯下腰并吻了她，完全在嘴上。在最后一刻他充满了疑惑，他的嘴油腻吗？呼气中有烟酒味吗？他最好先嚼些口香糖。

“噢，杰克，我不想你走！”她动情地吻着杰克。

他用劲搂着她，“让我们留下一齐度过整个晚上吧？”

“我妈妈——不，我不能，不过我还玩一会儿再回家。”

他们亲吻了很长时间。杰克的嘴唇又热又涨。他的手滑下她的夹克，多蒂握住他的手，“我们该走了。”她说。

一个冷颤震撼着杰克，走意味着再见，他不知道什么时候回来，是否能回来。这使他生气，他大胆地移动他的手越过她肩膀伸到她前面的短衫下，她推开他的手。

他想得更多，吻她并超越吻她。做什么？在哪里？不知道任何事情，但是他尝试着，如果第一次不能成功就接着尝试下去。

“停住。我意味它，杰克。”

他望过大海，她不知道在那边是什么？这里的一切都是和平的，她想过这是整个世界吗？在那边飞机正被击落，战士正在牺牲。他和邱克尔已经谈过许多，如果是你的机会，那就是你的，光想是没用的。不过他想过，一直想过，假如这是最后一次机会，假如死去他将再没机会了，做为一个处男死去，他在嘴上用劲地吻着多蒂：

“我的最后一夜！”他说。

慢慢地他松开手，然后握紧它们。“它怎么是——”他清了清喉咙。“我意思是，你能——你知道我在说什么？你和我——你——？”

他把每件事表达得多么混乱，她不知道他意味着什么？

“你想如果我——我——如果我们——如果你和我——如果我们到一些地方……”

“什么？”

为什么她是那么愚钝：他想象着去做什么，告诉她每一件事吗？

“哪儿？”她说。

“这儿行吗？”他说。

“好吧。”

他们跪在湿沙里，她脱下她的粗呢夹克并把它铺在地上，然后坐在那儿，颤抖着。他举起他的夹克披在她身上。“你想吗？你真地想吗？”

她伸出手臂抱住他。“是的，为了你——”她靠在他的脖子说道：“刚好为了你，我从没想过。”

“刚好为了我？”

“是的。”

他的脸因激动而涨起，意识到自己可能哭起来。“你真的不想——？那么我们不干啦。”他说着并同时感到他正使这位颤抖着的年轻姑娘放心了。

他们坐巴士回到多蒂的街道，杰克笑了，他谈到将来。“你会给我越过大海写信吗？”

“每一天。”多蒂回答说。

他给她一对微型空军炮手徽章，她说她无论走到天涯海角都会佩戴着它，他是他的人。分手时，他们再次深深沉浸在爱河里。

注：条条、银叶、星均为美军军官所佩的军衔标志。

蜀道古柏情

李绪贵

白马关距德阳市 15 公里，距成都市 65 公里。这里保存着世界上最早之国道——金牛古道，也是蜀汉遗迹保存最为完整的“庞统祠”所在地，白马关是先秦入蜀的最后一道关隘，越过此关则乃是川西平原之一马平川之地也！

步入白马关首先映入眼帘的就是金牛古道，石板道上清晰的“鸡公车”车辙辙痕无不叙述出古道历史的沧桑和厚重深沉之情感。古道两傍以及遍山古柏，雄伟苍劲，巍峨挺拔，冠盖如荫。使得在残碑断阙相拥的庞统祠更显静谧肃穆！由于此地游人稀少，多年来也就成为我绘画写生的上好之地。上世纪七十年代中学时期的我，一次班级组织的野营活动到此，在柏林之中古道傍边，用堰塘中略带若涩的黄汤水埋锅造饭（当时还未开发，管理还未到位）我就深深埋下了画此地古柏之想。高中毕业知青返城工作后，因有一要好之同学在

白马关学校当老师，当时他也喜欢画画，于是经常性地相邀一起到白马关古道柏林写生画画。90 年到北京画院王文芳山水画创研班学习前，按王文芳老师要求，学员需带上在所在区域的写生作品参加培训学习。当时是盛夏时节，我身着短裤汗衫，入柏林，行古道专注于写生创作，哪知一天下来，全身被“墨墨蚊”咬得甚是惨烈，凡是露肉之处均布满红肿，又痛又痒。第二天消肿后，方显出吓人的密密麻麻的红点点有上亿之多。虽然此次写生饱受了蚊虫之咬，但我所写生创作的四件作品在开学时被王文芳老师作了认真的点评和指导。此时方知，由于我很听话，全班二十二个人只有我一人是带了写生作品的！故王文芳老师的第一堂课就是以我的写生作品点评引伸开始进行了山水画写生与创作的教学授课。

我喜欢写生，白马关金牛古道傍的村

落，山沟怪石，柏林均是我写生创作的好去处，数本速写和写生册页，充分记录了那个年代自己的绘画历程。九十年代初首次参加四川省美协的《庞统祠外柏森森》就是以白马关古道汉柏为题材而创作入展。97年也是以金牛古道的田野农家为题材而创作的《川西三月》入展中美协“中亨杯”全国中国画展。

去年由省美协组织参加了到剑门关，翠云廊的写生创作活动，充分感受到翠云廊古柏的雄伟壮观，他挺拔高大，根深蒂固，自强不息；他枝繁叶茂，浓荫遮天，四季常绿；他宁心守志，茂傲苍穹！金牛古道的岁月感，苍桑感，无不使你浮想联翩，饱满的创作之情尽显笔端。临近春节，应他人之求，创作了一件十一米长五十公分宽的长卷山水画《忆写金牛道》该画从德阳鹿头关至剑阁明月峡内容含盖了白马关庞统祠，金牛古道五丁谷，翠云廊，剑

门关，明月峡诸多场地景观。得者满意，画者开心！

我在写生和创作方面一直认为，写生创作就是把眼中之景用笔墨的表现形式，以心中理想的意境，在画面上塑造出来。他需遵循“意境美，形式美，笔墨美”的三美原则来进行山水画的写生和创作，而写生创作中，个人的才情和勇气是不可缺少的重要元素。独特的创作过程是画家才情和勇气的真实体现。画柏树，不只是仅写其形，画其貌，而更是要表现出柏树不畏严寒侵骨髓，何惧风雪压虬枝的人间正气。要表现其四季常绿，坐看云天，自强不息之神韵气质！古柏之情，情意绵绵！

（李绪贵：四川省美术家协会会员；四川省美术家协会山水画专委会委员；四川省原创书画交流协会会员；德阳市美术家协会副主席；德阳市书画院副院长）

三穗兴农鸭先知

文·钟跃进

邛水一禾出三穗，百年麻鸭惊天下。

今年初冬，带二人到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为某网上平台考察寻找货盘。在凯里工作的友人说到三穗县，那儿一定能满足我们的要求。我对此不置可否，因要眼见为实，所以将信将疑。我们的项目是寻找鸭蛋制作的皮蛋，三穗有吗？并能达到产能吗？家乡人也说四川都是皮蛋的重要产地，德阳更是有几家皮蛋厂小有名气。为何要舍近求远去寻找皮蛋基地呢？而且，我们对这名不见经传的“三穗县”还一无所知哩。

十一月十七日傍晚，顶着濛濛细雨，友人用车把我们送到三穗县，接待主人是

县鸭业协会的常务副会长张美伦先生。他已经等了我们一个下午了。张会长的真诚让人感动，真是有些不好意思之感了。

张会长详细介绍了“三穗县”名字的由来。三穗县历史上因邛水河流经县城而称邛水县，几百年风风雨雨都在贫困线上挣扎。究其原因，人们认为邛与穷具有相关联的文字读音的亲戚关系，注定要穷一辈子了。这个不吉利的“邛”字，一定要改掉才能够富裕。人们心心念念了几辈子，仍然没有找到合适的字眼起个响亮而又能充满富裕的县名，能在合适的时机甩掉这个“邛”字。

一九二六年不知什么原因，突然将邛

水县改名为灵山县。或许是这个“灵”字真的很灵验。一九二七年全县水稻大丰收，很多稻田出现了“一禾三穗”的景象，在当时十分落后的社会经济形势和文化背景之下，人们信仰也十分原始，又显得十分脆弱。人们信这个“灵”字，都认为这是吉祥之兆，更是值得全县人民永远纪念的重大事件。因幸福来得太突然，又害怕邕水与灵山的“山水”再次成为“山穷水尽”的祸根。这个“三穗”之词的寓意是多么美好啊！《道德经》上说“三生万物”……“穗”字从禾从惠，乃口腹之依赖，惠风和畅，惠质兰心等成语，早已入人心。从“三穗”之词的字面上意义讲，有吃有喝还能放飞心灵。一禾出三穗也象征各族人民紧密团结，共同建设这一方美丽沃土的精神力量。人们纷纷要求把“三穗”作为县名，就这样只存在了两年的“灵山”县名如昙花一现，很快就消失在强裸之中了。从此，“三穗”这个赋予文化内蕴的县名，不断地激励着二十万亩、侗儿女，在这一千平方公里的土地上，繁衍生息，谱写出了一曲又一曲生命之歌，创造了无数个可歌可泣的感人故事……

张美伦先生带我们参观了三穗县鸭业产业园，现代化养殖场。不看不知道，一

看惊一跳。产业园标准厂房一排排耸立，鸭产业链一环扣一环：屠宰，肉食加工，生的熟的应有尽有，包装，环保丝丝入扣，秩序井然。

蛋类加工品类齐全。设备先进，传统工艺与现代工艺有机结合。为产品量产与质量打下了很好的基础。十多个现代化养殖场占地少，远离居住区，环境清新宜鸭。养殖场实现了高密度，高产出，进出都实现了自动化。一座6万羽蛋鸭的养殖场，不到十个人就搞得团团转。真让观者不得不刮目相看，直呼大开眼界了。让我这个川人倍感自豪的什邡板鸭，绵竹板鸭，彭州板鸭，九尺鹅肠，在这三穗县的各类鸭肉食品面前，真有点小巫见大巫了。

竹外桃花三两枝，春江水暖鸭先知。六百年历史的三穗麻鸭，是国家鸭业种源保护基地之一，这简直是我来三穗之前没想到的壮丽景观。三穗的领导班子为了加快三穗农业发展，决定继承祖先留下的宝贵“三穗鸭”肉类食品加工系列文化遗产，借助三穗麻鸭这块金字招牌，做大做强这份鸭产业，让悠久、优质的鸭类品种重新焕发出光芒万丈的青春。为此，县里成立了以县委书记，县长为组长的鸭产业领导小组，统筹全县鸭业发展，把鸭产业列为

未来的支柱产业，全县确定了鸭产业的发展方向，制定了鸭产业发展长远规划。经过几年艰苦努力，苦干，实干，巧干，保护与利用并重，立足农业抓鸭产业，用工厂集育化思维，紧抓鸭业养殖，食品产业加工，现已初具规模。今年已有存栏蛋鸭一百万羽，出栏肉鸭六百万羽，形成产值十二亿元，有百分之七十的劳动力参与到了鸭产业之中。全县已建成规模化养殖场 8 座，建有宰杀及肉加工厂三座，年加工产能可达千万羽，还建有蛋类加工厂 6 家，全年加工厂各类蛋品三亿多枚。产品销往全国二十余个省市。鲜肉鸭，黄焖鸭，血浆鸭，清炖鸭，老鸭汤，鸭肉米粉，烤鸭，一道道以三穗麻鸭制作的名菜，正陆续端上了全国人民的餐桌。系列鸭高品质肉类食品，让人们逐渐认识了三穗，了解了三穗。三穗人也以三穗麻鸭为产业抓手，在振兴农村经济，乡村振兴取得了丰硕成果，也引起了上级党委，政府的关注。贵州省，黔东南州领导多次调研三穗县鸭养殖加工产业的现状和前景，提出了在黔东南州十六县全面铺开展鸭养殖加工产业的宏伟规划。到 2027 年全州出栏肉鸭 5000 万羽，存栏蛋鸭，种鸭 500 万羽，还要新建一大批现代化养殖场，加工厂，甚至羽绒

厂，形成百亿鸭产业！形成了鸭养殖加工产业促进社会全面进步的可喜局面！三穗也迎来了千载难逢的发展契机啊！

张先生如数家珍般热情洋溢的话语，不仅感人致深，也振奋人心。一只鸭也能成就一个大产业。我都热血沸腾了。

晚宴上的血浆鸭。黄焖鸭，清炖鸭，老鸭汤，烤鸭全上桌。这简直是一桌全鸭席。血浆鸭这道菜，我还是第一次听说，第一品尝。这是纯正的三穗品牌，夹起一块嚼在嘴里，真是满口留香。我偷偷的把制作血浆鸭的秘方记了下来。血浆鸭，将鸭肉焯水迅速捞起放入冷水浸泡，待油锅烧热后先将鸭头，鸭脚和漂在上面的肉捞出，再下锅爆炒至金黄，再放入其余鸭肉进行爆炒。当锅里的鸭肉变金黄，放入鸭杂，再入适量料酒，待全部金黄起锅。接着就是炒着作料了，放入适量菜油，辣椒，生姜，大蒜，花椒，糍粑花椒等进行混合炒制，接着又把准备好的鸭血打散入锅爆炒，倒入炒好鸭肉和鸭血辣椒酱混合继续翻炒。期间不断用锅铲对鸭肉和血浆进行压榨，传鸭血辣椒酱进入鸭肉充分入味，紧接着到倒入适量泉水，小火慢炖二十分后起锅，一份香喷喷的三穗血浆鸭就可以上桌了。三穗血浆鸭制作步骤繁多，很是

复杂。厨艺嘛熟能生巧，好吃嘴是永远不会嫌弃过场多的。

黄焖鸭则是黔东南州的一道招牌菜。各大餐馆的菜单上位列榜首。这道菜口味适中，南北通吃，魅力无限，所以引人入胜。你不管走到那家做客，主人都说请你

吃黄焖鸭。三穗之行印象最深刻的食品就是：血浆鸭，黄焖鸭。

离别的早餐又吃了一顿鸭肉米粉，还是黄焖鸭的味道，再次加深了我对三穗县的印象。

千年东门渡，一夜锦江船

文/张人士

成都东方广场

成都东客站

成都东望花园

成都国奥村

四月的府河，风光格外迷人。

临近黄昏时，华灯初上，天府熊猫塔上和府河两岸五彩缤纷的灯光，交织出东门大桥码头迷离的夜色。

游人逐渐多了起来。酒肆茶座，觥筹交错；灯笼画船，笑语鼎沸；明铠襦裙，

往来穿梭，恍惚之间，梦回大唐。

“开船啰——”

随着一声悠长的吆喝传来，我便带领一众作者画家，登上画船。九零后导游兼李白角色扮演者刘川磊，站在船头躬身相迎，幞头白衫，举手投足，颇有诗仙的飘逸之风。

晚风徐来，江面波光粼粼，点缀着岸上的灯光，倒映着东门桥修长的拱形和九眼桥玲珑的腰身。我的整个身心也仿佛变得空灵、飘逸起来。川磊导游挥袖飘然，

高颂太白之诗，众人无不拍手称赏。其中往来行舟，舟上游人亦皆颂诗应答。既而一叶扁舟，船头端坐一人，博带纶巾，持笛吹奏，清音袅袅，于空不绝。同船游人仿佛也受到感染，望着美景怅然若失。

明月升起，静挂树头，淡淡的光华给江面妆上了一层薄薄的银纱。船头流淌的河水，好似徘徊的低唱，悠长婉转而又缠绵悱恻，如蜜似的融在府河的波心，也融进了我的灵魂深处。

我眺望着东门码头，回味它那悠久厚重的人文和历史，如同一坛老酒，时间愈久愈芳淳，愈让人齿颊生香，味之不尽。

成都因水而生，因水而兴。成都经济文化的发展进步，始终都离不开水的滋养。自秦并巴蜀、修筑秦城以来，府、南两河合流的锦江，从城南蜿蜒流过，从此奠定了其后两千多年里成都水系大的格局。

秦汉时代，在成都筑锦官城，大规模生产蜀锦等丝织品。蜀锦织成以后，须在成都锦官城外江水中漂练。据谯周《益州志》记载：“织锦既成，濯于江水，其文分明，胜于初成。”蜀锦经过清澈的江水漂练后，纹理分明，色泽鲜艳，较初成时愈加光彩夺目。因而，时人将“濯锦之江”称

之为“锦江”；锦工濯锦之地，称为“锦里”；成都也被称为“锦城”。

隋朝建立后，因修建蜀王府及其子城，直接在城内取土，留下巨大的土坑，之后积雨成湖，逐渐成为成都一景，时人称之摩河池。摩诃为梵语，就是广大的意思。从此以后，摩河池逐渐成了成都最繁华浪漫的所在。无论文人墨客，还是平民百姓，都可以到摩词池上泛舟游览，宴饮聚会。而镇守成都的各级官吏，都对游览摩词池有着浓厚的兴趣。据北宋孙光宪《北梦琐言》载：“韦皋镇蜀，常饮于摩诃之池。”

摩河池建成之初，依靠贮蓄天然雨水。唐元观元年（785），节度使韦皋开凿解玉溪，给城市供水，并与摩河池连通。并在今府、南两河交汇处兴建了合江亭。

合江亭垒基高数尺，十根亭柱支撑着连体双亭，构思巧妙，意味隽永。拾级而上，两江风物，尽收眼底。唐代时，合江亭是繁华热闹的码头渡口，无数的舟楫停泊于此，随时扬帆驶入长江，再下东吴。后来，这里逐渐成为官民宴饮、市井游玩的热闹场所。文人墨客欢聚于此，品茶吟诗或送别友人，何等惬意和浪漫！

唐大中七年（853），节度使白敏中开

通金水河（禁河），自城西引流江水入城，汇入摩诃池，连接解玉溪，至城东汇入油子河（府河）——从而构筑了成都城市水利设施完整的河湖水系，为摩诃池注入了充足水源与盎然生机，也改变了成都的水陆交通。唐乾符五年（878），节度使兼成都尹高骈开始大规模扩建成都城，改迁了成都的河道水系，从二江双流改为二江抱城的新格局。

自此以后，水上交通运输开始在成都城区兴起，并与城外的府河、南河以及锦江相连接。成都从此成为一个河流和湖泊相连、街坊与河道交织的水城。

水上交通运输因其速度快、成本低、运载量大，日益成为成都工商业发展的主要运输方式。大诗人杜甫曾描绘成都水上交通运输的繁忙景象：“门泊东吴万里船。”由于水网密布，唐代成都的生态环境十分优良，诗仙李白曾写诗赞美：“水绿天青不起尘。”摩诃池与解玉溪、金水河等水系连接后，使成都景观变得更美，成为游人的好去处。晚唐诗人、词人韦庄曾作《清平乐》一词，对成都生活场景作了生动描写，其中有云：“住在绿槐阴里，门临春水桥边。”

五代时期，前蜀皇帝王建修建新皇宫时，将摩诃池纳入宫苑，改名龙跃池。王衍继位后扩建皇宫，为龙跃池注入活水，改名为宣华池，环池修筑宫殿、亭台楼阁，其范围广达十里。后蜀孟昶更将湖面扩大一倍，将其作为前蜀和后蜀的皇家池苑，华池美景更胜从前，花蕊夫人在《宫词》中赞道：“长似江南好风景”“水心楼殿盛蓬莱”。

明洪武四年（1371），朱元璋之子朱椿封蜀王，蜀王府建在前后蜀的王宫旧址之上，摩诃池被填平大半，成为蜀王宫的一部分；而剩下部分，则在修缮后，收纳进了蜀王府的后花园。存在千年的摩诃池，从此走入了历史。”

岁月沧桑，解玉溪、金水河也都消失了，有关它们的传奇故事逐渐尘封于历史典籍中。唯有府河、南河和锦江依旧奔流不息，维持着成都水系大的格局。

旧时，成都人要出远门，东、南方向只有两条道路：一是通过府、南两河坐船南下，在宜宾汇入长江，继而通江达海；其次就是步行，出东门过牛市口，翻越龙泉山，去往重庆以及更远的地方。

这两条路的起点，就是位于成都东门

内的“成都首街”东大街。成都东门，明清两朝还给它取了一个诗意的名字——迎晖门。由于地处交通要道，东门一直就是古成都最繁荣热闹的地方。经济的繁盛和人烟的聚集，也使东门成为了文化兴旺发达之地。

位于东门附近的大慈寺，始建于魏晋，极盛于唐宋，规模宏大，高僧辈出，被誉为“震旦第一丛林”。玄奘法师和玄宗皇帝留蜀期间，都曾到过大慈寺。唐代成都，佛教兴盛，以佛教为题材的壁画艺术大放光彩，其中以大慈寺为最。大慈寺壁画上万幅，浩瀚如烟，精妙绝伦。

从成都历代区域图可见，宋代成都府城规模，是以晚唐高骈所筑府城为基础的，与之前的“成都大城”相比，逐渐朝北和东两个方向扩展开去，成都东门直抵府河之畔。明清两朝的成都城，大致维持了这个范围和格局。

宋朝成都的商品经济，出现前所未有的发展，“号为天下繁侈”。商业的繁荣，极大促进了经济的发展以及社会文化的进步。北宋天圣元年（1023），成都东大街诞生了世界上最早的纸币“交子”。并由政府正式发行使用，遂得以迅速在全国推广，极大地方便了人们的生活。直到清末，东

大街一线仍然是当时四川乃至中国西南的金融中心，银行、票号、捐号、银号、金铺林立。影响深远的成都造币厂，也建在紧邻东大街的锐钹街。

出于东出交通需要，相传自唐代起，就在成都东门外水流湍急的府河上，架设起了一座桥梁，时称口口桥。它一头连着成都东门内的东大街，另一头接着古代成都通往川东的官马大道，是通衢要津上的咽喉。口口桥，宋代改称濯锦桥，明代更名为镇江桥，清朝又叫长春桥。明朝天启年间《成都府志·关梁》载：“濯锦桥，府城东门外，其下有坊，江合二水，濯锦鲜明。”这段话明确说明东门大桥的位置，在今天合江亭的上游。

据嘉庆《华阳县志·津梁》记载，长春桥“高二丈，长十余丈，阔二丈，中稍隆起，翼以栏楯。”由此可知，历经两次重修，形成了三洞的石拱桥，两边有石栏杆。另据民国《华阳县志·津梁》所载：“长春桥，治东五里余天福街，跨油子河，即府河。石材拱式，三洞。清乾隆五十年（1785）重修，光绪十二年（1886）又重修，旧名濯锦桥，俗称东门大桥。”

中国经济重心，自两晋衣冠南渡开始，

到南宋时完成南移。这种历史性改变，也对成都的交通及经济发展格局产生了巨大影响。明清以降，成都与南方的经济联系远超北方。因此，东门水路交通的运输量，相比北门陆路，亦不可同日而语。于是，成都水运逐渐成了货运的大头，府河则承担了成都主要的货运。

明万历二十一年（1593），由于缓解东城区出行紧张，在东门大桥下游不远处，历时五年又修建了一座石拱桥，起名为洪济桥，因桥有九孔，俗称九眼桥。明天启年间因洪水泛滥，改名锁江桥。清乾隆五十三年（1788）进行过一次桥梁大修，桥身隆起，便于繁忙的大船高桅通过。

随着交通格局的改变，成都的商业中心也逐渐东移，到清末时完全集中到了东大街。北门延续近两千年的繁盛场景，也随雨打风吹去了。

成都民间有语：“百年春熙路，千年东大街。”位于东大街的春熙路，肇始于商贾。在一百多年前，这里曾是清代的按察使衙门，门前有一条深长巷道。民国以后，衙门废弃，深巷子里入住了许多棚户人家及小商店。昔日的官场，转瞬之间变成了市场。1924年，军阀杨森入主成都，将昔

日衙门周围的房屋拆除，仿照西欧，改进市政，修建马路。取老子《道德经》中“众人熙熙，如享太牢，如登春台”的典故，改名为春熙路，以描述这里商业繁华、百姓熙来攘往、盛世升平的景象。三四十年代，春熙路是一条一应俱全的多功能商业街，逐渐成为全城最繁华的地方。各类商铺琳琅满目，有电影院、银行、茶楼、剧院、图书馆、饭馆等，令人目不暇接。夜晚的春熙路，在电灯的照耀下更加炫目多彩，极富现代气息。

那些岁月里，东门大桥附近，就是成都府河东门码头区，桥上轮蹄络绎，百货交驰，热闹繁忙。站在东门大桥上眺望，舟楫来往，商贾云集，笙歌缭绕，宛如一幅充满市井生活、风俗百态的绝美画卷。这是成都版的清明上河图，是成都民俗、经济和水运不朽的颂歌。

毗邻码头的那条街，叫做水津街。街长仅百米，却有两个码头。各地的货物，通过府河，直达成都。往来的船只，穿过东门大桥，在水津街两个码头装卸货物，然后停泊在码头附近，等待再次启航。各地的客商纷纷前来采购。时常见十吨大船经从东门码头起航，穿过东门桥、九眼桥，取道黄龙溪，直达乐山，驶向更远的地方。

划动的船桨、飞溅的浪花，以及桨手们的吆喝，常常引来两岸好奇的眼光。

东门大桥一带，聚集着不少做生意的客商，还有很多外地到成都谋生的人。公馆多，棚户也多。而且馆中有馆，巷中有巷，相间而居，相安无事。滨河民居，推窗即见，船影横陈，炊烟袅袅，生活气息十分浓郁。那时候，国弱民贫，陆运工具除了少量马车、牛车外，广泛使用架架车，全靠人力，不少人以此为生，足见其辛苦。

直到 20 世纪三四十年代，东门大桥还维持着清代的石桥结构，只不过桥栏已经残缺不全。1937 年 9 月，川军赤脚背刀，手推鸡公车，在乡亲们的欢送中，从东门大桥出城，翻越龙泉山，经由川东、川北，奔赴全国抗日前线。八年抗战，四川人民所出人力物力最多，川军牺牲也最巨，谱写了一首首荡气回肠、可歌可泣的英雄史诗。

抗战胜利后，川军抗日阵亡将士纪念碑矗立在东门城门洞，状若跨桥出城，争赴国难。据说，抗战胜利后的某个寒冬深夜，一位受尽苦难的军人来到东门街旁路摊边，要了一碗汤圆，然后埋头狼吞虎咽地吃起来，随后寂然不见。老板知道，这

是川军魂归故里。消息传开，许多人泪流满面。于是，每年雕像前出现最多的祭祀品就是汤圆，望着那一碗碗的汤圆，仿佛就看到了川军抗日的悲壮历史。

斗转星移，这尊川军抗日阵亡将士纪念碑，最后回到了人民公园前，回到了将士们出发的地方，依然面向东方，视死如归。东门大桥，见证了川人的勤劳、勇敢、智慧和家国大义，同时也阅尽城东的沧桑巨变和社会百态。随着城市基建扩张和人口增长，老旧的东门大桥已然落伍。1953 年，增设辅桥，辅桥的护栏，采用钢梁，状若铁路桥。但桥面铺木板，稀稀拉拉。辅桥与主桥之间留有较宽的空隙。行走在辅桥上，桥下江流湍急，涛声轰鸣，令人心惊胆战。60 年代，公交车多了起来，桥面狭窄，于是两侧铺设人行辅道。工艺粗糙，倒也结实。70 年代，桥面、护栏都改用钢筋混凝土，人行道高出快车道。当时，算得上成都的大桥了。

随着成渝、宝成等铁路线的相继贯通，成都水运的地位迅速下降。1958 年开始，由于锦江水源断断续续的缺乏，加之锦江上开始修筑堰坝影响了通航，锦江的航运从此走向衰落。1979 年，由于双流古佛堰堤坝的整修，截断了锦江南下的航道，

锦江水运完全中断，从此走进了历史。曾经府河上往来繁忙的船只和沿岸的码头，也渐渐淡出了成都人的记忆。

繁荣两千年的东门码头，也日渐落寞，府河逐渐归于宁静与淡泊。河水清澈见底，鱼虾沙石历历可数。每年夏秋两季洪水带来的淤泥堆集在滩上，厚厚的一层，脚踩上去柔软而细腻。两岸茅荻丰茸，不时传出凫雁的欢鸣。

那时，河边居民大都从府河挑水吃。还有人专门为别人挑送河水，以此养家糊口。到了 60 年代，市区逐渐有了自来水。只是，自来水入户还是一种奢望。于是，在一定距离便设置了自来水桩，由专人定时放水。放水便成了一种职业。以前，挑河水为业的，也改挑自来水了。

住在河边的人，生活极为便利。由于河水很清，人们便下到河边浣衣、洗菜、淘米、戏水、放风筝、游泳、捕鱼。天热时，甚至把马架子（凉椅）、板凳安放水中，或冲壳子，或打瞌睡。每年端午，红男绿女，戴丝线粽子、猴子香包，拿两个糯米粽子、咸鸭蛋，到码头上看花船，朝下游看抢鸭子、龙舟竞赛。

改革开放后，由于府河流经的区域工

业较为发达，人口众多。长期以来，工业废水、养殖污水排放以及生活垃圾管理不善，严重污染了府河。1992 年，老九眼桥被拆除，在望江公园南府河上复建，即新九眼桥。同年 3 月，成都市政府决定对府、南河实施综合整治，并于 1997 年 12 月竣工，极大改善了成都生态环境质量，先后荣获联合国人居中心授予的“世界人居奖”奖牌、“2000 年联合国最佳范例奖”等。整治后的府河，清流激湍，映带左右。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春熙路再次繁荣起来。夜市小摊云集，“练摊”让不少有商业头脑、能吃苦的创业者挖到了人生的“第一桶金”。但随着创业者大量涌入，春熙路便已不堪重负，亟待破茧新生。2002 年 2 月，经过精心整治，焕然一新的春熙路步行街开街，十万游客蜂拥而至。

2004 年 3 月，天府熊猫塔顺利竣工，以 339 米的高度成为全成都最高的建筑。登上高塔，蓉城风光尽收眼底。2010 年，成都兰桂坊酒吧落户锦江区水津街，依锦江而建，紧邻九眼桥，靠近东大街金融区。借鉴香港经营理念，融入成都生活方式，将喝茶、打麻将、吃火锅等休闲文化与酒文化、餐饮文化紧密结合起来，将成都这座休闲之都、娱乐之都的魅力发挥得淋漓

尽致。

岁月流转，万象更新，到了新世纪，随着成都 IFS 国际金融中心和购物中心太古里在 2014 年相继开业，各类大牌、潮牌云集于此，春熙路商圈盛况空前。

2019 年 2 月，东门码头修缮，恢复了“夜游锦江”的行船，正式与市民见面。东门码头又有成了一个有仪式感的岸，也算那段光辉历史在一种形式上的复活。

新世纪之交，我在东门码头河边安居下来。我时常回忆起三十多年前来成都我爱人家拉蜂窝煤回乡下的情景。那时，我已坚持终年游泳十多年了，每天从不间断。到了成都，我就骑车寻找能够游泳的地方，在东风大桥和东门大桥之间，寻到一处河湾适合游泳，后来才知晓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东门码头。

自从安居在东门码头后，我时常一个人在河边晨跑，聆听河水喧哗、树间鸟鸣。抑或独自静坐在河边的竹椅上，品茶看书，眺望着奔流不息的府河水，聆听着市语鼎沸，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抑或约上三两文友，在河边喝茶相聚，饮酒吟哦，陶然忘机。有几个文友在品茗饮酒间，找到了灵感，写出了几篇较有情致的作品。特别

是文友李银昭，他是一位卓有成就的散文家。我们时常在这里饮酒聊天。有几次，他微醺后，灵感勃发，座中诵读新作，不觉忘情，让人印象深刻。他的《母亲的蜀道》《么爷找猪》等散文佳作，就形成于这里。

今年 3 月，我在这里认识了成都九显文化旅游发展公司的杨苛。当时，她是“夜游锦江”项目营销部负责人。我于是采访了她，她热情而自信地介绍了此项目策划建设的经过，自豪与欣喜之情溢于言表。在与她的交谈中，我便产生了写作这篇文章的意向。

“夜游锦江”，是成都文旅集团打造的成都休闲旅游新名片。该项目由集团旗下锦江绿道公司打造，携手成都九显文化旅游发展公司倾情推出。

“夜游锦江”游船项目，位于成都市锦江区府河段，北起活水公园码头，南至东湖公园，以“锦江故事卷轴”为主线，打造夜间消费新场景，彰显成都文化魅力和时尚活力，同时串联都市休闲、东门市集、闹市禅修、锦官古驿四大片区，绘制老成都、蜀都味、国际范的生活美学地图，创造精准供给的绿色消费，将以往的“护城

河”“交通线”打造成流光溢彩、人文氤氲的大美景观。

项目结合游船载体、媒体装置、戏剧场景、建筑群体的方式，利用数字光影技术在建筑立面、堤岸、跌水景观呈现多维空间场景秀，复原出曾经东门码头的繁华景象，乘坐游船穿越数千年的时空。曲艺坝坝茶，讲述锦江市井气质与茶馆文化；菩提空间秀，说书人讲述成都闲适的生活样式，体验人间烟火；码头故事，再现当年“门泊东吴万里船”盛景；以河堤为画布，以杜甫诗作《春夜喜雨》“晓看红湿处，花重锦官城”为创意原点，用光影勾勒出动人的成都十二月市；合江亭帆船秀，讲述成都自古以来对人才的吸引，历朝历代入蜀名仕的故事。再通过多种大型活动及发布会，多维度增强特色商旅文化体验，再现“水岸街坊船、锦江不夜天”的盛景。

自开业以来，夜游锦江项目举办了中秋夜游锦江诗歌朗诵会、“天府文化年·锦江不夜天”春节系列活动等重大文旅活动，多次受到央视新闻频道等主流媒体报道。先后荣获 2019 年度最受欢迎文旅新地标、2020 年首届公园城市网红打卡点新星奖

等各类大奖。截至 2023 年 1 月，吸引游客近 2200 万人次，为成都新增一张靓丽夜经济名片。

兰桂坊璀璨闪耀的灯火，照耀得整个江面流光溢彩，使来往的游船看上去更加瑰丽、迷人。

画船往来，向灯影的密流里回溯。岸上悬挂的红幡，如同古楼船的樯帆。通红的灯笼，映红了游客沉醉的脸颊。缤纷的花朵、氤氲的茶香、缥缈的管弦……随着波心荡，随着画船荡，随着红幡和灯笼荡。

我们的船，就在波上悠然徐行。前面已是东门码头。府河东岸，暗碧的树梢顶上辉晕着一桁清光。河岸上的灯火、人群和歌声，并不觉喧嚣，只添我们以幽谧。

灯影疏淡，一轮玉盘似的明月，被纤柔的云丝簇拥上了深碧的夜空，施施然行来，冷冷地照着府河，照着我们。仿佛已经微醺，曲终人散后，心和境却益觉空灵，益觉浑然。

此情此景，一切都自不必言。

2023 年 6 月 26 日于成都

冯慧：女人梦三首

一、蛋的另一种欲望

-- “梦之初”

保存了好久

用豁的心情把爱从硬壳中打碎

突兀的落下

不留一点一滴

和水样的柔情搅拌

臆想一种滋味

春阳般慢蒸

于是

香油里弥漫了鹅黄的嫩滑

二、觅求

-- “梦之醒”

背着行囊

艰难地跋山涉水

在疲惫的那一刻

看到一个鹅黄的身影

奔跑过去

紧紧搂住

慢慢放平倦的身躯

美美地享受美美地梦

一阵风

吹开了眼

啊!	曾经的承诺和蜜语
竟是一张斑斓的虎皮	在耳边缠绵成硫酸
蠕动着站起来	一句狠话
守着它	践踏了你的人格我的尊严
哭到地老天荒	满腔的赤诚和憧憬
三、520 惨案	焐不软石磐
--梦之绝	多年酝酿追寻的美梦
那一夜	被一语击穿
你把我变成了你的蚕	无眠之夜 多希望
蛹 懒在温软的茧里边	山崩地裂
把自己梦成香甜	把残生瞬息了完
一声霹雳	化作啼血杜鹃
原来	声声啼血
我只是备菜一盘	向你索要答案

岁月如秋

○丁太如

晨起推开窗，风裹着几分凉意扑进来，顺带卷起几片金黄的梧桐叶，打着旋儿落在窗台。俯身拾起一片，叶脉清晰如掌纹，边缘泛着淡淡的褐，指尖抚过，能触到岁月留下的粗糙质感——原来不知不觉间，秋已深了，而岁月，竟也像这秋一般，在悄无声息中，沉淀出独有的韵味。

院角的桂花树早已缀满花苞，风一吹，细碎的暗香便漏出来，丝丝缕缕钻进鼻腔，勾着人想起旧时光。记得儿时总爱蹲在桂花树下，仰着头看母亲摘桂花，她指尖轻捻，金蕊便落在竹篮里，阳光洒在她发间，也洒在满篮的桂花上，暖得让人挪不开眼。那时总觉得日子长得没边，盼着快点长大，去追春日里的繁花，去闯夏日里的热烈，从没想过，有一天会像现在这样，坐在藤椅上，静静看秋阳漫过窗台，把地板染成一片温柔的金。

村口的老枫树该是秋最偏心的造物，满树叶子红得似火，又透着几分透亮，风过时，叶片簌簌落下，铺在青石板路上，像一条通往过往的红毯。偶尔路过，总忍不住放慢脚步，听落叶踩在脚下发出的“沙沙”声，那声音里藏着时光的私语。想起年轻时在外地打拼，每到秋天，总会格外想念家乡的秋——想念母亲蒸的桂花

糕，想念父亲在枫树下劈柴的身影，想念巷子里邻居们的寒暄。那时总以为远方才有风景，忙着追逐，忙着奔跑，却忘了回头看看身后的温暖。直到后来，历经了生活的起伏，才慢慢懂得，岁月就像这秋，从不是一味的热烈或凋零，而是一半藏着收获的静美，一半裹着沉淀的温柔。

阳光格外柔和，泡上一杯菊花茶，看着花瓣在热水中慢慢舒展，思绪也跟着飘远。曾为了一份工作熬夜加班，曾为了一段关系辗转难眠，曾以为那些跨不过去的坎，如今回头看，竟也像秋日里的落叶，轻轻一扬，便成了过往。就像此刻杯中的茶，初尝时带着几分清苦，细品却有回甘，正如岁月，那些哭过笑过、拼过累过的日子，最终都化作了心底的从容与平和。

夕阳把天空染成橙红，远处的山峦笼着一层薄雾，像被晕开的水墨画。楼下传来孩子们的笑声，他们追着落叶奔跑，像极了当年的自己。忽然明白，岁月如秋，从不是终点，而是一场温柔的轮回——它收走了春日的懵懂、夏日的莽撞，却留下了秋日的沉稳与通透，让我们在时光的流转里，慢慢读懂生活，读懂自己。

风又起了，几片落叶落在杯中，漾开

一圈圈涟漪。抬手拢了拢身上的薄衫，心里却满是暖意。原来这浅浅秋光里，藏着的不只是季节的更迭，更是岁月的馈赠——是历经千帆后的淡然，是珍惜当下的笃定，是那些藏在烟火里的细碎美好，在秋阳下，静静绽放着温柔的光。

时光深处的情感交响

冬日，宛如一位深邃的智者，在岁月的舞台上悄然登场。当季节的情话如涓涓细流，无声地漫过森林原野，雪花纷纷扬扬地飘落，似是命运的信使，带来了冬日独有的暗示。那漫天飞舞的洁白，如同被鸟声点燃的水域光芒，虽璀璨却又带着一丝灼痛。在氤氲之气的笼罩下，情感的表白在光秃的枝头颤栗，似是在向世界袒露着冬日的寂寥与深沉。

随着虔诚的祈祷悄然漫过河流山川，黑夜的燃烧化作了港湾中的灵动舞蹈。那黑暗中的火焰，切入被怀想搁浅的灵魂，沿途深深浅浅的脚印里，藏着无数的委屈与坚韧。它们在冰凉的唇边私语，仿佛在诉说着冬日旅程中的艰辛与对温暖的渴望。这是一场无声的对话，是灵魂与世界在寒冷中的相互慰藉。

而那触及的目光，在白天黑夜中穿梭，母亲用一生搓揉的岁月，如冬日里绽放的

花朵，绽放在情怀的深处。她引领着生命之潮，一波又一波地向我们涌来。父亲用心编织的农事，带着丰收的喜悦，悬挂在矮墙的记忆中，成为冬日里永不褪色的画卷。这些家庭的温暖与力量，是冬日情怀中最坚实的基石，支撑着我们在寒冷中前行。

回家的渴望，在枕头眼帘间弥漫，月琴放牧的云彩带来了冬日花瓣中的温馨。远空的明月见证着这一切，庄稼地走来的铮铮誓言，在故乡浑厚的乡情与永恒的情歌中沸腾。那流淌在村庄幸福涟漪中的情感，是游子心中最深的眷恋。胸膛中流淌出的音符，化作古老村庄闪烁的风景，如同季节深处返青的雨季，引领着我们穿越回家的时光。每一刻的真情流露，都伴随着酥油茶的袅袅馨香；每一次的生命抵达，都被格桑花的浓郁所诱惑。

手指间流淌的旋律，似尖锐刀刃嗜血的节奏，又如音乐殿堂的簌簌天籁，拍打着心灵的波浪。在心酸跋涉中，诗歌的灵感如脆弱的烛光摇曳，而青春岁月的辉煌则在风暴席卷中屹立不倒。瞳仁中流淌出的情感，是冬日里无法言表的对望，宛如被季节不经意翻阅的经典，吹奏着幸福的涟漪。每一秒的情感油然而生，都蕴含着普天下最深沉的诗章；每一刻的猎猎旌旗，都指引着千方百计回家的方向。

冬日，以其独特的方式，汇聚了世间的情感与思念，让我们在寒冷中感受生命

的热度，在寂静中聆听心灵的交响。它是时光深处的情感宝藏，等待着我们去挖掘、去品味，在这冰天雪地的世界里，找到属于自己的温暖港湾与前行的力量。

故乡是一本耐读的书

在生命的书架上，故乡宛如一本古朴而厚重的典籍，岁月为其增添了斑驳的纸张，回忆则在字里行间留下或深或浅的痕迹。每一次翻开，都似开启一场穿越时空的心灵之旅，那熟悉的山水、人情与故事，如涓涓细流，淌过心田，润泽灵魂。

故乡的山水是这本书中清新隽永的诗篇。青山延绵，似忠诚的卫士，默默守护着这片土地。山上的树木，四季更迭，演绎着生命的传奇。春日里，嫩绿的新芽如繁星点点，在枝头闪烁着希望的光芒，它们在微风中轻舞，似在诉说着重生的喜悦。夏日，枝叶繁茂，那浓郁的绿如同一把巨大的遮阳伞，为劳作的人们带来丝丝清凉。山风拂过，树叶沙沙作响，仿佛在吟唱着古老的歌谣。秋日，层林尽染，金黄、火红、橙黄的树叶交织在一起，宛如一幅绚丽的油画。落叶如蝶，在空中翩翩起舞，而后轻轻飘落，为大地铺上一层厚厚的地毯。冬日，银装素裹的山峦在阳光下闪耀着圣洁的光辉，树枝上的积雪偶尔簌簌落下，惊飞了休憩的鸟儿。

故乡的河流则是一条灵动的丝带，蜿蜒穿过田野与村庄。河水清澈见底，鱼儿在水中欢快地游弋，它们时而穿梭于水草之间，时而跃出水面，溅起一串串晶莹的水花。河边的垂柳依依，细长的柳枝垂落在水面，随着水波轻轻摇曳，似是在与河水低语呢喃。妇女们在河边浣洗衣物，棒槌声此起彼伏，和着欢声笑语，在水面上荡漾出一圈圈幸福的涟漪。

故乡的人情是这本书中温暖动人的篇章。邻里之间的情谊，如陈酿的美酒，愈久弥香。清晨，当第一缕阳光洒在小院，便会听到邻居们亲切的问候声。谁家有了困难，无需多言，大家都会纷纷伸出援手。夏日的夜晚，人们会搬出竹床，在院子里乘凉。老人们摇着蒲扇，讲述着那些遥远而又神秘的故事，孩子们则在一旁嬉戏玩耍，追逐着萤火虫。那时的月光如水，洒在每个人的脸上，满是宁静与祥和。

故乡的节日更是充满了浓浓的仪式感。春节时，那红红的春联、喜庆的鞭炮、丰盛的年夜饭，以及一家人围坐在一起观看春晚的温馨画面，是游子心中永远无法忘怀的乡愁。元宵佳节，花灯璀璨，人们涌上街头，猜灯谜、看舞龙舞狮，欢声笑语响彻整个村庄。端午时分，粽叶的清香弥漫在空气中，人们包着粽子，门上挂着艾草，孩子们手腕上系着五彩绳，在河边观看龙舟竞渡，感受着传统文化的魅力。

故乡的故事是这本书中深邃悠远的哲

理。古老的传说在岁月中流传，如“精卫填海”“夸父逐日”般，蕴含着先辈们对自然的敬畏和对生命的思考。那些家族的历史，祖辈们的奋斗与坚守，也如同一笔宝贵的财富，激励着后人勇往直前。

故乡啊，你是一本永远读不完的书，每一页都承载着我的思念与眷恋。无论我走到天涯海角，那书中的山水、人情与故事，都会如影随形，成为我心中最柔软、最坚实的依靠。

重阳忆母

农历九月的风，裹着河面水汽吹进窗，还带了一缕岸头野菊的冷香。我坐在老屋的藤椅上，给案头青花旧瓷瓶添水——这是老伴当年从镇上瓷坊挑的，釉色早泛了柔光，瓶里两枝白菊是后河岸摘的，和母亲当年插的一个模样。刚添完水，手机震了，远在新疆的大儿子发来视频，接通时他声音裹着风：“爸，奶奶走了该有三十多年了吧？”

我手里的搪瓷杯猛地顿住，茶水溅在蓝布裤上，凉丝丝的，像当年抱着他往公社卫生院跑时，河面溅的凉水珠。是啊，三十年了，可母亲抱着襁褓里的他，在老屋青石板上踱步的样子还在眼前——他刚落地没几天，头顶鼓了个红血泡，像熟透

的小桃子。我撑乌篷船往镇上赶，老伴在船里哭，医生抽了血，可血泡隔天又鼓起来，连抽五天，孩子瘦得只剩皮包骨。第七天医生还要抽，母亲突然扑过去按住手，裹着的小脚站不稳，红着眼喊：“不能再抽了！再抽我孙子就没了！”

村里人劝她放弃，母亲却抱孩子回老屋，用小脚在堂屋青石板上来回走，夜里就着河面月光，给孩子擦汗、哼水乡小调。她还去后河挖芦苇根熬水擦孩子额头，说老辈人都这么治“火气”。说来也奇，孩子满月那天，血泡竟消了，母亲抱着他坐在门槛上，望着乌篷船哭：“是老天保佑，是河神保佑！”

后来我总跟他说，没有奶奶就没有他。他从小黏奶奶，总趴在她膝头听故事——母亲当年带着我大哥，从百里外水乡讨饭来这儿，遇到躲鬼子的爷爷，在这老屋安了家。父亲挑着理发担走村串户，后来腿伤了才摆摊，还在我二年级时逼我辍学学理发。我刚出师，他就走了，手里还攥着给我磨的新剪刀。

父亲走后，母亲的天塌了。家里吃了上顿没下顿，她当了太姥姥给的银镯子，去后河挖野菜、摸螺蛳。有次我半夜醒，见她刮锅底残渣泡水喝，还说“不饿”。

我结婚有了2个孩子，母亲却累垮了，常年卧床。偏偏老伴结扎后又怀老三，远在新疆的大哥让大儿子去新疆。母亲哭着不肯，几天不吃不喝，我硬送孩子走，听

见她在屋里喊孩子小名，声音像被河水打湿的棉线。后来大儿子寄来第一笔工资，母亲捧着汇款单笑：“我的孙子没白疼！”。

可没等大儿子回来，母亲就走了，临走还喊着他的小名，手里攥着她缝的蓝布褂。视频里孩子沉默半晌：“爸，今年重阳我回不去，您替我给奶奶摆块糕。”挂了视频，月亮升起来，洒在河面像银箔。老伴端来重阳糕，撒着后河桂花：“跟咱妈当年做的像不？”我咬一口，糯米混着桂花香，想起母亲揉面的样子。

现在家里盖了小二楼，老伴总说：“咱妈没享着福。”夜风渐凉，我擦了擦青花瓶，母亲的影子总在眼前晃——她裹着小脚走青石板，抱着孩子哼小调，把好吃的往我碗里夹。

这个重阳，风里都是思念。我对月亮说：“妈，孩子们都好，家里也好，您在天堂也好好的。”

被落叶点燃的深秋

推窗时，最先撞进眼里的不是往常的灰瓦，而是满院的金黄——昨夜一场风，竟把院角那棵老枫树的叶子全催落了，像谁把一捧阳光撒在青砖地上，连空气里都裹着暖融融的秋意。这才惊觉，深秋早已不是含蓄的浅黄，而是被落叶点燃的热烈，

连风都带着几分滚烫的温度。

沿着巷口往公园走，脚下的落叶踩上去软乎乎的，是深秋最贴肤的触感。道旁的梧桐树脱了绿衫，换上满身金箔似的叶，风一吹，叶子便打着旋儿往下落，有的落在行人肩头，有的飘进路边的奶茶杯里，惹得姑娘们笑着躲闪。有位老奶奶牵着孙儿的手，蹲在树下捡落叶，孙儿把红的、黄的、橙的叶子摊在手心，像捧着一把小火焰：“奶奶，叶子在发光呢！”可不是嘛，阳光透过光秃秃的枝桠，落在叶片上，竟让每一片落叶都泛着琥珀般的光，仿佛真被点燃了，要把深秋的冷都烧尽。

公园里的银杏道更是热闹。两排银杏树像披了金袍的卫士，叶子落了一地，踩上去软绵绵的，像铺了层金丝绒地毯。有人举着相机，想把这满树金黄装进镜头；有情侣并肩走着，落叶落在他们发间，不用说话，就满是浪漫的味道；还有孩子们提着小篮子，捡那些完整的银杏叶，说要回家夹在书里做书签。我也捡了片银杏叶，放在手心细细看——叶脉像画上去的金线，边缘还带着点浅绿，是深秋没来得及褪尽的温柔。风又起时，满树的叶子“哗哗”翻涌，像是在合唱，落叶纷飞的模样，竟让人忘了这是即将入冬的时节，只觉得这深秋，被落叶点燃得格外鲜活。

走到湖边，才发现连水都被落叶染暖了。岸边的柳树叶早没了盛夏的嫩绿，变成了浅黄，一片片落在湖面上，像小船儿

随风飘荡。有几片枫叶落在水中央，红得格外惹眼，像一团团小火苗，在碧波上轻轻晃。远处的芦苇荡也换了颜色，白花花的芦花在风里飘，与岸边的落叶相映，倒像是给这热烈的深秋，添了点温柔的白。几位老人坐在湖边的长椅上，披着薄外套，手里捧着热茶，看着落叶，聊着家常，偶尔有落叶落在他们的茶杯旁，他们也不恼，只是笑着拨到一边——这深秋的落叶，早已成了他们生活里寻常又珍贵的风景。

往家走时，夕阳把天空染成了橘红色，落在地上的落叶也被镀上了一层暖光，像满地的碎霞。我踩着落叶慢慢走，心里忽然明白，深秋从不是萧瑟的代名词，它是被落叶点燃的盛宴，用金黄、橙红、浅黄，把最后的热烈都献给人间。这些落叶，是树对大地的告别，也是深秋对时光的礼赞，它们用自己的方式，让这个季节变得格外温暖，也让我们在即将入冬的寒凉里，记住了这份独属于深秋的滚烫与诗意。

记者节赞歌

当岁月的琴弦在时光里轻颤，总有一群人，带着聚焦世界的镜头、记录真相的笔，在风里雨里奔波。他们是记者，是时代的观察者，是民情的传递者，每一步跋涉都藏着对职业的赤诚，每一段文字都裹着对人民的深情——在这个属于他们的节

日，该为这份坚守唱一曲赞歌。

他们的身影，总在最贴近生活的地方。或许是晨光初亮的村庄，田埂上还沾着露水，他们便跟着老农的脚步，听稻穗生长的声音，看炊烟升起的方向，把“三农”政策的温度、丰收的喜悦，化作笔下质朴的文字；或许是机器轰鸣的厂矿，安全帽下的眼睛专注而明亮，他们蹲在车间角落，记录工人师傅的汗水与创新，让基层劳动者的坚守被更多人看见；又或是疫情突袭时的街头，防护服裹着疲惫，他们却始终站在一线，用镜头捕捉医护人员的逆行，用声音传递防控的信心，让恐慌里生出温暖的光。他们的“风景”从不是刻意的雕琢，而是脚踩泥土的真实，是人民群众喜怒哀乐的鲜活呈现。

他们的坚守，藏在无数个深夜的灯光里。编辑部的窗，常亮到星子稀疏，键盘敲击声是深夜最动听的旋律。白天奔波采集的素材，此刻要反复打磨：一句话的表述是否精准，一张图片的取舍是否恰当，一段音频的剪辑是否完整。他们知道，笔下的每一个字都连着真相，镜头里的每一个画面都关乎信任，哪怕熬红了眼睛、累酸了肩膀，也要把最真实、最可靠的信息送到读者面前。就像诗歌里写的，“被风吹动的情节，始终是放飞的初心和使命”，这份初心，让他们在疲惫委屈时不退缩，在艰难坎坷前不低头。

他们的使命，是用正义之笔书写时代。

面对鲜为人知的内幕，他们敢闯敢拼，像陀螺般停不下脚步，只为揭开真相的面纱；遇到需要发声的弱者，他们挺身而出，用文字化作利剑，击碎丑恶、守护公平。有人说记者是“无冕之王”，可他们从不沉溺于这份赞誉，只把“责任”二字刻在心里：放弃舒适的选择，跋涉千里去追踪线索；拒绝利益的诱惑，用精益求精的态度对待每一篇报道。他们的脚印里，有跋涉的质朴，也有坚守的辉煌；他们的呐喊里，有旅途的艰辛，更有信念的滚烫。

今天，当我们读着一篇篇饱含温度的报道，看着一张张触动人心的图片，别忘了背后那群“被风吹动”的人。他们以笔

为犁，耕耘在时代的土壤里；以心为灯，照亮着真相的道路。记者节的赞歌，不仅要唱给他们的付出，更要敬他们始终不变的赤诚——敬他们把青春与信念，都写进了服务人民、记录时代的答卷里。

作者简介：

丁太如，男，笔名：超兰芳，江苏省如皋市一个农民，从事理发职业，自小爱好文学，2012年开始发表短小文字，曾在《中国安全生产报》《中国工商报》《中国自然资源报》《中国绿色时报》《农村青年》《散文诗》《辽宁青年》《星星诗刊》等200作家报刊杂志，发表1200余篇（首）。

退躬解（韩子）诗

涂继成

序诗 1

（韩文晔是著名大乘佛教唯识学传人，因学识深厚，精通佛释道及诸子百家，并为著名诗人。学界敬称为“韩子。”退躬（涂继成）是其弟子，也成为唯识学传人、著名文学者。本刊将陆续刊登退躬先生解（韩子）诗，以增添刊物的亮点，热情服务广大读者。希读者能够喜欢）。

首先把二百首之外的两首序诗作一简介，这两首五绝是他本人囊括二百首七绝诗的一个序诗。

首先介绍第一首诗：

劳人危苦语，休误作诗观。

绣帨予无暇，鹑衣悦御寒。

第一句：首先解劳人二字，它有两解：第一解劳人做名动词。第二解做纯名词用。做名动词用就是劳苦送与读者，人是指读者，你要读这首诗，诗就给了你一份劳苦，你读了这个诗给你的是一份劳苦感受，这是劳人的第一解。劳人第二解，按照《诗经·大雅》，“优生好好，劳人戚戚”，就是高贵优雅的人他是非常安祥安逸的，而那种贫贱劳苦的人却是非常的忧郁苦难，

所以劳人在这里是双关语。这首诗把劳人抓住后，就看出作者对整个二百首诗是不希望读者把它当成文学魂魄诗歌来对待，也就是说韩文晔老人认为真正文化的魂魄就是诗歌，既然诗歌是这么高贵的皇冠之珠，那么以庄严的心来对照诗歌标准，他这二百首诗还算不上文化的魂魄，他很谦虚的说：这二百首诗你们不要当诗歌对待。

“劳人危苦语，休误作诗观”啊！就是休要进入误区，把这二百首当成最珍贵的诗歌来对待、观察、阅读了。所以“劳人危苦语，休误作诗观”。

后两句反过来进一步解释，“绣帨予无暇”，绣帨的帨就是佩戴的巾或礼之类，也就是在这些佩戴的珍品、纺织品、丝织品，乃至其它东西的底面上来雕龙绣花，装饰最美丽的文采，装饰到这个佩戴的珍品上称为绣帨。绣帨予无暇，予指的我，无暇就是没有这个空闲。“绣帨予无暇”，就是说你要我在这表面装饰的作品或佩戴品上面进行一番雕龙绣凤的粉饰或装饰，我是没有空闲的。这句话深深表达了他对诗歌、文字、乃至文学的态度。他认为文以载道，任何文化艺术不是拿来搞装饰的，

那种轻飘飘的，在表面进行歌唱、娱乐、快活的，只为人间增添感官享受的作品，他认为这不是文之魂，不是文之魂，真正的诗歌是不应该这样来作的，所以“绣幌予无暇”。我真正要用生命能量、生命时间做的事不是给人间搞装饰，不是给成功者或者显贵们做一些装饰性的工作，所以“绣幌予无暇”，这句话内涵是非常深的。

“劳人危苦语”，就是说我这二百首诗真正拿给人家看，人家是瞧不起的，因为这里找不到美化的、装饰的文采，而且只会使人进入深思，进入一份忧患，进入对人间、人生的一份危机。所以“劳人危苦语，休误作诗观”。诗歌你们都说是美好的，但我却“绣幌予无暇”，你要喊我去给人家装饰美好，我是不干的。

最后一句：“鹑衣悦御寒”，在原本里是“鹑衣悦自寒”，在正本里把自改成了御，“鹑衣悦御寒”。鹑指一只很丑很老的羽毛光秃秃的鹰或一种鸟，这种鸟或鹰翅膀都已经落得光秃秃的了，显得很老态了，所以称为鹑。鹑衣就是披着麻衣，披着蓑衣，或披着一种简洁、简陋羽毛的鸟或人都可这样称，鹑衣就是穿得很不得体的衣服。“悦自寒”，风流倜傥的悦，鹑衣悦御寒，什么意思？就是一个孤苦凄寒的生命，披了只能抵御寒冷的一件短衣服，或潦潦草草的衣服。那么反过来讲，他这二百首诗就是在最寒冷、最残酷的冬天，这个生命都已经冷得没法再生存的时候，作者用这

二百首诗来取暖，来保住生命的气息。所以虽然他不是美好的诗，不能给人生带来温暖，但它却能使生命在苦难严寒中增强一种抵抗力。所以说最后这一句诗，就把他二百首诗的分量，也把对整个生命与诗歌的关系，同时也把他对诗歌与苦难的态度说出来了。

当然在他之前有很多的大师谈到诗的时候，比如孔子说过“诗以言志”，历代很多大诗人说过“愤怒出诗人”，真正的诗歌是与愤怒与生命爆发的情和智联系起来的。而韩老这首诗在这里隐隐透露了诗的灵魂——真正的诗是给生命一份忧患，给生命在最底蕴的同时产生出一份生命创造力。因为真正的生命是“生于忧患，死于安乐”。所以通过这首诗，我们从多面的角度看到韩老对诗是这样的态度。“劳人危苦语，休误作诗观。绣幌予无暇，鹑衣悦御寒”。

把这首诗理解了，我们就知道他最终是把百年巨变，苦难人生和生命的危机、压力通过这二百首诗作为载体来传达。当然他在后记里曾经谈过这二百首诗，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一是励志，二是观世。这是他当时送朋友所题，中江送了二册，一册给邓铎老师，另一册给我（涂继成）。这二册扉页上都提到：诗大半作于文革期间，要害就是一励志，二观世。我们理解他的序诗不得不把这些内涵提出来，第一首序诗就讲到这里。

问：鹑衣悦御寒的悦，怎么理解？

退躬老师：悦，风流倜傥的悦，在这里作暂且，或聊且，或许、或可。因为韩老用语在春秋笔法上曾经研究先秦诸子文章的写法有一段很精彩的文字。在先秦诸子语言风格上他与鲁迅的看法不同。鲁迅认为：先秦文字之美富者莫过于道家，这是鲁迅的原话。

韩老的看法就远远超越了实评，他认为四大家可以代表先秦诸子的文风，从文风角度讲第一是庄子，第二是荀子，第三是孟子，第四个是韩非子。诸子百家文章雄辩之风流精彩，那真的美不胜收，但都莫出于这四子之右！这四子各自的特点是什么？庄子文采是汪洋恣肆，恢弘奇诡。荀子文采是慎密老练，温厚雄大。孟子文风是浩荡阳刚、磅礴回旋。韩非子文风是冷峻锋利、一泻千里！这是他对韩非子的评价。

韩老是四川政法学堂第一届优秀生，一生对法学的研究在中国都堪称特殊。他对法制研究是相当高的，张澜为什么收他为最好的衣钵弟子？原因就是他对法学的造诣，特别是他与吴玉章在南充讲民权，讲中国法制与西方法制的对比。当时的吴玉章都是非常的佩服，因为吴玉章岁数比韩老大，是国民党第一届元老，当年张澜是比较敬重吴玉章的，他们是师友这种关系，韩老就是师生关系。因长期受军、政界元老们的影响，所以他对韩非子、孟子、荀子、庄子的文风是最认可的。而且做出

这些比较评价后，他对自己的选词、造句、用词、用字特别的讲究。一部《韩文畦文化思想存稿》全部语录和诗词，没有一个字不含丰富的密码。这也是张先生这几年反复读，越读越有味的的原因所在。我们对韩老这份开卷五绝为什么讲这么多？原因就是它的确含有这么多文化信息，的确有很多语言密码有待于后生进一步开拓，刚才所讲仅仅是他序诗的十分之一，还有很多密码没有烘托出来，鉴于表达能力和表达时的随机状态不佳，所以这首诗就解到这里。

序诗 2

敝帚颇自珍，句从肺腑出。

举似夜游人，聊当半枝烛。

先从文字上翻译：敝、敝漏的敝，敝帚、俗称烂扫把；颇自珍，虽然是烂扫把，对我而言却还很珍贵。

为什么呢？因为句从肺腑出，这两百首诗的每一句话都从我的内心五脏六腑里面流露出来，所以“句从肺腑出，敝帚颇自珍”的原因就在这里。

“举似夜游人，聊当半枝烛”。就像在一个漫漫长夜中探索回家的人，拿了半枝蜡烛高高举在头顶，照亮脚下的路，所以“举似夜游人，聊当半枝烛”。就这半截蜡烛，却可陪我走过那漫漫的长夜。

对这四句组成的第二首序诗，更深一

层映衬出这二百首诗的珍贵。这种珍贵主要在思想内涵上，这种内涵不仅仅是中华五千年文明的体会，而且还把经史子集、诸子百家、两汉经学、魏晋玄学、隋唐佛道、宋明理学乃至清末汉学，作了一份大熔铸，大提炼。最后把这份用融化提炼的内涵深深地运用在他政治、军事、经济、文化、教育乃至读书等等生活历程中而铸造出一份独有心得，这就是他的智慧内涵。由于这份智慧内涵，使他十分珍惜。虽然别人看他这二百首诗乃至种种文字连一支烂扫把都不如，但他却把这把烂扫把作为自己的家珍。所以“敝帚颇自珍，句从肺腑出。举似夜游人，聊当半枝烛”。

这就是他对二百首诗的评价，这个评价不仅仅对他一生是心得体会的总结。只要读到这诗的读者都可以在自己探索的曲折人生道路上做个借鉴，做个参考。所以他的诗言志，文载道，与诗布道，诗弘法，乃至诗度众生等，种种密码，通过这一首序诗也自然的包含进去并流露出来了。这一首就讲到这里。

《闻希庵寂居泛咏》是韩文畦老人八十年文心沧桑的结晶，韩老八十九年的人生岁月中，至少是从九岁之前就广涉文史，九岁以后逐步阅尽人间沧桑。所以《闻希庵寂居泛咏》这一结晶是饱含了一代时教，隐沉了百年沧桑，同时也透出了千载文心，所以这两百首绝句是智慧的海洋，是文化的浩荡。下面我们从第一首开始进入。

一、《沧溟一粟》

沧溟一粟眇微身，浩荡乾元寓此心。

立义弘仁真事业，宁同奴子议鸡豚。

这是一首用平水韵严格谱写的七绝古典诗词。

第一句，沧溟一粟眇微身。

把一个饱经沧桑的文化老人，一个虚弱苍茫渺小的个体生命放在了一个无限浩瀚、永无穷尽的宇宙图景之中。无尽的时空，无尽的万象，无尽的变化，韩老用“沧溟”二字高度收摄，“沧溟”在这里也就代表宇宙。

从一个小小的个体生命开始，举一反三，从地球上出现的第一个生命，乃至第一个人，乃至无穷无尽千古以来以及无穷无尽未来，滔滔不绝的众生，都是宇宙沧溟中的一束粟、一粒麦子。一粒麦子，于太仓微不足道；一个星球，于浩瀚宇宙，微不足道；一个个人的个体生命，于地球人间、茫茫人海，微不足道。所以“沧溟一粟”就即代表宇宙之沧溟，也代表人间之沧溟。

这首诗的一开篇就给读者呈现了一个“大我境界”，“宇宙大我”。韩老就是站在宇宙大我的高度，圣言量的情怀中，来看待自己的小我，自己的肉身，同时也看待人间一个又一个这样的众生，这样的小我。

“沧溟一粟眇微身”，“眇”，有两义，第一义，微微地睁开眼睛，一种安详、微笑而又轻松的眼光。第二义，名动词，渺小的渺，小到几乎刚好引起视觉的注意。“微”，微不足道的肉身，微不足道的人生，微不足道的从小到老的这一生。所以从“沧溟一粟眇微身”啊！看出的是以一个圣贤的境界，一个大我的情怀，如何来对待人生，对待人的生老病死、悲欢离合乃至于沧桑遭遇！

第二句，浩荡乾元寓此心。

“浩荡”在这里生动而形象地描绘出了宇宙运动变化、自然万相变迁，人间历史兴衰。从人间到天地间一直到宇宙间，用“浩荡”两个字表现了宇宙生命的运动变化。

这个运动和变化的核心就是“乾元”，乾者乾卦，元者本初。“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这是《易经》乾卦系辞的第一句，也表乾卦的卦德。最初的宇宙运动变化就称为乾，也称为元，宇宙最初的运动变化简称“乾元”，自始至终地变化也叫“乾元”，全过程的变化还叫“乾元”，只要谈到变、谈到动，谈到永无停滞地生生不息，用不间断地推陈出新，这个的势能都是“乾元”二字。

“浩荡乾元寓此心”的“寓”，寓所的寓，寓舍的寓，就是归宿的意思，或者载体，或者房屋，或者空间的一个格局，或者自始至终形成的依托，都可以用寓字来表达。

“浩荡乾元寓此心”，也就是说在这无穷无尽的永恒变动中不断地推陈出新的这样一种宇宙运转过程中，我这一颗微小的肉心与无限浩大的宇宙真心息息相通、处处相连，我既在宇宙运转之中，而宇宙也在我之一心之中。所以这个“寓”字，它既是“小我之心”又是“大我之心”，既是“万物之心”，又是“个人之心”。

所以“浩荡乾元寓此心”的这个“心”，从小我讲，从凡夫讲，是何其渺小！何其短暂！从大我讲，从圣人讲，这颗心又是“浩荡乾元”、宇宙时空、自然万物、古今的一切变化，都无不是这颗真心的运动变化的一种显现和表达，所谓“成圣”就是这个境界。

没有“成圣”，就只能站在无限大的角度看自己这个无限小的生命，就看每个人自己怎么来理解。如果读者是站到修行的角度，或是站到众生常人的角度，这两句诗给读者所呈现的就是一个辽阔而壮丽的宇宙图景和运化过程。

第三句，立义弘仁真事业。

“立”，建立的立；“义”，仁义礼智信的义，“立义”，建立这个义；“弘仁”，“弘”扬的弘，这个弘有扩张意，建立义。弘扬仁，“立义弘仁真事业”，这才是生命来到天地间在无穷变化的人生道路上所应该追求应该完成的事业，这才是真正的事业，除此之外非真也。

因为任何人都只是“沧溟一粟”，太渺小了；任何人在“浩荡乾元”中都太无常。所以在这无常的宇宙过程中的渺小生命，人的真价值，真使命就是“立义弘仁”，除此以外非真，除此以外都是不值得去留恋、去把玩、甚至去追求的东西。从这里我们看出韩老把全部生命的、全部人类的、全部文明历史的终极价值，终极意义，用“仁义”两个字概括了。

那么这个“仁义”是什么意思呢？用韩老的话说叫“居仁由义”，“居仁”，居住在“仁”的这份价值范畴内；“由义”，“由”，行动，这个“由”是自由的“由”，就是趋向、运动、行为都可以用“由”字。比如孔子说：“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这个“由”就是可以让民众这样去行动，这样去实践，所以“由”指行动和实践。“由义”就是去行动、去实践这一份大义，居住在大仁之中去实践这一份大义就叫“居仁由义”。

“立义弘仁”，在这里“仁”应该在前，“义”应该在后。但是为了照顾平仄，前面两句是由平字起韵，比如“沧溟”两个字是平平，到了第三句仄句的时候应该仄字起韵了。如果变成了“弘仁立义”，就不符合平仄，所以为了平仄倒转来而成“立义弘仁”，再加上“真事业”，“事业”两个字是仄仄，“立义”仄仄，“弘仁”平平，“真”字平声，“仄仄平平平仄仄”刚刚合平仄。

“立义弘仁真事业”，这个宇宙自然、时空万物、人间历史、沧桑百态，最终落下来在这个宇宙间最闪光、最有价值的是“仁义”二字。所以人活一世、奋斗一生的道路，就是要体现出“立义”、“弘仁”二字。

而“立义弘仁”用韩老自己的解释就是“居仁由义”，居住在大仁之中，实践一份大义。用韩老的为学示意图讲就是“修己安人”，“修己”就称为“居仁”啊！“安人”就称为“由义”啊！所以“修己”修来修去修到最后，就是“一日克己复礼，天下归仁焉”！所以说君子好仁，斯仁至矣啊！

“仁”是由君子（就是有道的人）去追求出来的，“我欲仁，斯仁至矣”！这是孔子的原话。什么是“我欲仁”？就是立志要去做一个与天地大慈大悲的，与天地大仁大爱完全合一的这样一份人生理念、实现这样一份人生价值，在这一生实践出来，这个“仁”就在天地间建立了、出现了，而且真真实实地存在了。所以“我欲仁，斯仁至矣”啊！韩老认为人生的真价值就在“弘仁”，“居仁”，“居仁”而“弘仁”，“弘仁”首先要“居仁”，“弘仁”、“居仁”都是圣贤境界。都是从“常人”到“伟人”到“圣人”到“大我”，都是从“巧知巧能”进化到“良知良能”，最后体现出一份“灵知灵能”，而“良知良能”就是“仁”的完成和完善。所以“立义弘仁真事业”，弘了“仁”就可以“立义”，立义者实践、行动

这一份由仁发出的大义，仁者指内，义者指外。由内心之仁行之于人间道路，行之于人情关系必然是一份义，“义者宜也”，宜人宜事宜于物，宜于天地时空，宜于古今未来，都是属于一份宜，这份宜就叫义，“义者宜也”。

所以说真正的“忠恕”就是“仁义”，“尽己之谓忠，推己之谓恕”！恕者弘仁，恕者推己及人也，恕者由仁而立义也。当然这都是儒家的精神，但是它却包含了佛家的最高境界，这就是大乘的菩萨境界，“无缘大慈、同体大悲”。如果讲起来“成佛度众生”的这个话题，内容十分丰富，就此打住。这是第三句，这首诗四句话的第三句是非常关键的，而且是这四句诗里的“诗眼”，落足点就在这里，最高境界也在这里。是什么？就是“立义弘仁”才是真正的伟大事业，才是事业最珍贵、最伟大的地方，“仁义”二字包含了佛家的悲智，大慈大悲，大智大慧。用于人道、用于人间就是“仁义”二字。所以韩老的“仁义”二字，首先是站在佛家的大慈大悲和大智大慧的角度，然后用儒家孔子的这一份心法、心衷和最高理念来体现。那么体现出来就是“仁义”，就是“立义弘仁真事业”。

第四句，宁同奴子议鸡豚。

“宁”，安宁的宁，宁静的宁；“同”，志同道合的同；“奴”，奴隶社会的奴；“子”，儿子的子；“议”，议论的议；“鸡”，鸡鸭鹅兔的鸡；“豚”，猪豚的豚，

就是猪肉，小猪，就称为猪豚，这里代表鸡鸭鹅兔，代表肉食。

“宁同奴子议鸡豚”，“宁”在这里代表岂可、岂能。就是在无限浩荡的宇宙变迁中，一个小小的生命已经是非常的卑微，非常的短暂了，我们要利用这么小的载体，这么短的一段时光，我们唯一的真事业就在仁义上建立。人生如白驹过隙，刹那生灭，那里还有时间来同奴子们争议、讨论、计较、盘算“鸡豚”方面的事呢？所谓“鸡豚”就是鸡鸭鹅兔牛羊马这些组成的什么？组成的吃喝玩乐，醉生梦死的生活享受。“鸡豚”二字远远不只是享受，通过享受代表享受的全过程，这个全过程是什么？就是众生的境界，同时也包括“常人”和“伟人”的境界。因为这个境界都是建立在“私我”的基础上，“私我”的一切努力，一切争斗，一切追求都是为了“功利”，得到“功利”后，都是想享受“功利”得来的东西。一句话人类的全部生产是为了创造财富，得到财富的目的是为了享受财富，为了过上非常美好的吃喝玩乐的生活，满足六根，满足五官，五色、五音、五味，以及各种各样穷奢极欲的生活，就是属于享受之最，众生以此为一生的追求，用现在一句话是要得钱，得到钱做什么？享受。所以鸡豚者在这里代表整个功利全过程，从生产到交换一直到消费最后到享受，都称为“鸡豚”。

“宁同奴子议鸡豚”，就是哪里有那个

精力跟这些世间的“常人”、“伟人”、“众生”们来计较、来议论、来追求功利上的价值哦！有道之人、悟道之人、成道之人，不做这样的事，也没有时间与“以心为形役”的人、以金钱为主人的人、以功名为主人的人来讨论“鸡豚”的事哦！

那些宁肯当金钱的奴才，宁肯当功名的奴才，宁肯当自己各种享受和消费的奴才。不愿意成为权利的主人，不愿意成为财富的主人，不愿意成为书本的主人，肯定就是金钱、权利、财富、书本的奴才。“奴才”二字，子，儿子，金钱、权利、财富、书本成了父亲，人成了它们的儿子。

它们是主宰，人成了它们的俘虏，成了它们的奴婢，合起来称为“奴才”。“宁同奴才议鸡豚”，就是我不愿意跟功利层中的英雄豪杰、才子佳人等等，一起去争论功利层面中的是与非、成与败，简单讲就是这样的。

合观这一首诗上下四句：

沧溟一粟眇微身，浩荡乾元寓此心。

立义弘仁真事业，宁同奴才议鸡豚。

活脱脱的体现了一个修道、成道而又立志弘道、布道的大我诗人情怀，这就是第一首诗隐藏的文心密码。

走进新年（外两篇）

■王玉美

随着冬日的暖阳渐渐褪去，寒风中带着有一丝不易察觉的温柔，我们迎来了新年的钟声。这是一个充满希望与期待的时刻，一个告别过去，拥抱未来的时刻。新年，像一位慈祥的长者，微笑着向我们走来，带着无尽的祝福和新的开始。

在新年的门槛上，我们回望过去，那些欢笑与泪水，成功与失败，都已成为我们宝贵的记忆。它们如同冬日里的雪花，虽然终将消融，却在我们心中留下了深深的痕迹。我们感激那些美好的时光，它们让我们的生活充满了色彩；我们也不回避那些艰难的时刻，因为它们教会了我们坚韧与成长。

新年，是一个新的起点。它让我们有机会重新规划自己的生活，设定新的目标，追求新的梦想。在这个新的开始，我们像孩童般满怀好奇，探索未知的世界。

我们渴望学习新的知识，掌握新的技能，体验新的生活方式。新年，是一张白纸，等待着我们用行动去描绘出精彩的图案。

在这个新年，让我们带着感恩的心，感谢那些陪伴我们走过风雨的人。家人的温馨，朋友的鼓励，爱人的支持，都是我们前行路上最坚实的力量。在新年的钟声中，我们许下愿望，愿这份温暖与爱，能够继续陪伴我们，走过未来的每一个春夏秋冬。

新年，也是自我反思的时刻。我们审视自己的行为，思考如何成为一个更好的人。我们希望能够更加宽容，更加善良，更加积极地影响周围的人。我们希望能够减少浪费，保护环境，为后代留下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新年，是我们心灵的觉醒，是我们行动的指南。

走进新年，我们带着希望前行。希

望，是新年最宝贵的礼物。它像一盏明灯，照亮我们前行的道路，给予我们勇气和力量。无论未来的道路多么崎岖，只要心中有希望，我们就能跨越重重障碍，达到梦想的彼岸。

在这个新年，让我们放飞梦想，勇敢地追求自己的目标。无论是攀登事业的高峰，还是追求心灵的平静，或是寻找生活的平衡，新年都是我们实现梦想的最佳时机。我们相信，只要我们坚持不懈，梦想终将照进现实。

新年，是一个新的开始，是一个新的旅程。让我们带着微笑，带着希望，带着爱，一起走进这个新年。让我们在这个新年里，书写属于自己的精彩篇章，创造一个更加美好的未来。

愿新年的阳光，温暖你我的心灵；愿新年的钟声，敲响我们的梦想。在这个新年，让我们一起，走进希望，走进梦想，走进一个全新的世界。

在新年的门槛眺望

站在新年的门槛上，我们眺望未来，就像站在高山之巅，远眺那片未知的海洋。新年，是一个充满魔力的时刻，它让我们的心灵得以暂时脱离日常的喧嚣，去想象、去规划、去憧憬。在这个特殊的时刻，我

们不仅回顾过去，更展望未来，心中充满了无限的可能。

回望过去，我们经历了无数的日出日落，每个日子都承载着我们的故事。那些欢笑和泪水，那些成功和挫折，都是我们成长路上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它们塑造了我们，让我们变得更加坚强和成熟。在新年的门槛上，我们感谢过去，它教会了我们如何生活，如何爱，如何面对挑战。

眺望未来，我们心中充满了期待。新年像一张崭新的画布，等待着我们去涂抹色彩。我们梦想着新的冒险，新的机遇，新的经历。我们渴望在新的一年里，能够实现那些深藏在心底的愿望，无论是职业上的飞跃，还是个人生活的转变。新年，是梦想的起航点，是我们向未知世界进发的号角。

在新年的门槛上，我们眺望，也反思。我们思考如何能够成为更好的自己，如何能够为这个世界带来正面的影响。我们希望能够更加勇敢，更加真诚，更加有爱心。我们希望能够在新的一年里，不仅追求个人的成长，也能够为他人的生活带去光亮。

新年，也是我们与家人、朋友团聚的时刻。在这个时候，我们更加珍惜那些陪伴我们的人，那些在我们困难时伸出援手的人，那些在我们快乐时分享喜悦的人。在新年的门槛上，我们许下愿望，愿这些珍贵的关系能够持续下去，愿我们的爱能

够跨越时间的长河，永远温暖彼此的心。

眺望未来，我们也意识到，新的一年将带来新的挑战。但是，我们不畏惧，因为我们知道，每一次挑战都是成长的机会。我们准备好了，去面对那些未知的困难，去克服那些看似不可能的障碍。新年，是我们勇气的源泉，是我们力量的象征。

在新年的门槛上，我们眺望，我们也承诺。我们承诺在新的一年里，会更加努力，更加坚持，更加热爱生活。我们承诺会珍惜每一刻，无论是顺境还是逆境，都会以积极的态度去迎接。新年，是我们承诺的见证，是我们行动的起点。

让我们在新年的门槛上，带着希望和梦想，勇敢地迈出步伐。让我们在这个新的一年里，用我们的行动去实现那些美好的愿景，用我们的爱去温暖这个世界。新年，是一个新的开始，是一个新的旅程。让我们携手同行，共同眺望那片充满希望的未来。

愿新年的钟声，为我们的旅程敲响祝福；愿新年的烟花，为我们的梦想照亮道路。在这个新年，让我们一起，眺望未来，眺望梦想，眺望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

新年畅想曲

随着最后一声落叶的飘落，岁月的长

河又将我们带到了一个新的起点。新年，这个充满魔力的词汇，总能唤起人们内心深处最真挚的情感。在这个特别的时刻，让我们放慢脚步，静下心来，用一篇散文来畅想新年的篇章。

冬日的寒风中，我们感受到了时间的流转，那些逝去的日子如同落叶一般，被岁月的风轻轻吹散。我们站在时间的门槛上，回望过去，展望未来。新年，就像一位慈祥的长者，微笑着向我们走来，他手中捧着时间的礼物，告诉我们，无论过去如何，新的一年都是一个新的开始，一个充满希望的开始。

在这个新的起点，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梦想和希望。它们如同种子，被我们小心翼翼地种在心田，期待着在新的一年里生根发芽，开出绚烂的花朵。这些花朵，是我们对未来的承诺，是我们对生活的热爱，是我们对自我的超越。我们用汗水浇灌，用爱心呵护，相信在新的一年里，这些梦想和希望会绽放出最美丽的光芒。

新年的到来，也意味着春天的临近。虽然冬日的寒冷依旧，但我们的心中却充满了对春天的期待。春天，是万物复苏的季节，是生机勃勃的季节。我们期待着第一缕春风拂过脸庞，期待着小草从土中探出头来，期待着花儿竞相开放，期待着小鸟在枝头欢快地歌唱。这一切都在告诉我们，新的一年，新的开始。

在这个新的开始，我们每个人都像

是一艘航船，承载着自己的梦想和希望。在新年的港口，我们整理行装，检查船只，准备扬帆远航。无论前方是风平浪静，还是波涛汹涌，我们都要勇敢地航行，因为梦想就在彼岸。我们相信，只要我们坚持不懈，勇往直前，就一定能到达梦想的彼岸。

时间，是新年最宝贵的馈赠。它公平地给予每个人相同的份额，却因我们如何使用而变得不同。在新的一年里，让我们珍惜每分每秒，用行动去实现梦想，用智慧去解决问题，用爱心去温暖他人。让我们用时间的馈赠，去创造属于自己的精彩人生。

新年，也是友谊的桥梁。在这个特别的时刻，我们与家人、朋友相聚，分享过去一年的点点滴滴，展望新的一年的美好愿景。友情如同桥梁，连接着彼此的心，让我们在新的一年里，无论身在何处，都能感受到彼此的温暖和支持。让我们珍惜这份友情，让它成为我们人生旅途中最坚实的支柱。

在新年的钟声里，我们怀着一颗感恩的心。感谢过去一年中给予我们帮助和支持的人，感谢那些在我们困难时刻伸出援手的朋友，感谢生活中的每一份美好。

感恩，让我们的心灵更加丰富，让我们的世界更加温暖。让我们用感恩的心，去回报那些给予我们帮助的人，去温暖那些需要帮助的人。

新年，是畅想的季节。我们畅想着未来，畅想着梦想，畅想着希望。在这个充满可能的新年里，让我们勇敢地追求，坚定地相信，真诚地期待。因为新年，就是一个新的开始，一个新的机会，一个新的希望。让我们用这份希望，去点燃心中的激情，去照亮前行的道路。

最后，让我们以最真挚的心情，为每一个人送上新年的祝福。愿新的一年，每个人都能实现自己的梦想，每个人都能找到自己的幸福，每个人都能拥有一个更加美好的未来。新年的钟声即将敲响，让我们带着希望和梦想，迎接新的一年。在这个充满可能的新年里，让我们一起书写属于自己的新年畅想曲。

随着新年的钟声渐渐远去，我们带着对未来的憧憬，踏上了新的征程。在这个新的征程中，我们或许会遇到困难和挑战，但只要我们心中有梦，有爱，有希望，就没有什么能够阻挡我们前进的脚步。让我们携手同行，共同迎接新年的曙光，共同创造一个更加美好的未来。

养女之死（节选）

编剧：王方（西班牙）

故事梗概

2013年3月14日，南方某城炼山发生一起谋杀案，被杀的是一名年仅12岁的少女梅嫣。当地警方马上成立专案组展开侦破工作。探长黄汉威尽管有十几年的刑事侦探经验，但是面对此案也深感棘手，从获得的线索进行分析越来越感到扑朔迷离。被害人的梅嫣的母亲梅黎是当地著名的律师，父亲古巷是著名画家。梅嫣的外公又是一位国宝级的电影导演。梅嫣从小在一个优越的家庭环境中生活，过着让同龄人羡慕的生活。探长黄汉威在查看梅嫣生前进入住宅的监视录像时看见的资料让探员们一头雾水，梅嫣5点30分回家，没有出来过，但是她却死在郊外的小山坡上，梅嫣的母亲梅黎回家发现女儿不在以为在前夫古巷的家里，但是电话联系后也说没在。梅黎开车外出寻找还是没有发现，一直等到晚上11点多梅黎冒着大雨去警察局报案，就在报案时有人来电话

说在山坡上发现一具女尸。

探长黄汉威开始就怀疑监视器录下的影像有问题，于是就开始追查更大的线索，经过查询无疑发现了一个新线索，被害人梅嫣不是梅黎和古巷的孩子，梅嫣是领养而来，接着又发现梅黎的父亲著名导演梅苍穹对自己的女儿梅黎的生活方式很是反感。黄汉威认为，虽然这些线索和杀人并无直接关系，但是从这些线索中可以找到因果关系。但是线索到此中断无法进行。排出的几个嫌疑人最后也被一一否定。凶手到底谁，是奸杀，是仇杀，是误杀还是什么杀让探员陷入侦破困境。就在此刻探长黄汉威又找到一条新线索，那就是梅黎父亲梅苍穹的私人律师郝歌。

郝歌向黄汉威提供了一条很有价值的线索，那就是大导演梅苍穹死后的数十亿遗产全部给了这个领养来的外孙女，而自己的女儿梅黎一分钱都没有！这个线索几乎告诉黄汉威，梅黎就是凶手已经成为合

逻辑的推理假定。因为梅黎在一次资金的运作中受骗几千万，为此卖掉豪宅抵债。但她又放不下舍弃豪华奢侈的生活，父亲没有给她遗产让她大失所望，如果要得到父亲的钱只有两种办法，一是等女儿到 18 岁成人，另一个办法就是女儿梅嫣马上就死，这样她就是女儿遗产的唯一合法继承人。梅黎等不急女儿长到 18 岁，况且女儿成人后给不给母亲部分遗产都是未知数。于是一场精心策划将女儿置于死地的阴谋开始酝酿，但是梅黎对女儿的感情不浅尽管不是亲生，对女儿的爱也是刻骨铭心。要钱还是要女儿？最后梅黎为了奢侈的生活，为了满足他对金钱的欲望最后是选择了杀死女儿后继承女儿的财产这个罪恶的决定，然后她又选择了前夫古巷作为杀女的实施者，她开出的价格是全部遗产的 60%。

3, 14 这一天他们终于实施了杀女的罪恶，原以为可以用奸杀的假象蒙骗警方，但是法网恢恢，疏而不漏。3,14 凶杀案终于告破。梅黎、古巷这两个杀害女儿的凶手被押上审判席，受到法律的严惩。此刻两人都流下了后悔的眼泪。“家破人亡”这个古老的成语形容这个家庭是最合适不过的！

人物介绍

梅嫣：女，12 岁，聪明可爱的中学生，她被梅黎和古巷从儿童福利院领养而来，

但她过着比同龄人更幸福的生活。梅嫣为了报答父母亲的宠爱，刻苦学习，成绩优秀。同时也受到了外祖父的喜爱。外祖父将自己巨额遗产全部送给她而没有送给自己的女儿梅黎导致了悲剧的结果。梅嫣在 12 岁那年就结束了短短的一生。

梅黎：女，37 岁，梅嫣的领养母亲。梅黎也是杰出人物，优秀律师，但是她的弱点就是过于追求奢侈，过于追求排场和面子，在一次资金运作的行动中她被人欺骗输掉几千万。原以为父亲去世她可以拿到几十亿的遗产，但出乎意料的是父亲的遗产全部给了他的外孙女梅嫣。为了能快速获取父亲的遗产，她决定杀死女儿再接受女儿的遗产。

古巷：男，38 岁，著名画家。在梅黎策划的杀女行动中，这个父亲充当了罪恶的杀手，是他亲手将及其喜欢的养女用枕头闷死，为的是能得到前妻分给他 60% 的巨款。同时他还策划了一个“奸杀案”假象，企图让警方从奸杀案的方向侦破而破不了案件的结果。但是最终结果他走上审判台被判极刑。

黄汉威：男，35 岁，著名刑事侦探。在他从事刑事案件侦破的历史中，3,14 凶杀案的侦破最棘手，最扑朔迷离。几次线

索中断，几乎到了绝望的地步，但是他沉着应战，不放弃，不气馁，终于掌握了一条重大线索之后再运用他多年积累的推理能力将几乎不可思议，完全没有想到的凶手---梅黎，被害人梅嫣的母亲抓捕并送上审判台。

1.城外。夜。外。

一辆汽车朝郊外的小径缓缓驶来，瓢泼大雨中，镜头变焦看不清汽车的清晰轮廓，只有车灯在黑夜里射出两道长长的亮光。镜头从车内朝外，只看见挡风玻璃前的刮水器在机械地左右摇晃，玻璃上的雨水时现时灭。

车停。

画面上时而变焦，时而局部大特写，根本看不出画面的内容。

声音：开行李门的声音，有东西从车内拖出，脚步声，踩在满是落叶的地上发出的特殊响声。脚步声停下片刻，传出的声音是拖移的声音。

镜头始终模糊，看不清。

一个远景看汽车，汽车慢慢离开。远去。

2.警察署门口。夜。外。

瓢泼大雨。一个女人急匆匆朝警察署走去。女人重重地敲门。

梅黎：开门，开门。

一名值班警察睡眼蒙眬地开门。

梅黎的形象很可怕，浑身被雨淋得像落汤鸡，大眼睛里充满恐惧感。

梅黎：我要报警，我要报警，我的女儿失踪了。

3.警察署。内。夜。

警官和梅黎面对面坐着，警官在做笔录。

梅黎：我的女儿在下午就失踪了，我以为她在我的前夫家里，我一直等到晚上还没有看见女儿。

警官：会不会在其他亲戚家，或者同学家。

梅黎：不会的，我都打电话问过，肯定是被绑架了。

警官：你认为绑架的目的是什么？是要勒索你的钱财吗？

梅黎：我不知道。

警官：如果是绑架案件，那绑匪肯定要打电话到你家让你准备钱。

梅黎闪动着恐惧的眼神。

梅黎：应该是这样。但是，我希望你们尽快派人外出寻找。

警官：梅女士，我们理解你的心情，但是我们办案要遵守程序，明天一早我马上向领导汇报然后制定侦破的方案，我们会在第一时间通知你。

梅黎：那，那，会不会太晚？我害怕女儿有意外。

警官：如果是绑架案件，绑匪要的是钱，不是你女儿的命，绑匪一定会联系你。

电话铃响。警官按下免提键。

警官：这里是炼山警察署，请说。

电话：喂，警官，我是炼山附近的居民，我在山坡上发现一具女尸，你们快来。

警官放下电话。

警官：有人报案说，在炼山山坡上发现一具女尸。

梅黎的表情更恐惧：啊，女尸？

4.山坡。外。夜。

瓢泼大雨中五六位警员在一具女尸前拍照和采集证据。女尸被警员用黄色裹尸纸裹住。远处一辆汽车急速驶来。探长黄汉威跳下车进入警戒线。

付探长何岚：探长，女尸年龄估计在 12-14 岁，死亡原因是窒息，现场发现她的内衣裤被撕坏，有被暴力性侵的痕迹。

探长黄汉威一边听，一边仔细观察周围的环境。黄汉威走到女尸跟前拉下裹尸纸露出女尸的脸。

黄汉威轻轻将裹尸纸再盖上。

黄汉威：周围物证的情况怎么样？

何岚：发现一根绳子，估计罪犯用这根绳子将被害人勒死，也用这根绳子将被害人拖移到现场。

黄汉威：有没有发现脚印和车轮的痕迹。

何岚：没有，由于雨量过大，车轮的印记和脚印都被冲走。

现场不远处，报案人梅黎在两名女警员的搀扶下看着现场。梅黎的身体在不断地发抖。

黄汉威没有表情的表情，深邃的双眸看着瓢泼大雨。

黄汉威看看手表：通知大家七点半准时开会。

5.会议室。日。内。

何岚在一个大屏幕前介绍案情：被害人叫梅嫣，今年 12 岁，4 年前和母亲梅黎从香港来本市居住，3 月 14 日晚上也是梅黎来警局报案。她以为女儿遭到绑架，但是就在梅黎报案的过程中，有人来电话称发现炼山坡上有女尸。显然不是以

绑架勒索为目的，根据初步的尸检和现场发现，被害人私处有血迹，内裤内衣均被撕坏。根据上述迹象分析，本案很可能是一起对未成年少女的性侵案件。

黄汉威：可以从这个思路上侦破此案，目前我们得到的线索很吻合这个逻辑。

我们还要多多了解梅嫣的家庭情况，以及梅黎本人的情况。目前缺乏对他们的基本情况的掌控。如果是性侵案，那我们设定的犯罪嫌疑人应该是和梅嫣认识的人。因此我们应该兵分四路，一路查梅黎的家庭情况，一路查梅嫣的周围关系人，包括她同学的长辈，经常和谁来往。还有一路是查梅嫣的父亲，据说是梅黎的前夫，他们已经离婚，这也是个很大的疑点。还有，我们先按这个思路向上级报告，完全有可能要对梅嫣进行第二次尸检。大家各就各位行动。

6.梅嫣追思会。日。内。

追思会场中央悬挂着梅嫣的照片，梅嫣灿烂的笑容让人感到无限的悲哀。

追思会坐满着同学和家长，梅黎和前夫古巷也在会场里。

校长：我们今天怀着沉痛的心情怀念和追思梅嫣同学，梅嫣同学不幸遇难的消息不仅能让学校和同学震惊更让大家感到悲痛与伤感。梅嫣同学在本校就读四年，

每年都是全校考分第一的学生，每年都是同学们效仿的楷模。这样一位优秀的学生突然离开了我们，大家都无法接受这样残酷的事实。

校长哽咽，无法继续讲话。全场一片哭声响起。

会场上大屏幕放出了梅嫣在校期间接受校长嘉奖的录像，梅嫣在音乐会上唱歌的录像，梅嫣在运动会上跑第一名的录像……

校长：现在请梅嫣父亲讲话。

古巷走上台，他的眼睛很红，用哽咽的声音：同学们，我的女儿就这样走了，走得如此突然，甚至没有给爸爸、妈妈留下一句遗言，这让我这个做父亲的更加悲伤。梅嫣在学校是位好学生，好同伴，在家里也是好儿女，好孩子。她优秀的成绩，出色的学业，灿烂的笑容让我们感到欣慰和骄傲。孩子，你安息吧。梅嫣的妈妈坐在下面，她也是一位出色的母亲，但是今天她无法控制自己，她太悲伤了，无法讲话。谢谢校长，同学们。希望梅嫣的笑容永远留在大家的心中。

古巷向大家向校长鞠躬。

镜头推向追思会的最后一排，探长黄汉威正听着古巷讲话。

7.一组探员在各地各方进行调查的镜

头。

8.会议室。日。内。

何岚：经过几天的侦查，我进行一个阶段性总结，我认为目前可以锁定的嫌疑犯只有两个人，根据许多大案的经验告诉我们，报案者往往就是犯案者。那么3,14重案的报案者有两个人，第一个是被害人的母亲梅黎，第二个是打电话的报案者。

我们先剖析梅黎有无作案的可能。从迹象分析，几乎没有。原因是她没有理由杀女，而且她也不可能对自己女儿实施性侵，从我们多处调查了解到的情况分析，她是一个十分疼爱女儿的母亲。

邻居卢阿姨的录像：我是梅黎的隔壁邻居，那个梅黎真是个好母亲，梅嫣也是个优秀孩子，他们的家庭真可称得上十全十美的和睦家庭，母亲优秀，孩子也出色，大家都羡慕这个家庭。嗨，这样好的家庭怎么会出这样的事情，真是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啊。孩子才12岁就这样走了，真作孽啊。

录像结束。

何岚：从录像中的邻居对梅黎家庭的描述，我们可以完全排除梅黎作案的可能，因为没有作案理由。

我们再看第二个报案人。此人是个

64岁的老头陈殿奎，家就住在炼山附近，而且陈老头在39岁时也犯过强奸罪被判5年徒刑，在卷宗里我们发现，被他强奸的是一个弱智女孩，他把那个女孩拍得晕过去对其施暴，最后也是他打电话报警。陈老头犯案后打电话报警是他的习惯动作，那是不是这个老头又旧病复发？我们已经传讯过他。请大家看录像。

录像：陈殿奎在警察局陈述当天的情况。

陈殿奎：那天我儿子生日让我去他家喝酒，从下午一直喝到晚上，我不胜酒力就独自回家，一出门就碰上大雨，我穿上雨衣朝山上小路回家。

9.郊外。夜。外。（回忆）

瓢泼大雨。老头一个人走在山路上，一边醉醺醺地唱着小调，一边赶路，他迷迷糊糊看见小道不远处有个人躺在地上，老头一惊，赶紧朝那地方走去，走到跟前果然是一个人躺在地上，浑身被雨浇得湿透。

陈殿奎：喂，醒醒，喂，醒醒。

陈殿奎见没有回答，便用手去推那个人，结果那个人被老头推了之后翻过身来，陈老头一看吓出一身冷汗。原来是一张死人脸。两眼睁得很大看着老头。

镜头再回到录像。

陈殿奎：妈呀，那天把我给吓得，酒都吓醒了。我赶紧连跑带跳地下山坡，找到个公用电话亭拨打了警察局报案电话。

何岚：从陈殿奎的陈述中我们找到的疑点是，陈殿奎称，他在树林里昏昏沉沉睡了大约二小时，时间正好是梅嫣被害的时间段。老头所称在树林里昏睡没有人可以证明。因此在时间上老头有作案的可能。假设陈老头是性侵的实施者，那接下来的问题是，1，他在哪里对梅嫣实施的性侵？如果假设就是在树林里，那么梅嫣怎么会一个人跑到树林里去的？如果是在梅嫣的家里，那么老头一个人不可能将梅嫣的尸体从家里再转移到树林里，理论上没有这个必要。2，如果他认识梅嫣，是陈老头打电话叫梅嫣去小树林，那可以在梅嫣住宅的监控录像找到梅嫣外出的时间和来电记录？但是都没有，监控录像只显示梅嫣在下午 5 点 20 分放学回家进入住宅的影像，之后就没有发现她外出的影像。3，树林是第一作案点还是第二移动点？现在都存在疑点。

与会者的表情都木然。抽烟的抽烟，喝水的喝水，没人吭声。

一名警员进入会议室。

警员轻声道：报告探长，二次尸检的报告已经出来。

黄汉威结果报告细看。

黄汉威：我补充一句，法医在我们

的要求下又进行了二次尸检，除了确认第一次尸检死者是窒息死亡之外，意外发现了一个新的情况，就是梅嫣的私处有血迹但她的阴道内没有发现男性的精液。尸检报告称，梅嫣的私处像是被硬器插入过。这个发现使我们的思路又要从一个变态男人的群体中去寻找作案者。如果我们暂时假定陈老头就是变态者，但是他作案过程，尤其是作案地点我们始终没有理由自圆其说。这个案件确实很棘手，真有扑朔迷离的感觉。我们在寻找任何一条破案线索的同时都不要忘记另一条训诫：那就是不要被误导，不要跌入真正犯罪者设计的陷阱中。何岚，放陈老头回家。

10.梅黎的客厅。日。内。

大厅的陈设很豪华，显然属于豪宅的级别。

大厅里挂着梅嫣的遗像，梅黎站在遗像前，呆呆地看着遗像。电话响起，梅黎接听，梅黎没有表情也没有说话，然后挂上电话。梅黎眼睛的特写化出与女儿一起生活的场景。

11.高级时装店。日。内。（回忆）

梅黎在挑选服装，梅嫣在边上帮着出主意。

梅嫣：妈妈这件好看，但是更贵。

梅黎：只要喜欢，只要漂亮，不要嫌贵，那才叫生活。

梅嫣：妈妈买这样贵的服装外公知道了一定生气。

梅黎：你外公啊，就是想不开，他有钱就是不舍得花，对我也抠门，真是！

梅黎无奈地摇摇头。

梅黎：来，女儿，你喜欢哪件，妈妈给你买！

12.高级西餐厅。日。内。（回忆）

梅黎和梅嫣在用餐。

梅黎：来女儿，这是法国鹅肝，吃了长记性，学习成绩越来越好。

梅嫣：妈妈，这个法国货很贵吧？

梅黎：只要喜欢，就要享受。你只要记住这八个字，要养成过贵族生活的习惯，你才是梅黎的女儿。来，这是澳洲龙虾。快吃！

梅嫣熟练地拿起刀叉用餐。

13.梅嫣学校门口。日。外。（回忆）

梅嫣的外公梅苍穹在门口等着梅嫣放学。梅嫣背着书包从学校跑出。

梅嫣：外公。

梅苍穹：哎，小嫣嫣，今天外公有空就来接你，听你妈妈说，你又考了全校第一。

梅嫣：总分第一名。

梅苍穹：好！好！真是好孩子，外公带你吃饭去，庆贺一下。

14.简陋小餐厅。日。内。（回忆）

梅嫣环顾四周用一种不解表情问外公：外公，我们就在这里吃饭？！

梅苍穹：是啊，不好吗？

梅嫣傻愣愣地看着外公。

服务员端上小笼包子和生煎包子。

梅嫣：外公，您有没有叫法国鹅肝和澳洲龙虾？

梅苍穹：这些名词你是从哪里学到的？

梅嫣：不是学到的，是吃到的，是和妈妈一起吃到的。

梅苍穹的表情很不悦。

梅苍穹：来，先吃吧，这是中国的特色点心。

梅嫣拿起筷子吃小笼。

梅嫣：这里没有刀叉吗？

15.公园。日。外。（回忆）

梅苍穹挽着梅嫣的手在公园里走路。

梅嫣：外公，妈妈和爸爸为什么要离婚？

梅苍穹：我这个年龄已经没有办法理解他们的想法。原因很多，有经济上的，有情感上的。我总觉得你妈妈追求的生活过于奢华，她好像患上“奢侈中毒症”，而且已经无法自拔。

梅嫣：妈妈追求自己的精神世界，我觉得没有什么不好。

梅苍穹：什么事情过分了就会走极端，现在你妈妈一点都听不进我的劝告。

16.玉佛寺。日。内。（回忆）

梅苍穹手里拿着一炷香在一尊大菩萨面前磕头，嘴里念念有词。

梅嫣在边上：外公你在说什么呀？

梅苍穹似乎没有听见，继续念念有词。手上的香在袅袅燃烧。

17.玉佛寺。日。内。

镜头看见的也是一双手拿着一束香，镜头拉开才看见是梅嫣的父亲古巷，他一个跪在一尊大菩萨前，也在烧香拜佛，他闭着眼睛，手里的香在眼前上下摆动，他

嘴里也在念念有词。

古巷念完后用呆滞的目光看着大笑的菩萨。

18.高级西餐馆。日。内。

古巷和梅黎面对面，他们用呆滞的目光对看，但没有对话。两人默默地对吃，没有交流。两人默默地对喝，没有话语。

19.警察局会议室。日。内。

黄汉威：各位同仁，3,14 案件的侦破越来越艰难，显然我们遇到一个很老练的对手，首先我们无法破解梅嫣的死亡是出于凶手的什么目的。假设是奸杀，但是没有明确的奸污证据，假设是仇杀，梅嫣仅有 12 岁，不会有仇人，假设是梅嫣的父母亲有仇人，将仇恨转嫁在梅嫣身上，据梅黎说，她没有这样的仇人，嫉妒者可能会有，但是不会到杀人的地步。但是梅黎认为凶手肯定是个变态狂，而且认识梅嫣。

何岚：其次，让我们费解的是所有录像显示，梅嫣在 5 点 20 分下课回家后没有看见她出来，她生前接听的最后一个电话是同李娟在 5 点 40 分打给她，邀请她出去散步遛街，据李娟回忆，梅嫣说她要去做功课没有接受邀请。同时录像显示，在 8 点 43 分时，梅黎的车子进入住宅直

到晚上 10 点 50 分梅黎车子出来，11 点 43 分又回到家里。梅黎向我们解释她在晚上 10 点 50 分为什么要外出的原因。

梅黎的录像：我在 8 点 40 分左右回家后就没有看见女儿在家里，开始我认为是在她父亲那里，因为我和古巷在二个月前已经协议离婚。古巷住在我住所的附近。我在 9 点半左右给古巷打电话问梅嫣在不在，他回答说，今天没有来过。我当时很纳闷，孩子长这么大从来没有外出不和我说的先例。我开始给她所有同学家里打电话，都说没有见过她，只有李娟说和梅嫣通过电话，但是没有见面。我开始着急，此刻大约已经是晚 10 点 50 分左右，我驾车外出看看会不会在附近玩耍，但是没有发现，我又去了附近的一家夜超市买了一些食品，大约 11 点 40 分回到家里。这天外面下着大雨，很可怕，我估计梅嫣出了事情，不是车祸，就是人祸，我便去了警察局报案。就在警察局里我听见了有人打电话说发现一具女尸，我听后简直要晕倒……

何岚：从梅黎的陈述中我们听不出任何破绽，但是梅黎的陈述过于完美这就是破绽，他似乎在背口诀，至于为什么，我们一时无法破解。此外，我们再看监控录像，梅黎的车子从 8 点 43 分进门到 10 点 50 分出门再到 11 点 40 分进门，监控录像显示梅黎的车子里始终是她一个人。我们要找到的答案是，梅嫣是怎么出

去的？几点出去的？和谁一起出去的？

黄汉威：你把录像再放一遍。

何岚将录像又重新放了一遍。黄汉威仔细看录像表情的特写。

20、医院。日。内。（回忆）

梅苍穹躺在病床上，梅嫣在床榻边。梅苍穹拉住梅嫣的手。

梅苍穹：好孩子，外公有你这样优秀的外孙女很高兴，你是梅家的骄傲。

梅嫣：外公，等我长大也要当一名优秀的电影导演。

梅苍穹：做什么职业要看自己是否有这个职业的天赋，不要刻意去强求，当然要努力，但是还要看缘分和运气。你妈妈年轻时也是学电影表演，但并不出色，但当她演了一个律师的角色后突然发现自己就是应该成为律师，后来她干脆放弃了演艺工作，专心学法律，现在反而成了名律师。

梅嫣：是这样啊。妈妈还会演戏啊？

梅黎一身名牌服饰从外面进入病房。

梅黎：你们在说我什么呀，看外公高兴得。

梅嫣：外公说，妈妈以前是个电影演员呢。

梅黎：呵呵，那是以前啊。

梅苍穹不满地：你又换名牌服装了？

梅嫣：哎呀，老爸，不要老是找我的茬好吗？穿名牌又怎么啦？

梅苍穹：不要把你的奢侈意识传给孩子，对孩子的成长不好？你更不要去过超前享受前吃后空的生活。

梅嫣：没事的，外公，妈妈超前享受要是亏空了，有外公做后盾啊。

梅苍穹：你看看，小孩子都让你灌输得……。

梅黎：好啦，老爸，难得来看你一次就不能说点高兴事吗。

门口传来敲门声，一个穿西装革履的男子推门进来。

男子：啊，对不起，走错门了。

男子退出。

梅黎：老爸，嫣嫣的学校要组织去旅游，我得准备行李，我先走了。让嫣嫣多陪你一会儿。

梅黎说完转身出门，当她走到电梯口，看见刚才那个走错门的男子正在打电话。

男子一边打电话一边注视梅黎离去的背影。

21.医院门口。日。外。（回忆）

梅黎从医院走出，手机响起。梅黎接电话。梅黎的神情严肃，脚步停下。

梅黎：什么？赔了。你说赔了就赔了？当时你不是说稳赚不赔的吗？我告诉你，这事没那么简单，你不要以为你有靠山就能吃掉我的利益。

梅黎说完将电话挂断。

梅黎自言自语：真是黑到我头上了！

22.星光咖啡馆。日。内。（回忆）

梅黎和古巷面对面就座。

古巷：依照我们之前说好的条件，我已经拟定了离婚协议书，请你过目，也请你签字。我什么都不要，孩子，房子，车子都归你。我只要自由的身子。

梅黎：还有那个小女人！

古巷：这是我的私事，你就不必关心了。

梅黎：你要和我离婚的理由就是我过于奢侈，花你的钱太多？你怎么不说那你有外遇？

古巷：有没有外遇都是你一个人在胡乱猜测。我和你婚姻走到尽头还有一个原因就是太霸道。

梅黎：霸道？你们男人总是得理不饶人，明明里子是恶人，面子要装成善人，所有的恶果要女人来承担。

古巷：今天就不必再讨论婚姻理论的孰是孰非，请签字吧！

梅黎拿出笔连协议书看都没有看就签了字。然后丢给古巷。她挥挥手示意让古巷马上离开。古巷确认了梅黎的签字，然后起身离开。

梅黎的眼神充满着忧伤和暗淡，眼眶里含有眼泪。他刻意镇定自己的情绪，然后从包里拿出一个药瓶子，打开盖，他的手在颤抖。

23.炼山会所。日。内。（回忆）

会所显得很豪华，梅黎的对面坐着邱邕，一个公子哥儿模样的青年。

梅黎：你要和我说的就是这个？

邱邕：真的我很抱歉，我不知道怎么来向你解释。

梅黎：现在解释还有用吗？

邱邕：我知道一切为时过晚，原以为我的朋友来头不小，他提供的消息不会有错，也怪我过于轻信他人。

梅黎：你轻飘飘一句话“过于轻信他人”，我损失的是巨资！

邱邕：梅黎，我想一定会有机会，

我们还可以联手东山再起。

邱邕说完伸手盖在梅黎的手上，梅黎用失望和后悔的眼神看着邱邕。

邱邕的头慢慢移动靠近梅黎的脸，一个很阒寂的瞬间后，突然听见“啪”的一声，梅黎狠狠抽了邱邕一记耳光。

24.公园小径。日。外。（回忆）

梅黎一个人晃晃悠悠地走路，她神情恍惚，目光呆滞。她停下，从包里拿出药瓶，用颤抖的手打开盖子，将药丸倒在手心里，然后送入口中。

梅黎自言自语：为什么这些男人都要这样对我？也是命中注定？

梅嫣突然在梅黎面前。

梅嫣：妈妈，我到处在找你，你怎么一个人到这里来了？

梅黎用迟钝的眼光看着梅嫣。

梅黎：妈妈想一个人安静安静。

梅黎看着梅嫣，出现许多幻觉，忽而梅嫣是个老太婆，忽而很胖丑，忽而梅嫣又成了古巷手里拿着离婚书，忽而又成了邱邕，忽而邱邕和她在交欢……

25.路上。日。外。（回忆）

梅黎拉着梅嫣的手走在回家的路上。

梅嫣：妈妈，今天我去参加全市的数学比赛又得了第一名。

梅黎没有表情地：啊，第一名，第一名，有啥用啊？

梅嫣：妈妈，你今天怎么啦？

梅黎：没什么，没什么。

26.古巷家客厅。日。内。（回忆）

梅嫣在吃饭，坐在梅嫣对面的是何小茜，古巷的未婚妻。

何小茜：好吃吗？

梅嫣：好吃。

古巷：今天爸爸特意做你最喜欢吃的大龙虾祝贺你取得第一名。

何小茜：你爸爸请你吃大龙虾，你妈妈请你吃什么呀？

梅嫣：什么也没有，她今天很怪，像吃错药的人一样，还说“第一名有啥用”？

何小茜：你妈妈就是个吃错药的人，脑子里只有钱。

古巷：别瞎说！

梅嫣用气愤的眼神看着何小茜。

27.梅黎住宅外。日。外。（回忆）

门口停着一辆搬家大卡车，几个工人从梅黎的家里将家具搬出。

梅黎手搀着梅嫣，看着工人搬运。梅黎用悲哀的表情看着眼前的一切，打开包拿出药瓶。

28.医院。日。内（回忆）

梅苍穹躺在病床上，坐在病床前的是一个身着西装革履的男子，他是梅苍穹的遗嘱执行律师，郝歌。

郝歌就是在梅黎看望父亲时进入梅苍穹病房的那个男子。

郝歌：我以郝歌律师楼首席律师的身份依法办理梅苍穹先生生前订立遗嘱事宜，梅苍穹先生对郝歌律师陈述的每一句话必须是真实意愿的表达，明白吗？

梅苍穹：明白，我对郝歌律师的陈述都是我真实意思的表达。

郝歌：好，我们开始。

郝歌的女秘书开始记录和录像。

29.梅黎的新居。日。内。（回忆）

新居显然小的很多，寒酸的很多。梅嫣在做功课，梅黎用忧郁的眼神看着梅嫣。突然梅黎的眼前又出现了幻觉。忽而

梅嫣是个老太婆，忽而很胖丑，忽而梅嫣又成了古巷手里拿着离婚书，忽而又成了邱邕，忽而邱邕和她在交欢……

梅嫣：妈妈。

梅黎没有反应。

梅嫣又叫了一声：妈妈。

梅黎还是没有反应。梅嫣站起用手在梅黎的眼前晃了几下。

梅黎：你干什么呀，赶快做功课。

梅嫣：妈妈，什么时候再去吃龙虾？

梅黎：现在妈妈连小虾米都吃不起了。

梅嫣：妈妈，外公不是很有钱吗，你干嘛不去问他要啊？

梅黎：大人的事情你小孩子不要管，快做你的功课。

梅黎说完用手去拿药瓶。梅黎把药送进嘴里后仰躺在椅子上，眼睛看着天花板，眼泪渐渐地流出。

梅嫣不解地看着梅黎。

30.医院。日。内（回忆）

郝歌：梅苍穹先生生前订立的遗嘱其内容完全符合国家颁布的“遗嘱法”，属有效遗嘱，受梅苍穹先生之委托，本律师

负责保管和执行梅先生遗嘱。遗嘱生效之日即梅苍穹先生过世之时。

梅苍穹：好好。

郝歌：请梅先生签字。

31.警察局侦破会议室。日。内。

黄汉威：各位同仁，3,14 案件还在侦破中，我们始终没有获得突破性的进展，尽管我们排出了几个重大嫌疑人，但是又被一一否定。舆论对我们产生了强大的压力，压力也是动力，我们必须顶住压力完成破案工作。这几天我们的探员分头对梅黎的家庭情况进行了深入调查，目的是想查出梅黎的仇人甚至是很久以前的仇人，以此作为突破口，但是在对梅黎家庭调查后我们却得到了关于梅黎个人以及家庭的另类发现，这些发现是否有助我们破案，尚待评判中。现在请何岚副探长将调查到的情况向大家介绍。

何岚：好，我们根据黄探长的要求分别派员去了香港了解梅黎的周围情况，在香港的警政署内我们发现了一个新的情况，那就是梅黎和古巷没有生育记录，被害的梅嫣不是梅黎亲生女儿而是一个领养的女儿。梅黎和古巷在香港领养了梅嫣之后举家迁往本市居住。这个意外的发现让我们多了一条侦破的思路，那就是梅嫣的生父母是不是有仇人？有可能是梅嫣的亲生父母和他人结下仇恨导致梅嫣的被害。

如果从这个思路破案的话，我们又要注意力和调查方向转到梅嫣的亲生父母亲身上。

黄汉威：案件真是越查越复杂，转方向查梅嫣的亲生父母，又要耗去很多时间，首先要从儿童福利院入手。

何岚：困难倒是不怕，怕的是时间太紧迫加之媒体舆论对我们的压力，简直要逼疯我们。

黄汉威：媒体就知道炒新闻，事情闹得越大越好。有的媒体还天天派出狗仔队干扰我们的工作。大家要做好这个思想准备。还有一条线索就是梅黎的父亲梅苍穹，目前我们手里掌握的情况太少，不利于我们对案件侦破的进展。我们了解到梅苍穹是一名国宝级的大导演，但是他的性格脾气得罪了很多人，也许有人用杀害梅苍穹外孙女的手段进行报复，因为大家都知道无论梅苍穹和梅黎对梅嫣的疼爱刻骨铭心。

何岚：根据探长的要求，我们再兵分二路，一路对梅嫣生父母进行调查，另一路对梅苍穹进行深入了解。

32.儿童福利院。日。内。

警员在和福利院的负责人讲话，工作人员在翻看有关资料。警员在做笔记。

33.自然光影业有限公司。日。内。

警员在和电影公司的负责人讲话，负责人讲述有关梅苍穹的事情。警员在做笔记。

34.警察局侦破办公室。日。内。

黄汉威：经过同仁们多日艰辛的调查取证，对 3,14 凶杀案的侦破有了很大推进，尤其是对梅苍穹和梅黎一家展开调查后让我们得到了许多有价值的线索。尤其是对梅黎情况后，应该可以让我们开拓破案的思路，最终抓到杀人的真凶。我们先请何岚介绍梅苍穹的情况。

何岚：梅苍穹的导演艺术无疑是我们国家的瑰宝，他的电影作品既有强大的票房的冲击力又有极高的艺术欣赏价值，这一点演艺界的同行一致首肯无疑，但是梅苍穹过于执拗的脾气在几十年的导演生涯中得罪了很多人，著名的投资商封灵豪因为梅苍穹的固执导致他损失巨资，二人也因此结下冤仇，而封灵豪又和黑道有染，他曾经放出狠话要让梅苍穹知道他的厉害。

(画面上出现一些梅苍穹和封灵豪的照片资料。)

我们调查发现，梅苍穹已经于上月去世，因此我们也可以这样推断，封灵豪知道梅苍穹极其喜欢他的外孙女梅嫣，因此采用了一个“报阴仇”的手段，封灵豪一

直等到梅苍穹死后再实施这个复仇计划。梅苍穹拍摄的电影中也出现过这样的情节。

(其他人纷纷议论的画面。)

当然梅苍穹的仇人不仅仅是封灵豪一个人。此外，我们还调查到，梅苍穹生前有巨额财产，梅黎是他的唯一的女儿，但是我们没有发现梅黎已经接受了巨额财产的迹象，反而看见梅黎搬出原先的豪宅住在比较简陋的公寓里，而且生活的奢华程度远远低于之前。

(画面上出现照片配合何岚的介绍。)

黄汉威：现在我们再说说梅黎这个人，她出生在大导演、大艺术家的家庭里从小受到艺术的熏陶，原先学表演当过几年艺人，后对法律产生兴趣改行成了律师，因为从小娇生惯养，喜欢摆阔，很有人气。因有生育障碍因此领养了梅嫣，据了解和丈夫古巷离婚的原因是梅黎的过于奢侈的生活习惯导致两人分手。但是无论分手前分手后，他们对梅嫣的喜欢程度没有变，且众所周知。

(照片出现梅黎、古巷和梅嫣外出旅游享受的照片。)

还有一个情况，梅黎有个生意合伙人，长得一表人才，还是个有后台，有背景的人物，此人名字叫邱聿。

(出现邱聿的照片，也出现邱聿和梅黎二人的照片。)

二人的关系很暧昧，据说他们一直有生意合作，但是邱聿的名声不好，他凭借自己家庭的后台和公子哥儿的长相，骗取过多人的巨资，尤其是女性。接下来我要提出的问题是，梅苍穹的巨额遗产到底去了哪里，梅黎似乎没有继承到遗产？这是为什么？梅黎和邱聿的关系和案件没有牵连？梅黎和古巷尽管已经办了离婚手续，但是他们还经常往来，甚至有人看见他们在高级饭店共进晚餐。我提的这些问题尽管和杀人事件并没有直接的关联，但是透过这些问题的解析，把这些人之间的关系捋清楚后应该可以给破案提供帮助。

35.梅嫣墓地。日。外。

梅黎的面容很憔悴，她一个人呆呆地看着墓碑上梅嫣的照片。她没有哭。

梅黎自言自语地说：这一切难道真是命中注定的吗？

镜头拉开，古巷站在她后面。

36.郝歌律师楼。日。内。（回忆）

梅黎走进问讯台前。

梅黎：我要找郝歌大律师。

小姐：请问您和郝大律师有预约吗？

梅黎：没有。

小姐：请问贵姓。

梅黎：梅花的梅，黎明的黎。

小姐打电话：有位梅黎女士求见。

37.郝歌办公室。日。内。（回忆）

梅黎：郝大律师，其实我早就知道你是我父亲的私人律师。那天你进入我父亲的病房，你说了声“走错门了”，你是要故意避开我们。

郝歌：我是遵守我当事人的嘱托而行事。你也是律师，我想你也应该有这个敏感度，只是彼此心照不宣。

梅黎：我想知道我父亲的遗嘱情况。为什么他去世之后，你一直没有联系我。

郝歌：什么时候联系你，什么时候给你看遗嘱，我都遵守你父亲生前的嘱托。今天你要求看遗嘱……，好吧。我满足你的要求。

郝歌打电话：请把梅苍穹先生的遗嘱拿来。

办公室门打开，一位小姐将一个文件袋拿给郝歌。

文件袋上赫然写着：“梅苍穹遗嘱”五个大字。

郝歌将文件取出，放在梅黎的面前。

38.会所酒吧。夜。内。（回忆）

梅黎一个人在喝酒，情绪沮丧，时不时地轻轻摇着头，眼泪挂在眼眶里。梅黎闭上眼睛在解脱痛苦。突然听见“妈妈”。

梅黎睁开眼睛看见梅嫣站在跟前。

梅嫣：妈妈，你怎么又一个人在这里喝酒？

梅黎用复杂的表情看着梅嫣。

梅嫣：妈妈，你怎么啦？喝醉了？

梅黎的眼光突然变得凶狠起来。

梅嫣：妈妈，你没事吧？

39.汽车内。日。外。（回忆）

梅黎在驾车，手机响起，梅黎看了一下来电显示。然后放下手机。

手机再次响起。梅黎打开手机。汽车的喇叭传出邱聿的声音。

邱聿：我知道你不愿意接我的电话，我也没有办法，还有的那笔余款你必须在一星期之内付清，否则我没法过这道坎。

梅黎：邱聿，你听着，我已经付出了巨款，我连豪宅都卖了，你还要来逼债，我只有给你命了。

邱聿：呵呵，梅大小姐真是在开玩笑，谁不知道令尊大人梅苍穹是富豪级的大导演，你欠的那点钱对他来说真是小菜

一碟。

梅黎：你真是个没有人性的野兽！

邱聿：你骂我也好，打我也好，我都认，我绝不反抗。但是我只求你赶快还债，我的朋友也在逼我，他们还威胁要对你女儿动手……

梅黎还没等邱聿说完将手机关闭。

梅黎先是轻声地哭泣，接着是号啕大哭起来，她边哭边开车，车越开越快。

39.电影院。日。外。（回忆）

梅黎一个人在电影院前面站着。电影院门前的大广告是福尔摩斯侦探大片。梅黎呆呆地看着大广告，然后她走进电影院。但马上又走了出来，然后又走了进去。

40：黄汉威办公室。日。内。

梅嫣生前学校的班主任江丽萍坐在黄汉威前面。

江丽萍：这是梅嫣生前的日记本，正好她给我阅读，我还没有来得及还给她就发生了意外。我把日记本交给你们，希望能从日记本里找到破案的线索。

黄汉威：好，好，感谢江老师关心我们的工作。那我正好顺便问你几个问题。

江丽萍：可以。

黄汉威：你是梅嫣的班主任，天天和她在一起，对梅嫣最了解，你认为梅嫣在被害之前有什么反常现象吗？

江丽萍：反常现象……？好像没有啊。但是有一点我觉得梅嫣既反常，又正常。

黄汉威：哦，怎么理解你的话？

江丽萍：说反常嘛，梅嫣在遇害前的一两个月里，特别高兴，情绪特别好，经常穿新衣服，新鞋子来学校。而且换得很快。

（出现画面。）

41.江丽萍的办公室。日。内。（回忆）

江丽萍和梅嫣在说话。

江丽萍：梅嫣，你最近换漂亮衣服换得很快啊。

梅嫣：是啊，我妈妈最近经常带我去服装店买新衣服，只要我喜欢的，她二话不说就买。

江丽萍：你妈妈疼爱你这我们都知道，但是同学们反映，你把衣服换得太快会在同学的群体里产生负面影响。

梅嫣：那是妈妈让我穿到学校来的。

江丽萍：你妈妈很有钱我们也知道，但在学校里，你还是要保持学生的身份。你还是个优秀学生的榜样。

梅嫣：我妈妈现在已经没有钱了，我，我要什么就给我什么。（节选）
我们的豪宅也卖了，但妈妈最近特别喜欢（有意合作请与我们联系。）

长安街的 9 月 3 日

谢羽笛

靴跟

它以秒为单位，将沥青敲进历史

一千具身体，为同一个目标

汗，是这枚震撼中

唯一的鼓励

履带碾过正午，碾碎

光斑的几何。那轰鸣

是比语言更诚实的语法，定义着

广场的体积，与沉默的纵深

观礼台上，望远镜追逐着

一枚勋章。它在一位老兵胸前

起伏，像一枚针，试图

缝合两个颤抖的时代

扩音器里的那个词——“人民”

被抛向高空，然后像一块石头

落入每个人的胸腔

我们感到了那种具体的重量

后来，八万只鸽子被弹射出去

天空，翅膀的声音

是口号的回声

很久以后，我们都记得

记得九月三日

和那条被精确测量过的

地平线

蓝旗袍

张宗政

—

姚锡林是在二马店认识黄金桂的。那天下雨，冯妈打着伞，请小姚师傅去她店里给几个小娘做旗袍，姚锡林就去了二马店。

二马店本叫冯记客店，但不经意接客，却在意大家谑称的“卖马”。“马”是什么？当然不是牲口，也不是妓女，而是乡下小娘。她们由家人领着进城，住进冯记客店，由冯妈周治着“买卖”。那么谁去“买”呢？当然是那些外来的游商坐贾，帐房师爷，抑或盘店的管事先生。他们常年离家在外，又只在这山水小城作短期停留，碍着脸面，一不愿嫖娼宿妓，更害怕娶小纳妾，于是来个折衷，采取这么个介于二者之间的“买马”。买个“马”，暂解羁旅寂寥，相缠个一年半载，大家好聚好散——而这，也多少带有点明媒正娶的味道。眼下的黄金桂，就正好是这样的一个“马”。冯妈请姚锡林去，敢情也让他打打眼儿。

姚锡林在客店厢房的一角摆开剪尺划粉，就着窗外的风声雨声给几个小娘儿量身裁衣，这时隔屏外就有人来打眼相亲。听冯妈说：“姑娘走一个给先生看看？”出

相的小娘就怯怯地走几步。可不是猫步，而是迈着八字的拐步。冯妈说：“给先生福福？”小娘就搭手曲腿，躬身一福，并偷一眼先生。有这一眼，冯妈就牵小娘到先生面前说：“告诉先生叫啥儿名字？”于是小娘说叫黄金桂。乡音土语，不胜娇羞。姚锡林正打望得紧呢，那叫黄金桂的已返身回到屏后。看来先生没牵手，没看得上。这黄金桂高高瘦瘦，扎一根长辫，腰长腿长，脸盘儿也不错，道地的南瓜籽儿，可就是呲着两颗兔牙。姚锡林想，如果没兔牙，可不就是个标称的旗袍衣架儿？这是他对黄金桂的第一印象。

等冯妈进来，姚锡林就试着问起黄金桂的聘金。

冯妈说：“你要留一，还是爱九？”

这是行内隐语，是问你要一年期，还是长期。

姚锡林很懵：“留一怎样，爱九……怎样？”

冯妈说：“留一呢，纳彩三十，请庚三十，纳聘五十，花红五十就够啦！爱九么——补丁万可也要个王牌儿。”

就是说，聘一年一百六十元，长聘她冯家女么，要三百元。

“怎么……要这么多？”

“人家是斗花子啦！”

斗花子就是黄花闺女儿。

姚锡林打个寒噤，不敢再问下去。

二

姚锡林回家乡小城开这个裁缝店，完全是听命于母亲。年前还在南京给瑞香师傅打下手呢，可时局太乱，母亲连连去信催逼，只好回来。这不，日寇沿江西侵，上海丢失，南京丢失，连首府也被逼迁重庆，回来正是母亲的远见，何况他姚家在顺河街还有个祖传的小店，母亲和妹妹又都是针线巧手呢。只可惜父亲早去了，父亲当年家境好，除经营小店外还与族人合开私塾，他自小就在塾里读书，并以优异成绩入了县学。要父亲在，他或许是个学界的先生，何至于跟人去南京做学徒呢——好在也是跟旗袍大师张瑞香做学徒。

从二马店抱回来一堆衣料，都是普通的棉质布料，稍稍整理好，即推给母亲和妹妹假缝。唯那件黄金桂的短袖印花旗袍，姚锡林拣出来，摊在案上，就有些思虑踌躇。不知为什么，那个羞羞怯怯，迈着拐步，偷眼看人的小娘，那个长辫过臀的兔牙小娘，站在自己面前采寸量身，就有一种亲切，一种心痛，似乎还有一点儿不愿

相离的感觉。亲切什么？自己在南京，在师傅店里，一年至少要赶制上百件旗袍，都是一个神秘夫人的旗袍，那旗袍身量的一串数字：身高、臂长、腿长、颈围、胸围、腰围、臀围，早已烂熟于心，神化于心，而这个小娘，居然也是这些数字的微小加减，而只有这些微小加减的黄金桂，竟然是在一个马店里，还没人牵手没人要……可惜了昵，真真是可惜了昵！

可惜之余，姚锡林决定要亲自来缝制这件棉质的印着碎花的旗袍。

他关上门，窗帘只留小缝，摆好剪子，针夹，把色线套进袖筒，戴上顶针，于是在微光里，他面前就亭亭地立着他要开始假缝的那个“旗袍衣架儿”。他飞针走线，不时用剪修边，感觉着她的低头，转身，曲腿，拐步——她不同于那个神采飞扬的夫人呢，她们盛气与局促的差别，扭身与步幅的相异，胸与腹的度量，似都应在他的剪边，针尾，留着一份细腻的用心。不然，那何以能做到衣体合一？

他给她设计了紧袖，封领，小滚边和低衩，不想用繁复的镶嵌、对花和盘花。他想，她唯一可突显的就是年轻么，像一个山毛桃那样的青涩和年轻。而他所特制的旗袍，当也能尽显本色的呢。

做好了，用小包袱提上，立马就赶去二马店给黄金桂单独试身，以便夜里本缝。假缝——试身——本缝，这可是作贵重服装的程序，今天的小姚师傅算是开了例了。

到二马店堂时细雨霏霏，暮色渐浓，黄金桂和另一个小娘正在井台边就着一个大盆洗地木耳。这种地木耳多生在雨后草坪，是农家的饥荒菜，因粘草带泥的，洗起来费事儿。黄金桂听姚锡林叫她，挽裤赤脚就跑过来，发上滴着水珠，前胸一片精湿，唯兴兴冲冲，不停地捂笑偏头。

到房间里试衣时，黄金桂虽怩怩，满脸绯红，但还是当姚锡林面，脱得只剩下了马夹儿。应该说，女人一穿上旗袍就醉了。或者说，试身本就是暧昧的场合。而当黄金桂旗袍上身，姚锡林为其一线一线锁襟时，更是饬着眼，发着痴，任姚锡林牵衣拽袖，试步转身。姚锡林借着迷蒙的暮色边试边端详，也端详得有些异样，连眼都直了。实在，跟师傅在南京制衣，试过那么多身，还未见有过这么好的身材呢，肤色也好，奶子恰才一握，特是那颈，那腰，那臀，那腿……是他想象中的合度，似比那夫人更合度，更有风致和吸力。他忍不住抚着那腰臀转了一圈，又一圈，不想就碰着了那凸起的丘，黄金桂就格格地笑起来，笑起来就打了眼儿，对眼儿里就有了那么点火星儿，黄金桂伸头在他鼻尖前颤颤地叫了一声“姚哥——”，他也忙应了声“哎”，但同时都慌急地转头，去看那开着的门。门外是个过道，不时有人影子晃过，俩这才平静下来。

当他用划粉给她定扣线时，黄金桂按着他手说：“姚哥……能不能二天，二

天……也给我做衣服？”

他说：“……哎。”

“哎”完，喉咙就硬了，他知道他没有三百元彩金来“爱九”眼前这个美妙合度的斗花子妹儿，连一百六十元“留一”的数，他竟也是凑不出一半来。

趁暮雨收拾好包袱，赶紧离开。

第三天，他是让母亲送去成衣的。

三

或许是姚锡林有意要离开县城，但确也是师傅寄信来，要他速去重庆。师傅张瑞香在信里说，她现有两百多件袍子要做，林子你赶快来。“林子——”师傅常这么呼唤姚锡林，显着十二分的亲切。

按着地址找着师傅，原来师傅就随夫人住在南岸黄山官邸的松厅别墅——这当然是后来才知道的。师傅当时给姚锡林另租了房子住外面，隔几天有专人给送来衣料，让其依样本缝。这些衣料除上海白洋纱外，都是外来的羽纱、呢绒、蕾丝，后来是织锦缎、金银龙缎和金丝绒。而所谓依样，则应是和师傅间的默契。那个样，姚锡林在南京是多次接近过的，她身上的36个尺寸，早已烂熟于心，而且还没做出过她不满意的旗袍。

而当夜深赶活的时候，姚锡林就会想到黄金桂，想那发梢滴水偏着头笑的样子，那赤脚的样子，那穿着马夹儿的样子，甚

至觉得他就是在为她赶制旗袍呢，也不用试身，穿出来一样的衣体合一，但却应是别样的风味儿。蓦然想起也有一处不合一，那就是臀围，黄金桂阴丘丰隆，须得要放九分或一寸，才不至漏底儿。这样想着，觉得自己好笑，不是决心远离了么，然何还要把那些细微末节挂在心上？

一次空袭，租赁小屋前落了炸弹，小屋掀半边顶，姚锡林险遭不测。这天傍晚，师傅秘密来接他搬进去，说是夫人同意的，于是他在一处有防空洞的附楼里有了一间与勤工同住的后房，每天去师傅的工作间忙活。

师傅为啥忙？原来夫人常有聚会，常有人送她衣料，有些还是整匹的料，都得尽快做成衣服，而师傅又是她唯一的裁缝。师傅原在上海后在南京开店，属“朱顺兴”旗袍系正源，自然做得好活。偏偏呢，夫人特喜欢旗袍，而她又最适合穿旗袍，因而又总是引领潮流。

姚锡林每天忙的，就是把师傅的剪裁赶制成衣。他有一双女人样的细条小手，十指纤尖而灵巧。师傅原有两名绣娘，但总因不敌他一人做活，就辞退了，现在是他独撑一面。

这天绵雨封山，天和地迷濛一片，没曾想师傅陪着夫人来到了他的工作间。夫人像是才洗了发，束个绢带，穿一件家常的棉质印花旗袍，晃间觉着就是黄金桂站在面前。不过一错眼就心里笑了，夫人登

登样样的山清水秀的样儿，骨子里透着优雅，怎会是那个赤脚的乡野的小娘儿呢……夫人围案转一圈，然后就站在他的身后，看他纫针缝衣。他很局促，师傅压压手，让他别起身。他于是收回心思，埋头专注于他正缝纫的这件光蓝金丝绒旗袍。看他端坐如木，色线拢在袖里，针带套在袖外，双肘悬案，腕指间有如剥复交颐。看他腕随指，指随眉，眉随针，时而纠结，时而飞扬，那神态自己不觉，夫人倒笑了。做旗袍实有八种手法，镶、嵌、滚、宕、缕、雕、盘、绣，一时间或有一用，细看他引线飞针，或直或退，或豆或卷，或扭转交错，或浪结插缠，真个是看得眼瞪，夫人说：“唔小林子，真是好手呢！”

手边做的这件光蓝金丝绒旗袍，是师傅叮嘱的特制。师傅说：“……有大用场，林子要用心哈！”

那时他不解蓝，问：“既是大用场，为啥用蓝呢？”

师傅抚着金丝绒面，那绒面披拂的蓝光就在她的指间流动，她说：“记得那张《救国日报》吗？在法西斯铁蹄下的法兰西，弗兰西斯·梅朗培育出来一种月季新品种，他以 3~35~40 为代号，将这新品种寄给美国园艺家培耶，培耶分送全美种植，后来世界月季协会给这新品命名为和平，这就是和平月季。林子你知道这和平月季是什么颜色吗？”师傅看着有些憨态的林子，一脸的神秘和诡谲。

不等回答，师傅就拿出来了那张报纸，不过已是剪存在她资料夹里的一小块，他看见那和平月季的花语是“纯洁、冷静、理智、坚定、永不言败、和平安宁。”另有两张图片，剑桥的校色是浅蓝，而牛津是深蓝。那牛津下方的英文旁有一行汉文：聪慧、睿智、科学精神、超凡脱俗与不舍的追求。

师傅不喜欢多说话，却总是这么半句或一个问的提醒。然后，就弓身在她的大案前忙忙碌碌，以至深夜。而即便夫人也知道师傅就是睡下，也不会闲着，她常叨在嘴边的一句话是：“裁缝裁缝，你做梦都是裁缝。”

“你做梦都是裁缝，那才是好裁缝呢！”这是夫人延伸的话。如果改用服装设计大师拉夫·劳伦的话说就是：“我设计的不是服装，我设计的是梦想。”

或许这件光蓝金丝绒旗袍，就正是师傅的梦想。要知道现在的光蓝，已不是用蓼蓝以及菘蓝、木蓝、马蓝等含有吡啶酸成分的植物叶子发酵制成的中国蓝，而是用阿道夫·冯·拜尔以“靛蓝法”合成的化学蓝。这样的新蓝，这样的光蓝金丝绒，它本就有着梦一样的质地和颜色。

由此他在缝制这件旗袍时，对师傅的设计就有了特别的用心，盘扣缠绕优雅得一丝不苟，滚边于不经意间画龙点睛，腰线须得恰到好处让主人摇曳生姿走出曲线玲珑而又不刻意显示，衩口的精细则正是

要把握妩媚香艳与轻浮妖冶的那个度。

作成那天，师傅说夫人明早试衣，要从回廊走过，你可在窗后看看。

次早，待晨曦初露，他就站在了侍卫室的前窗下。那一刻，当瑞香师傅陪着夫人从储衣间走过回廊的那一刻，他看见夫人穿着他缝制的光蓝金丝绒旗袍向他有一个微笑，一个转身。那一刻，他似乎才真正看懂了、体悟到了师傅梦寐以求的那衣体合一的美妙，衣式，尺度，色配以及细部装饰，都在这晨光里，在侧后镂空图案的映衬下，随着移步的轻盈，而流动出一种味来……什么味？蓝调的高贵，典雅与灵秀？好像都是，又都不是，而正如师傅后来所说，仅是衣体与肌肤在一寸一厘间所摩挲出的、或说共蕴成的一种如蓝月季样的蓝意罢了。

当然，真正感知那和平蓝意的另一面，还是在两天以后。两天后的《重庆晚报》，刊登出一张夫人着光蓝金丝绒旗袍的正照，附言说夫人接见来华斡旋中日讲和的希特勒密使戈宁，夫人的讲话掷地有声：“敝国将军、士兵以及全体国民誓与侵略者血战到底，一定要把强盗全部赶出中国国土。现在、将来，都绝不与什么侵略者讲和！”

原来蓝，还是这样的正色。

四

姚锡林几乎是载欣载奔回到他的家乡

城的。因夫人要去美国，师傅也要同去，他只好回家。行前，师傅除叮嘱他这是非常时期要严守松厅的秘密外，还给了他八十元钱。有了这钱，再加自己积蓄，他的眼前一下就耀出黄金桂来，留一，他已有足够的彩金，可以去留一那个比他想象中还要合度的，而且还叫过他“姚哥”的那个斗花子姑娘了，他可以天天伴着她，守着她，给她做旗袍，做许许多多蓝意的、紫意的、橙意的旗袍，用师傅平常的话说：“那是月光下，灯影里，何等样曼妙的风情。”

不过，时事并不是他想象的那样曼妙，那样风情。当他站在二马店的冯妈面前，显示他的财富，并申言要留一黄金桂的时候，冯妈像是刚如过厕，边系裤头边笑，说：“你以为粉子花头我一天一两白物（银子）地供着，就是专等你一个盘儿撮（男人）来采求子（摸乳）拿攀（上床）么？哎哟哟，我岂不冤死了耶！告声你个臭子点儿（好色的客人），我这里撮啃（漂亮）的库果（女子）有得是，要不全叫出来，走个亮场给你打打照罗（看看），尽着你挑个求子（乳房）翘的攀儿（下身）肥的……如何？”

姚锡林不置一言，车身出了马店。此后的半个月，想起冯妈的话，就起鸡皮子发怵，决心不再想什么黄金桂，就本本分分地守在自己店里做裁缝。

姚记裁缝店在顺河街尾，当门一棵构

浆树，荫翳半边街。顺河街随船业商务而生，馆所栉比，商铺林立，特是那些气派商铺，牌楼门面，装点时髦，多是外来的盐商、米商或绸缎商经营，生意做得有门有道。自然姚记裁缝店也有门有道：早先的老姚师傅严守“假缝——试身——本缝”的规制，裁剪争分厘，线脚有常数，以拿手的衫、袍、大褂，张显一方的绅士风范；而如今的小姚师傅呢，却仅想以一领旗袍，来为这座抗敌后援的小城，变换变换淑女的旧习。虽然他给二马店做的那些旗袍已变换了些旧习，但却也不起眼不张肆么，当然也无意于张肆，更不敢或说不愿张重庆那些事儿，只想量身合体地一件一件地作起来，对顺河街深宅里的那些娘们寄予厚望，希望她们能在某一天的晨光里，在挤挤夹夹的街面，也像松厅那个回廊一样，走出来一点味，一点衣体合一的美妙，或如师傅所愿“如梦样的旗袍风情”。诚然，这也仅是一个小小裁缝店所能尽力的了。

不过这些愿望，也往往为一些数字，引发许多的惋惜。比如身高，顺河街娘们就没黄金桂那个166，看那些高得飘荡或矮得憋气的脂粉们的桩样儿，就会为“量身定假”生出许多的踌躇。又如三围，更没遇上34-24-34那个展样的如意量，难怪师傅要记下《汉杂事秘辛》里那个女莹的周身尺寸呢，原来那尺寸就是一个裁缝的梦——而黄金桂正就是那个尺寸，那个梦呢！

看看，说不想，偏在举剪落尺间，又无时不想。那么，黄金桂，金桂儿，她现在在哪里呢？她是被谁“留一”，或“爱九”去了呢？她会记得她叫过的这个“姚哥”么？她如还在这座小城，能走出家门，会想着找着来店里做旗袍么？自问一串，没头没脑，没个要领。转念想，既然冯妈不愿告诉你她的去处，那她或就有不愿人知的去处，红羊劫后桃花喜，若早已是金屋藏娇，那你今生今世，就别想再看见她了。

五

然而偏偏有再见，可这再见却不是桃花喜，而是红羊劫。

这天午后，姚锡林与母亲一起在枸浆树下打盘扣，一大爷带着个便当来找小姚裁缝去他家里给太太做旗袍。这爷瓜皮小帽，长衫马褂，叼着个翡翠嘴儿的长叶子烟杆不停地吧烟，他说他贱内有一件你小姚师傅做的旗袍，只是棉布印花的不贵气，现在尽叨着念着要做贡呢织锦缎，还要啥拉巴子金丝绒……姚锡林立时想到了他那“贱内”是谁。

这是小西街靠近县衙的一座牌楼式三进庭院，牌匾叫“坤利金箔”，原来是个打金店。因那烟爷并未一同返家，便当便领姚锡林上了门楼。楼厅一色木漆家具，花格窗糊着白绫，近前窗可俯街景，后窗则可斜见县衙厅堂与荷枪的兵丁。一会，一丫头抱衣料上楼，后面跟上是个满头珠翠

的小娘，正是黄金桂。俩四目相对，都红了脸，但只一瞬，又都望向别处。黄金桂最让姚锡林吃惊的是已没了兔牙，一张脸一下子匀称、俏亮起来，加之拢了发，上了粉妆，更有一种熟妇的味儿。

黄金桂请姚锡林坐，转身叱咤丫头和便当：“还不倒茶打水去！”丫头和便当赶紧下楼。

黄金桂走到姚锡林面前，几乎是鼻尖碰着鼻尖，轻叫了声“姚哥——”就伸出手来，姚锡林慌忙退开。

黄金桂嗔说：“我就知道你回来了……上回做衣，我说‘姚哥二天也给我做衣服’，‘二天’你都不懂呀？你就死起走了，走远了，不见我了，几个月……都不回来……”最后一句，哽咽得说不下去。

“我……”姚锡林无言以对。

“好啦好啦不说啦，你是嫌我是个龅牙是不是？”说着龅牙给姚锡林看，“石榴还龅牙呢，你说石榴好不好吃？嗨我这儿就有石榴！”果从挎袋里掏出个掰开的石榴，亮晶晶地卧着满窝的籽儿，抠一颗塞嘴里，也抠一颗塞姚锡林嘴里，问：“好不好吃？”见没回答，又龅牙说：“况且现在，我已没了龅牙呢，死鬼带我去成都做了牙，是教会医生做的，做得还可以吧？”然后拍拍脸，蛇蛇腰，“教会医生说我这脸盘儿，身架儿，简直就是个镔铁壶儿，简直就可以去参加啥子啥子赛会了呢！”说完，挑眉

笑起来，偷眼看姚锡林。

姚锡林提着个包，早已满额是汗，试问：“太太这些料子……是都要作旗袍么？”

黄金桂“嗤”一声说：“啥子太太哟——太太在成都呢！死鬼叫我黄妹儿，你也叫我黄妹儿好啦！”然后瘪瘪嘴：“可惜料子都土里巴叽，是他那些把头兄弟和狐朋狗友们过节时送来的，难看死了，只有一截县爷送的金丝绒，姚哥看看，可以做旗袍么？”就找出金丝绒来搭在身上，转给姚锡林看。

如果说黄妹儿乐天的喜悦并没感染姚哥的话，那么这一搭一转，倒是撞在了姚哥心上：新蓝，新光蓝金丝绒！绝想不到这偏远小城也有这样珍贵的金丝绒，还能让他重温一次梦一样的旗袍。是的，梦一样的旗袍，因为这一次不比黄山松厅，梦一样的身姿实实在在，就在眼前，是可近可亲可意可感可触摸的呢，而且假缝与试身将亲自完成，甚可一次完成，甚可创意如意而以达衣体合一，并不假手于师傅，这是何等样的一个独立，一个机缘呵！这样想着，其异常的喜悦倒是像赴大任样的经心和沉静。

当姚锡林摆开划粉剪尺就要清案开工的时候，烟爷回来了。烟爷一上楼即带上股旱烟味儿，他叱黄金桂说：“咋不放点儿片子给姚师傅听听？”于是端茶随后的丫头就去摇手柄——茶案上有台留声机。烟爷

请姚锡林喝茶说：“县府过中秋，要在万花楼搞花会，黄妹儿当然要去噻！我刁直搬你个姚师傅来相帮打助，看弄个啥装儿打扮起来……就将合适呢？”

黄金桂噘嘴说：“蓝旗袍，就做一件金丝绒蓝旗袍！”

“……”烟爷有些犹豫。

“我就知道……你想把金丝绒留给谁……”黄金桂酸酸地说，“留给老伽官，也讨个笑脸子嘛！”

“好好好，就金丝绒，蓝旗袍，把这些布料都他妈做成旗袍，连裹尸都用旗袍子裹去！”烟爷剌一眼黄金桂，虽满嘴气话，眼底却是爱意。偏这时楼下有人叫，忙咳嗽嗽地下楼去了。

丫头放的片子是川戏《斩颜良》，锣鼓铿锵，念唱如噪，姚锡林就要在这热闹的乐声里给黄金桂就身裁衣——即是说，他要把假缝与试身合二为一，一次完成。这样，36个部位的丈量与假缝之间就会销弥了误差。于是黄金桂开始脱衣，脱得只剩下了马夹儿。她伸平手，舒展开来，望着姚锡林，有无限的舒心和惬意。特是那剪刀，那蛇样游动的手，时不时会碰着她，她就快活地叫起来。这时，丫头摇完手柄换片，换的是《肖恩杀船》。黄金桂叱说：“死女娃子，你不会放《别洞观景》呀！”于是《别洞观景》，仙乐飘渺引白鳍仙子出场，优雅的帮腔唱“碧波载我去人

间……”然后仙子唱：“青松翠竹绕云岫，泉水涓涓石上流。梅鹿衔花遍山走，猿猴戏耍在山丘……尘世繁华般般有，眼花缭乱喜心头……”黄金桂在姚锡林耳边悄问：“好不好听？”

姚锡林似乎并未听见，他是被黄金桂的颈、肩和手臂迷住了，看颈项的盈泽、圆润以及恰到的尺度作为一个引领，把娇俏的脸庞、堕髻、瓷白丰腴的肩臂都曼妙地连接了起来，真不忍心用立领去掩蔽它，那么用小凤仙领呢？小凤仙也会翻得臃坠，觉着还是V口低直来得随便些，但镶滚嵌线于过渡随便处倒要特别的小心。

当那《别洞观景》唱到“一弯泉水清且浅，水也甘甜，花也正妍；三分秋色到江南，秋雨绵绵，情亦绵绵”时，黄金桂已于姚锡林错眼之间解开了马夹扣儿，说：“你不看看，你哪个样拔得好胸片呀？”是的，哪个样拔得好胸片呀，还真得看看。前胸是旗袍的中心部位，那掩掩藏藏或正是为了显显露露，而掩藏与显露之间所生发的如醉如梦的想象，全在胸片归拔缉省的那个度，用裁缝的行话说那叫掐，以精当精湛的掐，掐出一个水灵灵的身段来。姚锡林蓦然看见那灵醒的双乳已不只一握，但乳峰仍如菽发，乳晕与乳体间红白映射，那丰隆肌理的血脉亦清晰可辨。只此一瞬，不敢多看，觉着那真是两个脉脉欲语的温馨儿，会摇动你的。

黄金桂抚乳说：“姚哥，你没看见，它

两个不一样么？”

姚锡林摇头。

黄金桂眉飞色舞：“右奶大，左奶小呢！”

姚锡林看，果然，但有些不解是这样。

黄金桂笑起来：“哎呀嘞，这都不晓得嘞——右奶是妈给的，左奶是爹给的嘛！”

这倒没听说过，姚锡林也跟着笑。既提到爹妈，就随问其爹妈现在哪儿。黄金桂说不晓得，她是她阿娘在县衙后门外的阴沟边拣来养大的。问阿娘是谁？说就是你在冯记客店嗲巴巴叫的那个冯妈呀！姚锡林恍然觉得黄金桂是该这样张肆了。

当姚锡林掐衣前片掐到臆位的时候，他又看见了那个丰隆的阴丘，想起了那个需要缩放的尺度，他问：“这儿需要放一寸吗？”

黄金桂说：“为啥要放一寸？我巴希不得它露出来呢，我就不怕它露出来。”一脸决然的表情。

在臆边掐得小心翼翼，终于掐出来一个若隐若现的小丘，即是说小丘动则显，静则隐，动静之间，那才真个是旗袍的风姿和样态呢！既掐臆边，就有碰触，一碰到丘，黄金桂就“啊”地欢叫起来。

回看丫头，已不知什么时候下了楼，留声机在那儿空转。

六

离中秋节也就只有了 10 天，小城上下都在忙碌。县爷说，我们前方虽丢了宜昌，小鬼子已逼到家门口，但我们的后援父兄更应该大气如虹，把节日过得欢欢乐乐，为奉命赴守巴东的队伍壮行。

整个小城都清扫了街道，店铺多挂彩灯，衙门口扎了牌坊，南门广场的万花楼更云帷霞幔，妆如月娘。

为赶制黄金桂迎月赛会的旗袍，也为推挡那些为备赛而争抢裁缝的猴皮，烟爷在坤利金箔的中院小屋为姚锡林专设了衣案，让丫头、便当轮番地伺候着。这中院有一架紫藤，一棵栾树，倒也宜人，唯对过打金箔的锤声“咚嗒”不息，却也烦听。

望对过厢房竟摆有两个锤砧，有四个膀圆腰粗的打金工。原来这打金箔的手艺很独特，须得将 99 纯金先化条、拍叶、做捻子后，沾入用煤油烟熏成的乌金纸内夹页，再叠成两千多页的“家生”，然后上砧打箔。打箔在行内叫“打了细”，须二人对坐翻上下锤，直到把金片捶成厚约 0.012 丝的箔膜，再出起、切箔、包装成“金书”出售。“打了细”是个力气活，更是个技术活，一个“家生”，两人逐对，要打二万五千多锤，需大半天。

不过那“咚嗒”待一两天后也渐成乐声，得闲时你过去看锤，他过来看飞针引线，也十分的洽切。闲话中姚锡林这才知道了

那烟爷叫朱坤利，打工头叫朱世民，是朱爷的侄儿。当然，巴希不得姚哥搬来的黄金桂，得闲不得闲都会过小屋来凑趣儿，打诨儿，或拿出回龙的泡壳月饼让姚哥咬一口自己咬一口，或拿来个“泥娃鸣”自己吹一下姚哥吹一下，吹得眼波流转，神采飞扬。当然，这也得瞅着朱爷不在家的时候，若果在家，黄金桂会老实呆在门面上切箔做“金书”。切箔须得把铺在乌金纸上的金箔用嘴吹气轻吹到特制的垫上用规格小方刀剪切，切成小片后，再用吹气用竹镊把箔片撩到玉扣纸上，叠装成册。这些步骤神就神在都不能以手触金，一触即破。或问朱爷弄这么个美人台子切箔装金做招徕，那金箔好卖么？告声你好卖得很，寺院佛像、金字招牌、酒店堂面、器物装饰、药用食用、化妆包装……都无不用到，难怪成都有上下两条打金街呢！

待姚锡林的旗袍作成，转眼也就到了中秋节。这天小城逢集，满城都是挤夹的人头，都是鸳篮、箩筐、背篋、鸡公车，都是禽蛋蔬果以及摆摊设灶的各样月饼小吃。这天卖得最火的饼是窝丝饼，以金瓜或南瓜刮丝拌以面糊放入有提把有拱底儿的铁舀儿里油炸而成，咸甜各宜，一个钱买两。因窝与倭、丝与死谐音，所以都叫这饼做倭死饼，或干脆叫日死饼，谁都想恨恨地咬一口。

下午，县爷带人去军营拜节，送去一千封回龙月饼（一封五个）。入夜，请八

百余新兵及其家人、亲友在万花楼广场赏月看演出。万花楼前燃起两座烧塔，不时有人撒松香粉以助火威，前排新兵都擎着火把，预示着烽火已举，号角已发。县爷在临时搭成的戏台上说：“荀子有言，‘水有气而无生，草木有生而无知，禽兽有知而无义，唯人，有气有生有知，亦且有义。’今天我们送子弟出守巴东，不分前方后方都要尽义，尽一个救亡图存的大天之义！”谁都知道，县爷的儿子也在队伍里呢。

节夜的精彩自然还是赛月娘。按习俗“女不拜日，男不拜月”，男拜月还得托月娘，因而要赛月娘，选月娘。赛月娘就在搭台上举行，有县里后援捐资最多的缙绅大贾们做评席。赛娘们美姿艳服，一个个端步出场，在白亮的煤气灯与烧塔、火把的烟光下，轮番是古典大袖长裙，中西改良套裙，“五四”大襟短裙，还有闺绣大脚裤装……绫罗绸缎，蕾丝羽纱，哗叽花呢，不亦乐乎。每一娘出，台下奋臂挥帽，鼓呼如潮。蓦然，烧塔烟火明亮，黄金桂出场，横钗堕髻，白珍珠项链，光蓝金丝绒旗袍，丝袜高跟皮鞋，看那样貌姿色，那恰如其分的仪态衣体，更那衣体“胸省腰省”后的凹凸有致、曲线玲珑，以及那挟香曳秀的菜步（有说叫台步），台下反而安静下来，似乎都屏住了呼吸，为这个蓝色的妖艳，为这个天人样的妩媚，或说为妙合衣体的这个只可意而不可言的韵味儿所惊奇，所迷惑……

姚锡林当然没资格坐在评席亦或客座，但也是挤在队伍方阵的近旁，来看一个个美姿出场。说实在，他既惊奇于小城竟有这么多好身材的小娘，也惋惜于那些个土裁缝全是看重这样小家碧玉式的小装，而且身与衣，衣与貌，貌与容的适应配合，以至恰到好处，更无从细量。啊看那个古典长裙，怎么能是圆脸而又巴鬃而又掐腰呢……套裙倒不错，但裙带的过渡却疏于色配，未免俗气……唯那个大脚裤竟扮得丫不丫、姐不姐的，倒像是个戏班的媒娘……正这么热热闹闹、挪挪揄揄、越看越没兴味时，黄金桂掀帘出场。场上立时静默无声。这让姚锡林也屏住呼吸，有了一种异样的感觉。这异样，与在松厅回廊看见夫人的感觉殊不相同，或那只是对一种高贵、优雅的景仰，而这却是一份甜蜜的亲切。或者说他既亲切于那旗袍的每一个细节，甚至蓝所变幻的橙、紫、红、黑，也亲切于那衣体所摩挲的每一寸肌肤，与那肌肤下红蓝的血脉，及那脉脉而又有几分张肆的热情。啊！或许过去没这赛台，没这焰火，没这众目睽睽，当此一刻，他才真真切切地看到了有别于松厅的、有如惊鸿一瞥样的美艳，竟自激动得浑身燥热起来。蓦地，他觉着黄金桂明亮的双眸在人丛里搜寻，或许已看见了他。看见他，就有一个舒开双臂地洒脱地转身。而转身的那一瞬，也只一瞬，不知别人，反正他是看见了那衩前的小丘，那正是他姚式旗袍精心掐出来的一丝绰约而又曼妙的风情

呢。待黄金桂转过身，菜步走到前台，台下就爆发出来一片惊异的“啊”。而最感意外的，则是前排客座那些长袍马褂与鲜花评席的嘉宾，都不约而同地站了起来。

月娘，一个无可争议的月娘，一个小城从未有过的艳媚而又可亲的月娘，一个梦幻般的妖姬似的月娘！

接下来就是熄火熄灯，让月光泄满露台，供桌上供奉花果月饼，黄金桂领着众赛娘拈香拜月。听司傩高唱：一愿月神佑我乡土，二愿勇士杀敌立功，三愿月下情人终成眷属……于是三献三礼，后台戏班伴以鼓乐箫声。

七

因为月娘，因为那件旗袍，小城有了许多的故事。

据说，县爷在节后画了一幅“兰月图”赠给黄金桂，图上题钱牧斋《咏兰》诗说：

新妆才罢采兰时，忽见同心吐一枝。

珍重天公裁剪意，妆成敛拜喜盈眉。

真是画好诗好，以钱牧斋《咏兰》来咏节夜的月娘，也算是情合景融。据说小城的墨客们大多见过那幅画，就挂在打金店的后堂里。

不过，茶馆里却传有另一个版本，说画的不是《兰月图》，而是《峭壁兰》，题诗就是郑克柔的那首《峭壁兰》：

峭壁一千尺，兰花在空碧。

下有采樵人，伸手折不得。

茶客们“说诗论画”自是没有好口，纷说县爷就是那采樵人，那“兰”不是不想“折”，而是还“折不得”。或说“折不得”就是县爷害的那单相思。

但不管怎么说，县爷的“折不得”、“单相思”，都是关乎黄金桂的一个美谈，美事儿。

据说那赠画之后，打金店的朱爷请县爷吃饭，县爷还赠给黄金桂一个别名，叫黄旦儿。县爷说：“黄旦是什么？是安溪虎邱的一个名贵茶树种，用黄旦嫩梢嫩叶儿制成的乌龙茶，就是有别于铁观音的另一个极品黄金桂。黄金桂又叫什么？又叫透天香——这你们就更不知道了吧？”县爷又说：“黄金桂的茶名也有讲究呢，那是因为黄旦儿茶的汤色金黄明澈，有桂花特香，滋味又醇细鲜爽有回甘，所以名为黄金桂。”陪客们纷纷说，真是长见识呢，想不到我们朱爷怀抱个黄金桂，还是黄旦儿，透天香！

黄旦儿，真是个好名儿。

那么，因县爷赠名而又名儿叫响的黄旦儿呢？虽是被一方富豪的金箔店朱爷捧着宠着，而心心念念的却还是裁缝姚锡林。虽说中秋节后姚锡林结清账目，得了赏资，已搬出朱家，但黄旦儿却总有办法，再见到她的姚哥。

这天朱家便当来请姚锡林去补衣服，说蓝旗袍下摆被老爷的烟火烧了个窟窿，太太都气病了，“定要请先生去当面补好呢！”这样，姚锡林又去了那间小屋补旗袍。

因朱爷在场，黄旦儿只好收敛热情，规规矩矩地看姚锡林补袍。其实补袍也简单，找来原裁绒料仔细挖补缝合，然后用毛刷顺理合绒即成。原来黄旦儿坐在榻凳上给朱爷的长叶子烟杆点烟，一不小心，火柴头就掉在了衣摆上，烧了个指拇大的窟窿儿。想这也是实情，可黄旦儿在朱爷背后那么一眨眼，姚锡林就知道了她的个鬼精灵。

待朱爷出了门，黄旦儿就不规矩了，她迅疾粘在姚锡林背上，悄说：“姚哥——我每晚都睡不着觉，一眯眼就是你呢，你答应过我，一辈子都给我做旗袍的……哎！我去回娘家，你来会我好不好？”

“你娘家……在哪？”姚锡林有些诧异。

“冯记客店，我阿娘家呀！”

姚锡林不让黄旦儿粘着，站起来去包里取绷框儿，补袍须得要绷着补。这时丫头端着茶盘丁丁噔噔地进来，黄旦儿只好退到一旁，打眼语追问：“去，还是不去？”姚锡林不置可否。

一会，旗袍补好了，丫头也出去了，黄旦儿要姚锡林把袍给穿上，于是给穿上。要给扣扣子，于是扣扣子。黄旦儿指扣盘说：“这是我。”指扣纽说：“这是你。”

等姚锡林把腋下的扣纽扣进扣盘，黄旦儿就腋窝夹住姚锡林手，悄悄告诉她的计划，爷哪天要去成都，她哪天回娘家，回娘家阿娘肯定要给她做衣服，这就把你姚哥请来，姚哥来了，还会没有时间做事儿？

“我……”姚锡林抽回手，有些迟疑，“我想留到……等二天……”

“留到留到，留到二天就生蛆了！”黄旦儿满眼恨意，却又翻然一笑，“我哈，我可不等啥子二天，要嘛二天就是今天，就是今晚——就今晚黑，我叫丫头来接你哈？”不等回答，就诡诡秘秘地交待来去细节，之后说，“死鬼通夜打长牌，不会有事的！”满面飞霞，顾盼流光，不容你不动心，不扣环，不顺从。按黄旦儿计划，姚锡林先得出大门，正南其北回家，洗个澡，然后在亥末时分去金店后身的小巷里候门，丫头会接他去上房。而可放心的是，即便爷回来，也另还有藏身的地方。

然而即便到了这步，姚锡林也还在问自己：“去，还是不去呢？”

去，想这么偷偷摸摸地去私会瓦合，就会越去越想，越想越去，恋恋情热，不思旁骛，今后还会有好心情来做手艺，来过这平静的日子么？若不去，那可是你的梦寐以求，你载欣载奔从重庆回来是为了啥呢？还不就为这春宵一刻？而且有一星火苗似已蓬勃起来，不由你停下脚步，洗澡时觉着那水气都在腹间蒸腾，骨子里也冲动着挺跃的血脉，似有一种烘烘的东西

从根底澎涨漫延，不能自己，甚至迫不及待，想投入那个激情的怀抱……不过晚饭时，母亲和妹妹一左一右坐在侧边，有一搭没一搭说着家事，他又渐渐地安静下来，特是看见母亲饭后还戴着老花镜在灯下忙于滚边纳扣时，觉着还是不要背着母亲去阴伏行事，改变这个家的现在和安宁。况且国难当头，人须尽份，勇须奋力，自己却这么不争，苟且以至无赖，从此就会是个不精于学的浪汉，德行亏损的小人。你这样一个阴小委琐的裁缝，还有望受人顾请，受人尊敬，能做出来好旗袍么？他问自己，问得有些揪心，有些局促。当城隍庙鼓楼响起亥时二更的鼓点时，他定下心，不去那个九倒拐的打金店后身的小巷。

八

不过姚锡林没去，可有人去，亦且事儿就那么扣环随机。

原来打金店中院那间小屋原就是个牌室，朱爷、县爷与一些商号大爷常聚在一起打长牌，一打一通宵。因打得大，各爷也常带去自己的便当和膀客，朱爷的膀客常就是自己那个侄儿朱世民，大家叫他朱了细，叫野了也叫朱锤子。朱了细高朱爷一头，膀圆腰粗，胸和臂鼓棱着腱子肉，连后脑勺都拱着两条肉埂子，想每天挥一两万锤“打了细”，饿了就掀甑子干饭，那养精蓄锐的样儿往朱爷背后一站，朱爷能没有底气儿？当然黄旦儿有时也会去朱爷旁边坐坐，以消磨长夜，但叶子烟总呛得

咳嗽，坐一会赶紧离开。

这晚的牌局有点怪，朱爷开头输，后来莽起赢，再后是输得漏底又赢回来，亦且差不离手里就有“天地人和”扣马儿，连边上的罩子灯都爆了灯花。这是什么？这是灶王爷相偏狗二爷，叫狗火旺，因此干脆把鞋脱了，跼到椅子上，忘乎了一切。

开先黄旦儿也在场，走时看了朱世民一眼。往天这样看一眼也就看一眼，但自中秋节后，这全城第一月娘一穿上旗袍，就多了些神采飞扬，看人饬着眼，让人觉得是醉春风的样儿。而朱世民则觉得是暗送情意的样儿。朱世民朱锤子是啥样人？精强而了细，他时时处处留心着呢，觉着自家这婶子花里胡稍，山根有青黛，人中有蛛丝红线，正是个水性娘儿，今天这一眼，或就有约他的意味儿。再则平时他也留意了路径，由中院去后院有一个穿堂，穿堂耳屋住着丫头，丫屋门环拴着狮子头，那瘟狗夜里特别灵醒，嚎一声扑过来有你得受。后院呢，他从没进去过，但知道叔与婶住正房右间，那也是储金间，有厚实的门墙。不过朱世民为那一眼正燃着火，壮着胆呢，他寄希望于叔脱在地上的那双鞋，那双有些老旧走路踢踏的趿拉鞋。他想，如果狮子听得熟悉的趿拉仍有吠声，他就退回来。如果婶子插着门，他就退回来。如果婶子不伸手，他就退回来。

他用脚悄悄把叔的鞋勾来鞮上，装着蹑跹出了牌室，故意踢踏着跨进黑黢黢的

穿堂，心跳得生痛，但狗没有做声。踢踏到后院，门竟也是虚掩着。摸着床，踏上踏凳，坐上床沿，人几乎要休克了，但背后伸过来两只手抱住了他。

这是一场孔武而了细的要死要活的交会，她像摆在他磴上的“家生”，需要他仔细地贴合温热，然后才适度地下锤，下得极有韧性和耐心，锤从心点延至周边，层层回环，层层推进，控制轻重缓急，以至关紧要处才拼尽全力，直到锤成。而她呢？她像是第一次作女人，第一次被胀满，被深入，被涅槃样的送上云天，玄迷往复，一次次紧缩颤栗，退避而又逢迎，以至阴骨生痛，抽搐得缓不过气来。待缓过来，她箍住他，气微微地叫了声“姚哥——”似乎就要虚脱。

锤子这才恍然失措，赶紧逃离。

九

接下来小城就多了一些故事，当然这已是后来才知道的。

据说朱爷是回成都过的年，腊月二十四打金店散工，朱世民等锤子伙计都结帐回家，黄旦儿与丫头留下来守店。有说朱世民朱锤子并没回他集凤场老家，而是在东门外租住小店，夜夜去与黄旦儿相会，丫头儿竟也是个通家。噫，你说这黄旦儿心心念念都在裁缝身上，怎么就去将就了个打金箔的朱锤子了呢？这个中转换的隐秘——或许她真恨了裁缝，是个报复；或许

锤子有功夫，一夜就动了真情——谁知道呢，只有黄旦儿她自己知道。

要能确信朱锤子是在城里过的年，还有大年夜“亥子交初”时刻他和朋友去灵皈寺烧香为证，据说烧香后在拾味轩小聚，喝得一塌糊涂，还都以“大年夜梦X”为题作了诗。朱锤子的诗是：“大年三十夜，梦偷邻家鸡，伸手就被捉，滚他妈卖X。”好个朱锤子，这诗大俗大雅，还真有个诗才。

待正月十六开工，小城上空已有了两次鬼子飞机掠过，为预警设防，朱爷协助县爷加紧扩充、训练抗敌后援会的自愿救护队，直忙得几天不落屋。朱爷不落屋，当然就有人落屋。事儿虽捕风捉影，但街街巷巷却传得沸沸扬扬，其细微末节还生动有趣——据说是个小偷所亲眼看见的。

小偷是个赌徒，因牌桌上总是下飘注二百文，所以外号叫飘二百，赌输了就去偷。那夜飘二百从打金店后墙勾搭上房，缒进了朱爷的卧室，正要下手，听得有人开门，赶紧躲到床下。进来是两个男女，开先两人相互脱衣，然后打破摸奶，然后上床做事。做到中途，女人要屙尿，不愿自己去，要男人抽，于是点灯抽尿。不知是女人太重还是男人手滑，俩赤裸裸地正抽正尿呢，女人“咚”就掉到了尿盆里，尿溅盆碎，男女都笑，飘二百也忍不住笑出声来，赶紧夺门飞逃。另一个版本说，男女与贼订了条约，都为守口保密。但贼嘴叉，说给了他的姘头撩家，撩家还是说了

出去。

不管瓢二百的笑话是真是假，但朱锤子携黄旦儿和丫头儿已从打金店逃走，逃得无影无踪，却是真真实实的事儿。据说朱爷得知确信后，气得把长叶子烟杆搥成了两截，大骂：“狗日的姚裁缝，给我女人做他妈些啥子旗袍，妖里胡骚地露了阴户，你叫二别个咋不想嘛——好狗日的，看我不打断你的狗腿骨！”朱爷不骂朱锤子而反骂姚裁缝，看来姚裁缝凶多吉少。

可好狗日的、凶多吉少的姚裁缝，自离开朱家就又在做些啥呢？原来他有了一个新客户——重庆北支浮路的蓝妮蓝夫人，她向他订制了许多的旗袍。当然这个事儿的连接还得从罗正兴说起。罗正兴在姚锡林家的侧边开了一个“正兴号”颜料店，因常年去重庆进货，货店总管就带他去圆庐官邸认识了蓝夫人，夫人于闲谈中知道了姚锡林，并阴知其在黄山松厅做过旗袍，因就请罗正兴代邀去圆庐。姚锡林虽应邀去圆庐见过夫人，并亲量了尺寸，但因恋家，或不愿留在天天挨炸的陪都，待“假缝”、“试身”之后，就返了回来，因而罗正兴双边代理，一边把蓝夫人的衣料带给姚锡林，一边把姚锡林的成衣带给蓝夫人。这样两个回程下来，蓝夫人很是满意，姚锡林也就忙了起来。

谁都知道圆庐夫人引领的时尚就是时装蓝潮。如果说松厅的蓝是蓝在尊贵，那么圆庐则是悦人——这是姚锡林特异的辨别。

姚锡林第一次去圆庐拜见夫人时，她正带人给二楼圆舞厅的地板打蜡，那种肤白，那种清雅秀丽，迎笑随和，让你一下就有了亲近的感觉。姚锡林觉着圆庐或应是一个穿古典式旗袍的女人，不是时髦的蓝底，不是纯蓝，而是袍襟镶蓝雀花边，袍面绣龙凤见蓝，轻蓝云华，随浓随淡，这样兼容的灵色，这样沉稳内敛而又略显浪漫的蓝风，或正是夫人因出身苗王家，而独有苗女情结的一个流露吧！亦且这样的思路，这样正、闲相应的一个系列，正装应合于接见与聚会，而闲装或应合于舞蹈，歌唱，或应配于为抗敌募捐而参与的演出……

噫！这样一个牛角呆子，够深沉的吧？虽然其美艳设计亦蕴藉着曼妙风情，但也或难免高岔的透漏，阴丘的诱惑，那份暧昧与风情的量度，谁又能把握得准呢？把不精准就会有朱爷的愤怒，朱爷是个说到做到的人。

这天下午又是下雨，春雨，迷迷濛濛，淅淅沥沥，恰又是姚母与小妹排队买救济粮去了，朱爷使出的两个打金汉子撑着洋伞就来到姚家，礼貌地敲门，礼貌地站下，向姚锡林“征询”他们二太太的去向。姚锡林肩上搭着花边，袖里拢着花线，拈针哆嘴，两眼发呆，连黄旦儿的近况都不知，还心心念念想找个时间去道声违约的歉呢，又哪能知道最近的去向。“不知道？你狗日把我们二太太全身都知道透了，还有不知道去向的，藏起来了吧？”于是一掌推过去。

“趁我们爷不在，你们就岩鹰叼鸡儿，扣了环了是不是？”再一掌掙过来。这样边叱边推掙，有十几个回合。那打金壮汉的掌是很重的，姚锡林顿觉晕眩。要知道那两汉进屋收伞，拿在手里，若遇反抗，本是要当武器用的，铁伞勾尾尖头，当姚锡林被掙倒扑下时，那尖头正好刺进右眼，这是两汉没想到的。待尖头拔出，血涌出来，透明的眼液也流了出来。两汉本是奉命“打断狗腿骨”的，现在看来，这要比“打断狗腿骨”严重得多，慌忙骂一句“狗日东西，要不赶快把太太还回来，二天还来收拾你！”草草收场。

十

这个突变是姚家所没想到的，好在本街有至亲的萧医生，母亲和妹妹也即时回了家，忙乱至半夜，总算安顿下来。母亲给儿子洗身擦血，流泪说：“我林子别怕，你生下来时，你爹就给你记了草，草不死，你不会死的。”记草是本地风俗，就是娃儿降生后出门扯几种草，把生辰年月日记在草上，一起在山边地头栽下，意即草是长生草，人是长寿人。萧医生给姚锡林洗了眼，上了药，包扎停当后说：“还好，你右眼虽保不住，但人无大碍。”见姚锡林很丧气，边开药时边说：“我读《医宗本义》，记得有两句好诗，‘每因耳聋探大雅，惯将盲眼透人寰’，这世俗明眼虽能外观万象差别，但亦不如盲眼更能内观本心，明心见性。所以，盲眼即是心眼，你今天开了心

眼，好得很呢！”

盲眼即是心眼，开心眼明心见性，也算失有所得。姚锡林渐次平静下来。本应是赶工忙得要命的当口儿，反而这样躺着，真个也是难得的消停。罗正兴从蓝夫人处带衣料回来，见况气得不行，说：“他妈朱坤利算什么大爷，你既养标致婆娘，就要严守严防，防不住，也要晓得那个古话，‘好X都教狗日了嘛！’狗既然X了就X了，怎么能怪罪一个裁缝呢——看我不找人去哪个尿巷子短到那龟儿子，也打瞎他妈一只眼睛！”姚锡林说：“算了吧，那也是我不小心，碰在了伞尖子上……或许，或许我就应该是个独眼裁缝。”母亲说：“独眼裁缝有啥子不好，独眼是革命，革命才是长生命嘞！”

谨遵医嘱，半个月内就这么躺着，由母亲和妹妹轮流地照看着。躺着心静，这就有心思来想些事情。想师傅的教诲，想跟着师傅在南京、在重庆的日子，一件旗袍从设计灵感到如同发丝一般了解女人的肌肤，以及心性，个人魅力，动静姿态，然后挑选颜色，式样，在一寸一厘的量度里把握衣体合一的神韵，把青涩、优雅，贤淑、宁静，亦或奔放、热情，都区分在丝丝缕缕间，还不能忘了性感与妖冶、暧昧与风骚那个掐出来的度……是的，为这个度，为这个得体而又迷惑的度，你得在没日没夜的做工里，在方寸间，拼尽心力……想这样做合时么？值得么？想在松

厅之时，警报凄厉，炸弹下来，一片惊乱，可师傅仍是充耳不闻，澄心如常。自己学师傅至今，亦是澄心如常，而这样的坚持，这样以至瞎眼的付出，值得么？或者……也还是值得……

眼疼，疼得想把头上的纱绷全拔掉，萧医生赶紧过来。萧医生换药后说：“你得几天疼，但不碍事的。”

疼过了，即便有些放开宽心，亦不敢想象一个独眼裁缝走在街上，或给人量身试衣时，那种被异样睥视的感觉；不敢想象引针本缝，注力精微时，那种花眼弱视的感觉……亦且松厅夫人、圆庐夫人会怎么看一个独眼裁缝呢？黄旦儿会怎么看一个独眼裁缝呢？真是不可思议，不敢想象……然而，一想到黄旦儿，似乎黄旦儿就在眼前，而最不可思议的，是黄旦儿竟然会远走失踪，一个刚出岫的清新秀丽的月娘，她不留注在众人的目光里，而情愿去流走逃亡么？若果流走逃亡，真是因他的背约，他的辜负，那他今世今生，真就心缺一块，难以安心了……

这样的心情一天天沉重，待重新开始他的独眼生计时，已不想再在小城开店，只想关在家里完成圆庐夫人的系列，而两月余最终完成“蓝凤旗袍”以及将要领上海蓝风的那件“蓝紫龙凤旗袍”后，圆庐夫人去了上海，而后已是无活可做。接下来妹妹远嫁云南建水，母亲生病竟至病故，丧亲离亲之余，又还能怎么样呢，他连这个

小城都不愿呆下去了。

十一

不愿呆下去，是因为要见惯小城以其独眼的开心和怜悯，亦且这顺河街已没有了亲人的牵挂。不愿呆下去，是因他想象着黄旦儿会出现在他要找去的地方。他要找见她，无论她以什么方式活着，提出什么要求，他都要弥补他的愧对与亏欠。

随着寒暑交替，他已是那种惯见的游方裁缝，一把布伞，一个褡裢，从一个镇到一个城，在尽量有市场的街边，以褡裢作摊，伞当座，排开剪尺针线，总会有许多人来补衣改衫，或换扣，或以旧翻新。远方人大多喜欢这远方的裁缝虽是独眼，但眼尖手快做工细，而且要钱少。每改成一件夹衫，一领旗袍或一条裙裤，总会有许多的赞许和传扬。不过挣足小盘缠，独眼裁缝不会在一处久留，他会信步游走到下一个地方，或川康，贵北，滇南，以至滇西……

啊，游方真好，做裁缝真好，你总会出现在那些需要你的地方，你总会迎着不一样的笑脸，因为一件称身的夹袄，翻新的套裙，考究的盘扣，亦或时新如意的旗袍……是的，时新如意的旗袍，似乎体量多了，变化多了，裁制多了，已不再迷恋不再挑剔松厅、圆庐那样的极致，以及黄旦儿那样的曼妙玲珑，而即便是小蛮腰，丰乳肥臀，即便是伤余残后，也都能做到

各爱其爱，各美其美，而又不失其地域风情……这样一年两年，走的地方多了，见惯了各样的春姑秋娘，婉娈静姝，觉着光蓝金丝绒旗袍、甚或蓝紫龙凤旗袍也与印花棉质旗袍、蜡染旗袍、以至苗女彝妇套裙无二无别，不必那样钻尖地去苛求，甚至黄旦儿也不必那样钻尖地去苛寻，只要你还做裁缝，还在游走，还在路上，她就温馨地在你身边，在你的心中呢。有一首

《裁缝歌》这样唱：“一副褡裢走四方，一双巧手做衣裳。好想和你拜个堂，你翻起脚板儿跑的忙！”这个不愿随便“拜个堂”的裁缝也真够意思的。

不过，裁缝游走期间在滇西救护队作“阴缝”的故事，在建水妹家与爱会合的故事，以及那领蓝紫龙凤旗袍在上海风起风落的故事，却都已是裁缝故事的下篇。人间正道，沧海横流，先生你还愿意听么？

寂寞的火焰

张不语

“白露横江，水光接天，纵一苇之所入，凌万顷之茫然。”写出这样文字的人，注定是要寂寞的。每当我读到这里，我总是钝住，再也继续不下去。想东坡当年，临江渚，倚酒赤壁，竟然挣扎如是。“寄蜉蝣于天地，渺沧海之一粟。哀吾生之须臾，羡长江之无穷。挟飞仙以遨游，抱明月而长终。”我不知道这些精妙飘逸，充满禅机的诗句，是如何从苏东坡的心里煎熬出来的。说实在的，每次读到这个凄怆的片段，我都被迫关书，默然呆坐。即使窗外艳阳高照，酷热如炽，也只见芦花满地，素雪盈轩。东坡绝对是一个要把孤独进行到底的人。他的生命注定寂寞。与之相似的，还有曹操。还有李白。曹孟德对酒当歌之后，还有权力与美女可以把玩。李太白却只有酒了。当然也有诗。以诗煮酒，又另当别论。只不过前者是有意感叹，后者是随性吟唱。曹操感叹的是权力失衡，浮生有限。李白感叹的，却是生命的浩瀚与无奈。同是文人，有酒之后，竟然差异如是。

作为东坡，我想，对酒的感悟也是寂寞的。在《赤壁赋》中，东坡与虚拟的

客人进行了一番有滋有味的议论之后，便开始对酒施以青眼。在东坡看来，生命除了诗文就是酒。只要有酒——无论臧否。除了酒，就是清风与明月。酒好比女人，好酒当然是漂亮女人——简直称得上美丽。有了这个，江上之清风与山间之明月，都几乎成了三陪。作为客人——像酒那样的客人，在东坡一生中也不多见。苏轼门下走狗，也就那么有限的几个。一个老黄——庭坚——有跟老苏酷到底的意思。一个和尚——佛印——也与老黄——几乎不相上下。还有一个秦观——又叫秦少游的，死皮赖脸都要跟着老苏，虽然秦后来不知所终。至于其他的，我就说不上来了。东坡一生拥有的这些，最终还是曲终人散，烟花凌空。只有酒，才是他最忠贞最相知最共患难的情人——永远也知道不背叛——哪怕偶尔，甚至，常常——无缘无故多事或者滋事。所以，在《赤壁赋》里，东坡最终，还是皈依于酒，与客人烂醉如泥：整个船上，杯盘狼藉，哪管长空，既驾晨曦。

东坡作为一代文人，风流旷达，良善雍容，世间早有定论。但我还是想说，

他真正的一生，都是寂寞的。只不过这种寂寞已经超越了寂寞本身，炼铸成了一种俯仰洒脱，哭笑自如的——乐天安命的生存或者是生活状态。余秋雨先生在《苏东坡突围》一文中，对东坡，对东坡生存的时代，作了相对细致的剖析，读来让人忧伤。林语堂先生的《苏东坡传》，却声声如诉，字字是血，很是使人扼腕。在前者看来，苏东坡是那个时代的另类——社会容不下这样一个人——就只好对他下手——好像很有些迫不得已。在后者看来，苏东坡是那个时代的光芒——虽然孤独——却是才子流风——烛照日月——能与时间共舞——虽然政府很有些手黑。北宋因东坡显出了某种气象。东坡也因北宋成为了一道风景。当然，这道风景，与欧阳修的推崇有关。至于另外两位仁兄——司马光与王安石。他们既是老苏的旧交，又是老苏的夙敌。还有一个才子——柳永——这是个独行侠——几乎与老苏不相往来——科举绝望之后——努力孤军奋战，顽强自我革命，最终在泪水与嬉笑的猥亵亲吻与谐谑把玩中——练就真身——成为了青楼圣斗士。这个穷困潦倒的倜傥中青年，在充满人间冷漠关爱与长歌当哭的伟大青楼里，不计时间，不计成本，奋不顾身献身青楼，以生命最富有最幽深而又最瑟缩的时光，烛照当朝，成为后世文人击节景仰之长风。

东坡，当然与柳永不同。柳永从福建老家崇安，一路狂飙，洋洋洒洒，飘到京城。但希望与现实的反差，成为柳永的

隐痛，最终成就了他——青楼十七年的灿烂岁月——才把挥霍与幻像揉成了生存的铁砧——虽然最后，艰难非常，才挤进权力圈——圆了镜像。可这时的小柳，已成老柳了，体若金菊，气如蛛丝：精气神都在苍凉郁闷的走投无路中，变成了一丛深秋的茼蒿，在夕阳的残照中枯萎。东坡从四川眉州出发，倚金沙，顺长江，过三峡，经襄阳。最后，京城汴州——遥遥在望。成为学士之后的东坡，气盛华年，文心政心都高张。先杭州，而密州，而徐州，而湖州。政绩昭然。物产丰然，民心坦然，风俗纯然。接近英俊的老苏，心情很是舒畅。每天可能早早起床的老苏，生命盎然，眼放花丛，耳聆鸟音，内心深处，充满更大的期待——绿水天籁拂天地，清风雅意绕人间。此时的老苏，无论坐卧，很可能都对天空充满了遐想，对生命充满了感激，对未来充满了希望——“老夫聊发少年狂。左牵黄，右擎苍。锦帽貂裘，千骑卷平冈。为报倾城随太守，亲射虎，看孙郎。酒酣胸胆尚开张。鬓微霜，又何妨。持节云中，何日遣冯唐。会挽雕弓如满月，西北望，射天狼。”气势豪迈，文意舒张，坦然之心，天高地迥，仿佛一面永不褪色的旗帜。当生命以一种气度展开，所有的细节都可以省略。此时的东坡，在自我的世界中，用自己特有的方式，舒展着自己青春豪迈或者接近豪迈的荡然人生。这是一种生命的高度，也是一种生命的宽度，更是一种灵魂的亮度。

也许，生命常常都由宿命——甚至不确定可能组成，正当东坡春风得意之际，他的夙敌终于在暗中动手了。莫名其妙的“乌台诗案”，使得风发万仞的老苏一落千丈。随之而来的发配，发配，再发配，成为了东坡后半生的萧萧落木。先黄州，而惠州，而儋州。最后，生命的光芒却在常州熄灭。一路颠簸，一路苍茫，一路疾苦，一路风霜。这时的东坡，已年过半百。生命的沉疴与精神的暗伤，使得东坡不得不从宗教里努力寻找自我的生命支撑。一个具有宗教情结的人，也许自身的高度常常异于常人。东坡从自我的理念出发，参透了社会人生之后，就再也不把发配当回事。随隅而安成了东坡后半生的墓志铭。特别是从黄州一路出发，南下，南下，再南下，最后，之间一片汪洋……与此同时，朝廷好像已经忘却了东坡的存在。东坡在儋州，不得不一边仰望故乡，一边观望大海。偶尔或者常常，掬水当酒，临空对月——而此时的东坡，已渐入老境。年迈的东坡，颠沛流离中独望汪洋的东坡，却并没有因为自身生态的恶劣而倒下。虽然，作为生命个体，东坡或许很想倒下。

对此，我常常想，是什么原因，使东坡如此，面对自我命运的极限挑战，居然能旷达如此？黄昏与黎明，黎明与黄昏，不知耗尽了多么生命的呐喊与叹息，湮灭了多少生命的梦想与追逐，消解了多少生命的欲望与痴情。唯独东坡，在此艰难罅隙之中，根本或者几乎不把苦难太当回事，

每天辛苦劳作之余，仍然能面带微笑，整衣冠，焚椒兰，依窗对月，临空抒怀。“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不知天上宫阙，今夕是何年。我欲乘风归去，又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起舞弄清影，何似在人间！转朱阁，低绮户，照无眠。不应有恨，何事长向别时圆？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东坡在此词中，俯仰古今变迁，感慨宇宙流转，烦厌宦海浮沉。在皓月当空、孤高旷远的清冷意境中，渗入宗教与哲学，揭示了睿智的人生理念，达到了个人与宇宙、与自然与社会的高度契合。胡仔在《苕溪渔隐丛话》说：“中秋词，自东坡《水调歌头》一出，余词尽废。”由此可知，东坡此词所展现的内在生命力。

当生命以一种或几种方式婉转，颠簸，起伏，我们见得最多的，不是生命的外在，就是生命的内在特质。东坡作为那个时代特有的景象，的确是社会的一大幸事。当东坡的生命轨迹从黄州转向，我们看见的东坡才是真正意义上的东坡。黄州，成为东坡的生命转折，更多的，却是东坡真正旷达人生——参悟生命的开始。“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故垒西边，人道是、三国周郎赤壁。乱石崩云，惊涛裂岸，卷起千堆雪。江山如画，一时多少豪杰！遥想公瑾当年，小乔初嫁了，雄姿英发。羽扇纶巾，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故国神游，多情应笑我、早生华发。人间如梦，一尊还酹江月。”清代词话家徐钊，

十分赞赏东坡这首词，“自有横槊气概，固是英雄本色。”这首词是东坡被贬黄州三年之后的作品。词中别有一番气象，这是后人怎么也学不来的。旷达与惊叹，婉转与解嘲，渴望建功立业，又坦然面对现实。这就是东坡，一生都在磕磕绊绊的东坡。当生命在不自觉当中成为一种奇迹，生命的内在就已经远远超越了生命本身。

多年以后，一个微雨萧瑟黄昏，我站在眉州——东坡先生的故乡，我才发现，东坡的寂寞是真诚的，也是必然的。当一个才学都高的人，面对大地苍茫，长空迥远，除了敬畏，寂寞，以及可能的内视之外，还能有什么？东坡当年所在的朝廷，对他下手，也是因为东坡自身。当年苏格拉底被雅典法庭判处死刑，理由就是因为苏格拉底的与众不同：引起了同类的嫉妒，被确诊为异类。当一个人引起同类的嫉妒时，这个人即使不是敌人也是敌人。我站在东坡曾经的居住地，这里已经看不到历史的烟云，只有市井的繁华与喧嚣，但我仍看见了从历史的风烟中走出来的东坡，须髯飘飘，背影微驼，这是一个智慧雍容的忠厚歌者，一个长袖善舞的达观壮士。当生命必须要以某种方式存在时，总会拒绝另外的呈现。东坡当年，被迫选择了自我逃亡的道路：匹夫无罪，怀璧其罪。我

不知道这是政府的幸运，还是东坡的幸运，抑或是社会的幸运？我抬头远望，雨已经停住，秋天的黄昏，很有几分油画的质感，深秋的阳光，斜斜地洒在大地上，仿佛无数的歌者。我站在夕阳中的东坡故居前，渺远苍茫的天空，涂抹着几分金色，仿佛生命的端口。也许，生命的入口就是生命的出口，正如明亮或者黑暗。

“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夜来幽梦忽还乡。小轩窗，正梳妆。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料得年年断肠处，明月夜，短松冈。”这是东坡的《江城子》：悼念亡妻之作。如泣如诉的寂寞，从文字中渗出，犹如永远不再愈合的伤口。漫漫长夜里，我们仿佛看见了东坡临窗抹泪的情景。这是一个面对世界微笑的人。当他背对这个世界时，他才悄然流泪。寂寞的东坡，在自我生命的苦情中更加寂寞，无论生命走到怎样的境界，寂寞都是生命的证据。在这首词中，外在的东坡几乎声泪俱下，但我感受最多的，还是他的寂寞——仿佛无边的原野。也许，真正的生命都是没有出入口的，正如人性本质的孤独。东坡是真寂寞，宛如沉默悠长的时光。

长叹将军命与恩

彭金贵

引子

夕阳正沉。

天边烧成一片滚烫的橘红，光线穿过川西坝子特有的薄雾，给棋盘般的田野和墨绿色的竹林都镀上了一层虚幻的金边。

远处，壁山寺传来一声钟鸣，那钟声像一颗石子，投入黄昏这池静水，漾开一圈圈看得见的声波，抚过白墙青瓦的农舍，拂过袅袅的炊烟，最终消融在愈发浓重的暮色里。

一个旅人，沿着一条被岁月磨得光滑的青石板路，走到了壁山寺的山门前。路面的石板，还带着晚祷的余温。

他停下脚步，他的视线被山门前那面巨大的青石影壁死死抓住。影壁上，是两行刀劈斧凿般的刻字，笔力雄浑，浸透了风霜雨雪。

他的目光，从右至左，逐字扫过——

右边是：法眼看世界皆是因果。

左边是：佛眼看世界都是慈悲。

他下意识地屏住呼吸，仿佛那十四个字有千钧之重，压得他胸口发闷。

一阵规律的、沙沙的扫地声从寺内传来，由远及近。一个穿着一身洗得发白的灰色僧袍的老僧，握着一把竹扫帚，不紧不慢地扫着落叶。

老僧在他面前停下，将扫帚靠在墙边，双手合十。那张沟壑纵横的脸上，眼神平静得像一口千年古井。

“施主”，老僧开口，带着一股子川西坝子特有的、不疾不徐的腔调，“世人皆在因果中挣扎，求一个善始善终。却不知，若无慈悲，何来善因？”

这句话像一根针，轻轻扎破了旅人心中某个鼓胀已久的气泡。他喉结滚动了一下，开口时声音有些干涩：“老师父，为何此寺要将这两句话，刻在山门影壁之上？”

老僧没有直接回答，他只是抬起那只握着扫帚、骨节分明的手，指向了远处山脚下那片升腾着人间烟火的古镇。

“要说清这两句话，”老僧的目光变得

悠远，穿透了眼前的暮色，“得从几十年前，这座镇子里的一个将军说起。他的故事，便是这因果与慈悲，最好的一场注解……”

话音未落，寺内的钟声再次响起，悠扬而绵长。

旅人的视线，连同整个世界的焦点，都仿佛被这钟声牵引着，越过寺庙的黄墙，越过田野与林盘，最终落向那座在暮色中渐渐模糊的古镇轮廓。

钟声穿过岁月，将时光带回那个风云激荡的年代。

故事，便从一九四九年的那个冬夜，从国民党二十四军八十七师师长米国柱，接到那封足以改变一切的密令开始。

第一章：风云密令

夜。

深了。

国民党二十四军八十七师师长官邸，书房里的灯还亮着。

米国柱站在那幅巨大的川西军事地图前，一动不动，像一尊青铜塑像。空气里浮动着烟卷燃尽后留下的、微苦的焦香，混杂着书桌上尚未干透的墨迹气味。窗外是墨一样的黑，吞噬了一切声光，衬得这间屋子像一座漂浮在虚空中的孤岛。

他伸出手指，指节因为常年握枪而显得粗大，缓缓划过地图上那条从成都向西

延伸的红色铅笔线。线头在邛崃、雅安一带断开，像一道凝固的伤口，狰狞地敞着。他的思绪却不在那条线上，而在地图边缘那个叫新场的镇子。他想到镇东头那口老井，前几日听管家说水浑了，得派人去淘；又想到南街米铺和布庄为门前地界吵得不可开交，还得他出面去断。这些事，比地图上的千军万马，更让他觉得实在。他的眉头紧锁，视线从地图移开，落在了桌上半杯早已冰凉的浓茶上。茶水表面，一层薄薄的尘埃在灯光下微微起伏，仿佛时间在这里也停滞了。

他拿起烟卷，凑到嘴边，才发觉早已熄灭。他将那截冰冷的烟屁股在水晶烟灰缸里碾了碾，发出一阵细碎的、令人心烦的沙沙声。

就在这时，窗外，传来三声短促的、模仿猫头鹰的叫声。

米国柱的身体瞬间绷紧，仿佛一根拉满的弓弦。他猛地转过身，快步走到窗边，侧耳倾听。除了风过枯枝的呜咽，再无动静。他没有迟疑，迅速熄灭了书桌上的主灯，只留下一盏昏暗的煤气灯，整个房间的光线立刻暗淡下去，物体的轮廓都变得模糊不清。他推开书房侧面的一扇小门，身影消失在通往后院的幽暗走廊里。

后院，那棵光秃秃的海棠树在夜风中摇晃，枝桠的影子在地上扭曲，像一只只挣扎的手。古井的井口黑洞洞的，散发着一股潮湿的青苔和腐殖质的气味，往里看，

什么也看不见。

一个黑影从井旁的阴影里分离出来，没有发出任何声音，仿佛他本就是黑暗的一部分。

“张书记？”米国柱的声音压得很低，几乎是从喉咙里挤出来的。

黑影点点头，递过来一个东西。那是一封用火漆密封的信函，入手冰凉，带着夜晚的寒气，那寒气顺着他的指尖，一直钻进心里。

“刘军长的亲笔，”黑影的声音干涩而简短，像两块石头在摩擦，“万望师长定夺。出城的路，何家碉楼可用。”

话音未落，黑影已重新融入黑暗，仿佛从未出现过。

米国柱捏着那封信，回到书房。他没有立刻拆开，而是先走到门口，将耳朵贴在厚重的木门上，静听。门外，一片死寂。但他知道，那条名叫牟玉龙的毒蛇——保密局安插在他身边的眼线，就潜伏在这座官邸的某个角落，像一只耐心的蜘蛛，等待着猎物自己撞上蛛网。

他回到书桌前，用一把小巧的裁纸刀，小心地划开火漆封印。信纸展开，一股熟悉的、属于刘文辉军长的墨香扑面而来。字迹龙飞凤舞，力透纸背，每一个字都像一柄出鞘的利剑。

他的目光从信纸的顶端一路向下，瞳

孔在看到“彭县龙兴寺”、“共商起义反正”这几个字时，猛地收缩成一个针尖。他握着信纸的手，青筋暴起，指节因为过度用力而微微发白。

“弟之身家性命，皆系于此行。”

信的末尾，这句话像一块烧红的烙铁，烫在他的眼底，灼得他生疼。

他将信纸凑到煤气灯的玻璃罩上。纸的边缘开始卷曲、变黄，随即燃起一小簇橘色的火焰，最后化为一团黑色的灰烬，悄无声息地落入烟灰缸。

他站起身，踱到门口，猛地拉开了门。

门外空无一人，只有走廊尽头的一点微风，吹得灯笼的影子轻轻晃动。但他能闻到，空气中残留着一丝极淡的、不属于这里的旱烟味道。远远的，只有管家胡作成，正在埋头清理花园，身影在夜色中显得有些佝偻。

他关上门，脸上没有任何表情。他走到桌边，按下了呼叫副官的电铃。

很快，门被敲响，副官马刚推门而入。

“师长！”

“传我的命令！”米国柱的声音洪亮而清晰，足以穿透这间屋子的墙壁，“命令部队加强戒备，明日准备向邛崃方向，进行战略转移演习！”

“是！师长！”马刚立正敬礼，转身就

要离开。

“等等。”米国柱叫住了他。

等马刚再次关上门，米国柱走到他跟前，用只有两人能听到的声音说：“那是给别人听的。”

马刚的脸上露出疑惑。

“备两匹最好的快马，不要惊动任何人，藏在后山那个废弃的马厩里。”米国柱盯着他的眼睛，一字一顿，每个字都像一颗钉子，“十二月五日，凌晨四点，你我二人，换上便装。目标，彭县！”

窗外，新场古镇在夜色中沉睡，一如千年。但他知道，十二月五日的黎明，将用马蹄声，踏碎这份宁静。

第二章：廊桥惊变

凌晨四点，天色是墨。泼翻了，又被冻住的那种。

新场古镇的空气里，弥漫着水汽和腐烂草叶的混合气味，吸进肺里，又湿又冷。米国柱牵着马，从官邸后山的废弃马厩里走出来，马蹄踩在积年的枯叶和软泥上，只发出沉闷的“噗、噗”声。马呼出的白气，在他眼前凝成一团，又迅速散开。

副官马刚跟在他身后，同样一身马帮商人的打扮，动作利落，没有一丝多余的声音。米国柱检查了一下马鞍上的水囊，又紧了紧腰间的皮带，那下面藏着一把德

国造的毛瑟手枪，冰冷的铁器贴着皮肤，让他感到一丝踏实。他没有回头，只是朝后摆了摆手。马刚会意，牵着马跟得更紧了些。

两人一前一后，像两道融进夜色的影子，穿行在镇子西侧的僻静小巷里。石板路被露水打湿，泛着幽幽的青光，映出模糊的倒影。偶尔有巡夜更夫的梆子声从远处传来，空洞，遥远，敲在人的心上。

一切都在计划之中。

他们很快走到了永安廊桥的桥头。

这座有顶的木桥像一条巨大的长龙，横卧在邕江河之上，桥身分作二十四节，对应着二十四节气。此刻，桥洞里黑得像无底的隧道，只有桥下江水流淌的“哗哗”声，在寂静中被放大了数倍，听着让人心慌。

米国柱的军靴踏上桥面的第一块木板时，木板发出了一声轻微的“吱呀”声。

就在这时，桥的另一头，突然传来一阵杂乱的脚步声。

那声音又急又乱，像是一袋滚烫的豆子突然撒在了干燥的木地板上，“噼里啪啦”地由远及近。紧接着，一个人影踉踉跄跄地从黑暗中冲了出来，速度快得像一匹受了惊的骡子。

米国柱下意识地侧身，右手已经按在了腰间的枪柄上。

但来不及了。

那个人影直直地撞进他怀里。一股寒气 and 草屑的味道扑面而来。

米国柱的身体被撞得后退了半步，他稳住身形，借着桥外透进的微光，看清了来人——管家胡作成。

胡作成的脸上没有一丝血色，嘴唇发紫，上气不接下气，嘴里喷出的白雾不成形状。他的一只鞋跑丢了，光着脚踩在冰冷的桥面上，那只脚已经冻得通红。他死死抓住米国柱的胳膊，指甲几乎要嵌进他的皮肉里。

“师……师长……”胡作成的喉咙里发出破风箱般的声音，每一个字都带着嘶嘶的漏风声。

马刚一步上前，低声喝道：“放肆！”

胡作成像是没听见，他用尽全身力气，从喉咙深处挤出了一句带着哭腔的、变了调的话：

“师长！不好了！老太太……老太太她快不行了！就吊着一口气，说……说要见您最后一面啊！”

“嗡——”

米国柱的耳朵里突然响起一阵轰鸣，像是有无数只蜜蜂在他颅内冲撞。

胡作成的哭喊，马刚的低喝，桥下邨江河的水声，一瞬间全都混成了一团模糊

的噪音，遥远得像是从另一个世界传来。

他的眼前没有廊桥的黑暗，只有一片模糊的光影，光影中，一个女人的脸凑得极近，那张脸上满是焦急的泪痕，嘴里含着什么东西，用力地、一次又一次地向着一个婴儿的屁股吹气……那股带着蜂蜜甜腻和暖意的气息，仿佛穿透了几十年的光阴，再一次拂过他的皮肤。

“师长，军令如山，时辰不等人！”马刚的声音像一根针，试图刺破这层嗡鸣。

军令。彭县。起义。

这些词语在他的脑子里打转，却拼不成任何有意义的句子。他的视线穿过桥廊的木窗，投向远处黑黢黢的山影，那里是他家的方向。不，他的视线什么也没看，瞳孔里空洞洞的，映不出任何东西。

“师长！”马刚的声音又响了起来，带着无法掩饰的焦急。

米国柱的身体猛地一震，仿佛刚从冰水里捞出来。他缓缓地低下头，看着胡作成那张涕泪横流的脸。

然后，他一把推开了身边的马刚。

力气很大，马刚踉跄着撞在了桥的立柱上。

米国柱的嘴唇动了动，从牙缝里挤出两个字。

“回家！”

声音嘶哑，像两块生锈的铁片在摩擦。

他没有再看任何人，猛地转身，夺过马刚手里的缰绳，翻身上马。整个动作一气呵成，快得像一道闪电。

马头一转，朝着来时的方向。

他背对着彭县的方向，将整个川西的命运抛在身后，此刻，他心中只有一个念头——跑！跑赢死神！

第三章：最后的稻草

马蹄踏碎了新场镇黎明前的最后一丝宁静。

那声音又急又重，像战鼓，更像丧钟。米国柱翻身下马，动作没有半分拖泥带水，军靴踏在米府门前的青石板上，发出一声沉闷的巨响。府邸的大门早已洞开，众人提着灯笼，惊慌失措地站在院中，每个人的脸上都写满了恐惧。

米国柱的视线越过他们，径直投向内院最深处的那间卧房。他没有说话，甚至没有看任何人一眼，整个人像一柄出鞘的利剑，带着彻骨的寒气，冲了进去。

卧房里，浓重的中药味和一种更加沉闷的、属于衰败的气息混杂在一起，几乎令人窒息。床上躺着一个形容枯槁的老人，正是外婆罗大娘。她的脸颊深陷，皮肤是了无生气的灰白色，只有胸口还在极其微弱地起伏，那起伏微弱得仿佛随时会停止。

米国柱高大的身躯在床前轰然跪下，膝盖撞在坚硬的地板上，发出一声闷响。他伸出手，想去握外婆那只枯瘦如柴的手，却又在半空中停住，仿佛怕惊扰了她最后的一点气息。那只手，曾经把他从死亡线上拉回来，曾经用嘴对嘴的方式，喂他嚼烂的米饭。

“戴太医！”他没有回头，声音嘶哑得像是从喉咙深处撕扯出来的。

一个穿着黑长衫、戴着瓜皮帽的中年男人从旁边的椅子上站起，他就是新场镇最有名的老中医，戴墨青。他走到床边，伸出三根手指，搭在罗大娘的手腕上，闭上眼睛，眉头拧成了一个疙瘩。

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每一秒都像是在米国柱的心上割一刀。

终于，戴墨青收回了手，对着米国柱，极其缓慢地、沉重地摇了摇头。

那动作很轻，却像一柄无形的重锤，狠狠砸在米国柱的胸口。

“师长，怨老朽无能。”戴墨青的声音低沉，“老太太这是……油尽灯枯，回天乏术了。”

米国柱的身子晃了一下，撑在地上的手，指节捏得发白。

戴墨青看着他那副几近崩溃的模样，心中不忍，迟疑了一下，从随身的药箱夹层里，取出一个小小的油纸包。他打开纸

包，里面是一片色泽深沉、纹理清晰的老山参。他小心翼翼地将参片递给旁边的丫鬟，低声吩咐：“用温水化开，给老太太含服，或许……或许能吊住一口气。”

参汤被小心地灌了下去。

奇迹似乎发生了。

罗大娘那死灰般的脸颊上，竟泛起一丝不正常的红晕。她紧闭的双眼，眼皮颤动了几下，居然缓缓睁开了一条缝。她浑浊的眼珠艰难地转动，似乎在寻找什么，最后，落在了跪在床前的米国柱身上。她的嘴唇翕动着，没有发出任何声音，但米国柱看懂了，那是他从小看到大的、无声的呼唤——“柳根”。

“外婆！”米国柱猛地向前一扑，握住了她的手。那只手，冰冷，没有一丝力气。

然而，希望的火焰只燃烧了短短一瞬。

那抹红色，像退潮一样，迅速从她脸上褪去。她刚刚睁开的眼睛，光芒一点点涣散，最后又缓缓合上，陷入了比之前更沉的昏迷，连那微弱的呼吸都几乎感觉不到了。

从狂喜到绝望，只用了不到十个呼吸的时间。这一下，比任何刀砍斧劈都更残忍。米国柱跪在那里，像一尊被抽去灵魂的石像，一动不动。

整个房间，死一般的寂静。

就在这片令人窒息的沉默中，管家胡作成跌跌撞撞地跑了进来，声音压得极低，却带着一丝异样的颤抖：“师长……镇上的谢端公，谢阴阳……他不请自来，说……说有法子救老太太！”

米国柱缓缓抬起头，眼中布满血丝，没有任何神采。

第四章：荒唐的婚礼

米府偏厅。

谢端公，这个五十多岁、山羊胡、穿着八卦道袍的男人，正襟危坐。他没有看米国柱，只是盯着自己手里那个滴溜溜转的罗盘，嘴里念念有词。

“师长，”他终于开了口，声音不大，却透着一股不容置疑的神秘，“老太太阳寿未尽，此乃阴鬼缠身，怨气冲天所致。药石无用，需行非常之法！”

米国柱没有说话，只是盯着他，像一头濒死的困兽盯着闯入领地的生物。

谢端公伸出两根手指：“要冲散这府上的阴邪之气，需用至阳至刚之气来冲！而这世上，阳气最盛的，莫过于‘大红喜事’！也就是说，要想救老太太，必须——结婚冲喜！而且，这场婚礼，必须在今天日落之前完成！”

米国柱那双充血的眼睛里，终于有了一丝波动。他的理性告诉他，这荒谬绝伦。但他的绝望，却像一个溺水的人，疯狂地

想抓住任何一根漂来的东西，哪怕那是一根稻草。

“去，”他转向早已惊得说不出话的管家胡作成，声音嘶哑却带着不容置疑的威严，“找王媒婆。告诉她，李家烧房的女儿，八字我记得是庚午年生人。去问问她家，愿不愿意。事成之后，我米某人，记他们家一份大恩。”

李家烧房的独女李桂莲，就是这样被一顶仓促扎就的小轿，在日落前抬进了米府。没有吹打，没有宾客，只有府内下人压抑的脚步声。

婚礼在正厅举行，简单到近乎悲戚。没有流水席，没有道贺声。米国柱穿着一身常服，胸前连朵红花都没戴。李桂莲顶着红盖头，由王媒婆搀扶着，与他并排站着。

“一拜天地——”谢端公的声音在空旷的大厅里回响。

米国柱僵硬地转身，朝着门外那片沉沉的暮色，弯下了腰。

第五章：红事白事

洞房是临时腾出来的客房，墙上贴着仓促剪出的红双喜，桌上的龙凤红烛烧得正旺，烛泪像凝固的血。

李桂莲端坐在床沿，双手交叠放在膝上，一动不动。红盖头下，一片黑暗。她只能听到自己的心跳声，和内院传来的、

隐约的呻吟。她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只觉得自己不属于自己的，像个木偶，等着人来提线。

米国柱走进去，随手关上了门，将外面的死寂隔绝。房间里只剩下烛火燃烧时发出的、细微的“噼啪”声。他没有走向李桂莲，而是在离她最远的桌边坐下，给自己倒了一杯冷茶。

他看着杯中晃动的茶水，开口了，声音嘶哑而疲惫：“委屈你了。”

李桂莲的肩膀轻微地抖了一下。这声音里没有传说中的凶悍，只有一种让她心头发酸的疲惫。

“等事情了了，”他继续说，眼睛仍然盯着茶杯，“我会给你一个交代。”

说完，他站起身，没有脱下常服，径直走到床的外侧，和衣躺下。他背对着李桂莲，双眼睁着，直直地盯着雕花的床顶，耳朵却在竭力捕捉着内院的任何一丝动静。

李桂莲坐在床内侧，盖头下的黑暗里，她悄悄松了口气，但心底又涌起一股说不清的滋味。她同情这个男人，也同情自己。良久的沉默后，她听到自己用一种陌生的、细若蚊蝇的声音问：

“老太太……会好起来的吧？”

黑暗中，那个男人的身体似乎僵了一下。过了很久，才传来一个低沉的、仿佛是在说服自己的回答。

“会的。”

然而，奇迹并未降临。

凌晨，当窗外的天色由墨黑转为灰白，府内突然传来一声被死死压抑住的、短促的哭喊。

米国柱的身体像被电击中一般，猛地从床上弹起。他冲出房门，撞开几个挡路的下人，疯了一般地奔向内院。

外婆的房间里，油灯已经燃尽。

他扑到床前，床上那个他熟悉了一辈子的老人，已经安详地闭上了眼睛。他伸出手，颤抖着探向她的鼻息，没有。他又去摸她的手腕，尚有余温，却再无脉搏。

冲喜。失败了。

他所有的牺牲，他违抗的军令，他那场荒唐的婚姻，都成了一场笑话。

他僵直地跪在床前，没有哭，也没有动，像一尊瞬间风化的石像。

天还没亮。

副官马刚的身影出现在门口，逆着光，看不清表情。

“师长，”马刚的声音冷静得像一块冰，“我们必须上路了。”

米国柱最后看了一眼床上外婆安详的面容，缓缓站起身，用袖子擦干了不知何时流下的眼泪，对身后的马刚说：“走，去彭县。”

声音里听不出任何情绪，仿佛连同眼泪一起流干的，还有他心里最后的一点温度。

第六章：暗夜奔逃

凌晨五点。

米府后门的门轴发出一声被压抑的、牙酸的呻吟，随即被一只手按住，归于沉寂。米国柱闪身而出，身后跟着马刚。两人都换了一身不起眼的深色短打，像两个准备连夜赶路的马帮伙计。空气冰冷，刀子一样刮在脸上。

他们牵着马，马蹄用厚布包裹着，踩在后巷的烂泥地上，发出噗嗤噗嗤的、黏腻的声响。米国柱走在前面，他的背挺得笔直，但脚步却踩得极轻，像一只在夜里捕食的猫。

突然，米国柱停下了脚步，举起了右手。

马刚也立刻定在原地，连呼吸都屏住了。

巷子里死一般地寂静。但就在远处更夫梆子声的间隙里，一种极细微的、不属于他们的声音传了过来。是脚步声，同样刻意放轻，却因为急于跟上，节奏乱了一拍。

米国柱没有犹豫，对马刚打了个手势，猛地一拽马缰，拐进了另一条岔路。他们的速度快了起来，身后的脚步声也立刻跟

了上来，不再掩饰，变得杂乱而清晰。

对方显然是有备而来。

米国柱在一处拐角勒住马，将马刚推进一个凹进去的门洞里。他自己则牵着两匹马，贴着墙壁，整个人和马都融入了墙壁巨大的阴影中。几个黑影从巷口冲了过来，没有停留，径直朝着他们刚才消失的方向追去。

等人影跑远，米国柱才从阴影里牵着马走出来。他看了一眼黑影消失的方向，又看了一眼另一条通往何家碉楼的路，眼神冰冷。

何家碉楼。一座五层高的青砖建筑，像一柄黑色的巨剑，直插黎明前最浓重的夜色。

在碉楼下，他们被堵住了。五六个黑影堵住了唯一的出口。

“米师长，别跑了！跟我们回去吧！”为首的黑影声音嘶哑。

米国柱没有答话。他猛地将马刚往碉楼的门前一推，自己则如猎豹般冲向那几个黑影。就在这短暂的混乱中，马刚已经撞开了碉楼虚掩的大门，将两匹马硬生生地拽了进去。米国柱一拳逼退一人，没有恋战，转身如鬼魅般闪进了碉楼，并迅速从里面将沉重的木门关上。

“砰！砰！砰！”撞门声和叫骂声立刻响了起来。

米国柱没有理会，他只是在黑暗中摸索着墙壁，很快，他停在了一处向下延伸的、更窄的暗道旁。

“走！”他低喝一声，率先走了下去。

两人一前一后，顺着暗道下到底层。米国柱在黑暗中摸索片刻，踢倒了一个堆在主楼梯口的木柴架子。木柴稀里哗啦地滚落，发出一阵巨大的声响。楼上的撞门声停了。随即，传来砸碎窗户和翻窗进来的声音。

米国柱对马刚使了个眼色，两人迅速从碉楼后方一个不起眼的小门溜了出去。身后，碉楼里传来了特务们气急败坏的叫喊声。

他们赢得了时间，但还远未脱离危险。

米国柱知道，出城的几个要道，此刻一定布满了暗哨。他放弃了直接出城的念头，带着马刚，穿过几条更为偏僻的田埂小路，最终停在了一座香火鼎盛的庙宇前——川王宫。

马刚一脸困惑：“师长，现在怎么办？我们被堵死在这里了！”

米国柱没有回答。他只是异常冷静地带着马刚，走进了空无一人的川王宫大殿。殿内光线昏暗，巨大的李冰神像在烛火的映照下，面容庄严，带着一丝悲悯。

米国柱绕到神像的基座后面，在一块看似平平无奇的青石砖上，用一种特定的

节奏，连踩了七下。

只听一阵低沉的、令人牙酸的机括转动声，巨大的神像基座，竟然缓缓地向一侧移开，露出了一个黑漆漆的地道入口。一股阴冷、潮湿的霉味从地道里扑面而来。

马刚看得目瞪口呆。

两人牵着马，走进了地道。身后的机关在他们进入后，又缓缓地关闭，将外界的一切声音都隔绝了。

不知过了多久，前方终于透出了一丝微光。当他们从地道中钻出时，一股夹杂着水汽的、冰冷的晨风扑面而来。他们正身处城外邛江河边的一处废弃渡口。东方的天空，已经泛起了一片死灰色的鱼肚白。

他们彻底逃出来了。身后，是再也回不去的故乡和刚刚永别的亲人。

迎着江上冰冷的晨风，马刚看着师长那被悲伤和疲惫笼罩的侧脸，终于还是问出了那句憋了一夜的话：“师长，为了老太太……这一切，真的值得吗？”

米国柱没有回答。他只是看着滔滔的江水，沉默了许久。风吹动他鬓角的乱发。他的脑海里没有千军万马，没有起义反正，只有一张衰老而慈祥的脸，和她那句絮叨了一辈子的话：“柳根，柳树贱，好养活，插哪儿都能活……”

他转过头，看着马刚，眼睛里是空的。

“我不知道。”他说，“我只晓得，没

有她，我连活到第二天的份儿都没有。”

第七章：一步之遥

土路的前方，彭县的城廓已在望。

米国柱勒住缰绳，身下的马匹喘着粗气，喷出的白雾在冷空气中迅速消散。他眯起眼睛，那灰色的城墙像一道横亘在天地间的巨大伤疤。奔波了一天，身体的每一个关节都在抗议，但一种近乎焦灼的希望支撑着他。他想起多年前，在雅安的酒楼里，自己替醉酒的刘文辉挡下一碗寻衅的酒，刘军长那双带着七分醉意的眼睛里，透出的三分清明。他相信，全天下的人都可能不明白他为何要回来，但他——刘文辉，一定能明白。

城门口的盘查比想象中更严。守城的士兵不再是平日里松垮的模样，他们腰杆笔直，眼神锐利，在每一个进出的人脸上反复扫视。

米国柱和马刚翻身下马，牵着马，混在进城的零散人群中。城门旁有一家简陋的茶摊。

“老板，两碗茶。”米国柱的声音沙哑。

茶老板是个精瘦的汉子，抬起眼皮，懒洋洋地问：“客官，要啥子茶？”

“碧潭飘雪。”米国柱说。

精瘦汉子的眼神瞬间变了。他飞快地扫了一眼周围，压低声音：“东西在龙兴寺，

能海法师那里。会议昨天就开了，你们搞快点。”

米国柱的心重重一沉。昨天就开了？

他不动声色地点点头，扔下几枚铜板，拉着马刚，快步穿过城门。

一个穿着短衫的汉子迎上前来，低声交换了几个切口，便一言不发地在前面引路。他们七拐八绕，最终停在了一座规模宏大的寺庙前：龙兴寺。

寺内香火缭绕，佛像庄严。引路的汉子将他们带到一处僻静的禅院前，指了指正中的方丈室，便悄然退去。

米国柱整理了一下风尘仆仆的衣冠，那颗在路上奔波时被压抑住的心，此刻又剧烈地跳动起来。他和马刚对视一眼，伸手推开了那扇虚掩的木门。

门内，没有他想象中将星云集、烟雾缭绕的场面。

屋子是空的。

只有一个穿着灰色僧袍的小沙弥，正拿着一把扫帚，默默地清扫着地上的烟头和果皮。空气里，残留着浓烈的烟草味和已经冷掉的茶水味。

米国柱的脚步，就那么僵在了门槛上。那股支撑着他一路狂奔的希望，仿佛被瞬间抽空。他的手扶住门框，指节因为用力而发白。

“施主，找人？”小沙弥停下扫帚，轻声问道。

马刚的脸色也变得惨白，他上前一步，声音干涩：“敢问小师傅，昨日在此议事的各位长官呢？”

“走了。”小沙弥回答得干脆，“天没亮就走了，说是各有各的要务。”

走了。

米国柱闭上眼睛，廊桥上管家胡作成那张绝望的脸，外婆床前微弱的呼吸声，此刻都化作“走了”这两个字，在他脑中反复回响。他终究，还是来晚了。

“米师长？”

一个沉稳的声音从侧后方传来。米国柱猛地转身，看到一位身穿袈裟、气度不凡的老僧人正站在不远处，双手合十。他面容清癯，眼神平静如古井，仿佛早已看透一切。

“能海法师。”米国柱认得他。这位曾是滇军将领、后看破红尘的一代高僧，是刘文辉最为敬重的人。

“米师长，你来晚了。”能海法师的语气没有波澜，只是在陈述一个事实。“起义通电的联名签署，已于昨日完成。刘军长和各位将领，今日凌晨已分赴各处，准备按计划行动。”

米国柱的嘴唇动了动，却发不出任何声音。

能海法师看着他那张被疲惫和绝望笼罩的脸，微微叹了口气。他转身从身后的佛龕下，取出一封火漆完好的信，递了过去。

“刘军长料到你可能会迟到，特意留下了这封信。”他说，“军长说，若是你来了，就在信的末尾补上你的名字，也算数。然后速回新场，稳住部队，等待解放大军的和平接管。”

那封信，轻飘飘的，落在米国柱手里，却重如泰山。

他颤抖着手，用小刀划开封印。信纸上刘文辉那熟悉的、力透纸背的字迹，只有寥寥数语。在信的末尾，是一长串已经签好的名字和印章，唯独留下了一块空白。

米国柱从怀中取出自己的印章和印泥。那方小小的石印，此刻仿佛有千钧之重。他将印章用力地按了下去。

“米国柱”三个字和他的官衔，清晰地烙印在纸上。

他以为，这个补上的名字，已经弥补了自己的过错。他以为，自己握住了失而复得的命运。

他郑重地将信交给能海法师，深深一揖，转身与马刚向寺外走去。

他向着新场的方向策马而去，心中只有一个念头：回家，稳住部队，迎接一个

新的时代。他不知道，那张纸上刚刚干涸的红色印泥，在未来的某一天，将会成为他无法辩驳的催命符。

第八章：天翻地覆

一九四九年，冬月。

新场镇东门外，北风像刀子一样刮过枯死的稻田。米国柱的部队站在道路一侧，另一侧是解放军的队伍。他这边的军服是灰色的，洗得发白。他那边的军服是黄绿色的，崭新，棱角分明。

一个解放军的指挥员走了出来。米国柱也走了出来。两人在路中央相遇。

没有握手。

两人同时抬手，敬了一个军礼。他递过去一份部队和武器的清册。纸张在风里哗哗作响。对方接了过去，手很有力。

交接完成了。

随后的两年，时间仿佛被拉长，又被揉碎。新场镇还是那个镇子，但空气里的味道变了。石灰和标语覆盖了旧墙上的青苔，一种亢奋的、也是紧张的气息，取代了往日的懒散。

起初，他作为“起义将领”，被安排参加各种学习会。会议室里烟雾缭绕，人们用他听不懂的词汇激烈地辩论着。他像个木偶一样坐着，听着“阶级”、“剥削”、“历史必然性”这些词语从耳边滑过，感觉

自己像个坐在河底的石头，能听见水流的声音，却不懂那声音的意义。

他试图证明自己。他给西康省的军管会写信，给刘文辉的旧部写信，详述自己迟到一日的前因后果。信寄出去，如石沉大海。他慢慢明白，旧日的交情与道义，在一套全新的、严密的逻辑面前，轻如鸿毛。

很快，土改工作队进了镇。他那座空荡荡的米府，成了工作队的指挥部。他看见自己书房里的那些线装书，被成捆地扔在院子里，一个小孩正撕下一页，折着纸飞机。纸页撕裂的“嘶啦”声，比枪声更刺耳。

他被分到了镇角的一间祖传小屋。屋子很矮，很潮，空气里永远有一股散不去的霉味。他看着自己这双握过枪、杀过人、也抬过石头修桥的手，如今只能用来劈柴、挑水。他蜷缩在小屋里，听着窗外的风声，第一次感到了某种虚幻的平静。他想，也许就这样做一个凡人，守着妻子，了此残生，也算是一种善终。

那个冬日的午后，阳光难得地从云层里透出来，给屋里添了几分暖意。李桂莲坐在一张小板凳上，就着窗光，缝补一件旧衣。米国柱坐在桌边，用一小块砂石，慢慢地磨着一把钝了的菜刀。屋里很静，只有针穿过布料的细微声响，和砂石摩擦刀刃的沙声。李桂莲忽然停下手，抬头看了他一眼，轻声说：“家里的米，快没

了。”

米国柱磨刀的动作也停了。他看着她，她的脸上没有抱怨，只是一种平静的陈述。他点点头：“嗯，我下午去镇上。”

就在那个瞬间，他觉得，这或许就是生活本来的样子。没有将军，没有功过，只有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想着下一顿的米。

夜里，风刮得更紧了。他从浅眠中醒来，借着窗外一点微光，看到李桂莲蜷缩在床角，身上只盖着一床薄被。他悄无声息地起身，从箱底翻出自己那件旧军大衣，轻轻地盖在她身上。大衣很重，带着一股樟脑和旧时光的味道。

李桂莲没有睡着。大衣沉甸甸地压下来，那股子混合着烟草和尘土的气息，让她感到一丝安稳。她想起了嫁进米府那天，听着满院子压抑的动静，她觉得自己像个祭品，被献给了一个看不见的魔鬼。镇上的人都说米师长杀人不眨眼，可这两年，她看到的，只是一个沉默的、笨拙的男人。他会把水缸挑满，会把柴劈得整整齐齐，会在她咳嗽时，默默递过来一碗烫嘴的热水。她不怕他了。她甚至开始可怜他。这个曾经跺一脚镇子都要抖三抖的男人，如今连邻居家孩子的嘲骂都只能低头听着。她想，自己这辈子算是毁了，可好像，也跟着他一起，活成了另一个人。

然而，命运似乎并不打算就此放过他。

就在那个雪夜，急促的敲门声响起，如同他多年前在廊桥上听到的那阵脚步，同样预示着一场无法躲避的劫难。他被带走时，李桂莲什么也没说，只是在他被反剪双手推出门槛的那一刻，快步上前，用手指，轻轻抚平了他衣领上的一处褶皱。

第九章：荒谬的审判

他被带到了乡公所。屋子是临时的审讯室，墙上刚刚刷的石灰还没干透，散发着一股潮湿的气味。一张桌子，两把椅子，光线惨白。

年轻的审判员姓王，是个外地口音。他面前放着一个厚厚的卷宗。他没有看米国柱，只是用手指一下一下地敲着桌面。

“米国柱。前国民党二十四军八十七师师长。你的历史问题，我们都清楚了。”

“我不是历史问题。”米国柱开口，声音沙哑，“我是起义将领。”

王审判员的敲击停了。他抬起头，眼睛里没有表情。“起义？”

“是的。一九四九年十二月，我奉刘军长密令，前往彭县龙兴寺，参与起义。”米国柱的背挺得很直。

王审判员听着，脸上露出一丝几乎看不见的、像是冷笑的表情。他从卷宗里抽出一张纸，推到米国柱面前。

“我们查过了。这是西南军区核实过的，川西起义将领的原始档案。你自己看看。”

他的手指，在纸的末尾，一个长长的名单下面，重重地敲了两下。

那里是空白的。

米国柱的目光，像被钉子钉在了那片空白上，他的呼吸停了。

“我……我迟到了。”他的声音干涩，像砂纸磨过木头，“我外婆病危，我回家……耽搁了一天。但我补签了！刘军长留了信，能海法师可以作证！”

当米国柱提到“外婆病危”时，王审判员的胃部一阵生理性的痉挛。他握着笔的手指无意识地收紧，指甲深深嵌入掌心。他想起了自己的母亲，当年也是这样病倒在床上，家里却连一粒米都拿不出来，地主家的狗，吃的都比他娘好。那种深入骨髓的恨意，让他对眼前这个为“地主婆”奔丧的男人，产生了一种生理性的厌恶。

“为地主婆奔丧而耽误革命大业，这本身就是阶级立场有问题的表现。”他的语气很平淡，像在陈述一个冰冷的、不容置辩的事实，“至于你说的什么‘补签’，档案里没有，就是没有。我们只认证据。”

米国柱沉默了。他看着对面那张因信仰而坚硬的年轻脸庞，许久，他缓缓地、平静地开了口，不再为自己辩解。

“王同志，我给你说个事。民国二十八年，打仗，我手下有个兵，叫石头。饿了三天，我给了他两个窝头。后来攻山头，一颗流弹奔我脑门来的，是石头，用身子给我挡了。我把他刨出来的时候，他身子都凉了。我问过很多人，说我那两个窝头，值不值他一条命？没人答得上来。”

他抬起头，目光清澈，直视着王审判员的眼睛。

“你说的法，是天下的法，我懂。可我这辈子信的，是人心里这杆秤。秤的一头是天下，另一头，可能就是一个窝头，一口气。王同志，有时候，后面这个，比天还重。”

王审判员没有说话。他感觉到一种自己从未遭遇过的冲击，那不是来自道理，而是来自某种更古老、更坚硬的东西。他想反驳，却发现自己所有的理论，在那个关于窝头的故事面前，都显得苍白。他感觉到了一种细微的、不该有的动摇。但他很快将它掐灭了。他告诉自己，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任何一丝温情主义，都是对人民的背叛。他“啪”地一声合上了卷宗，那声音，像是关上了一扇门。

几天后，公审大会在新场镇的中心广场召开。高台是临时用木板和长凳搭的。米国柱和其他几个“反革命分子”被反剪着双手，押上了台。他脖子上挂着一块木牌，上面用墨汁写着他的名字，还打了一个红色的叉。

台下是黑压压的人群。

高台上的扩音器里，传来一个激昂的声音，在宣读他的罪状。

“……出身大地主家庭，长期担任国民党反动军队高级军官，手上沾满了人民的鲜血！”

当听到“剥削人民”时，米国柱的目光扫过人群，看到了璧山人李千钧。他想起大旱那年，自己押着一车车洋芋回到新场，李千钧跪在地上，怀里抱着滚烫的洋芋，对他磕头。那洋芋还带着泥土的腥气，那眼神，和此刻李千钧眼中无助的泪光，重叠在了一起。

宣判的声音还在继续：“……更有甚者，在全国人民喜迎解放之际，此人竟公然搞封建迷信复辟活动！强娶贫农女儿李桂莲，为其病危的地主婆‘冲喜’！妄图用劳动人民的血泪，延续反动阶级的寿命！这是何等的反动！何等的残忍！”

米国柱的嘴唇动了动，发出一丝微弱的声音：“我起义了……”

但他的声音，立刻就被淹没了。

审判长站起来，拿起判决书，对着扩音器，用尽全力喊道：“判处反革命首恶分子米国柱——死刑！立即执行！”

“枪毙米国柱！”

“打倒反革命！”

台下，人群中爆发出山呼海啸般的口号。那声音汇成一股洪流，震得高台都在微微发抖。然而，在口号的间隙，一种更庞大、更令人心悸的沉默，笼罩着广场的每一个角落。

在山呼海啸般的口号声中，他被粗暴地押下高台。他的视线穿过一张张或狂热或麻木的脸，最后定格在了人群角落里那个因为受他恩惠而活下来、此刻却只能无助流泪的璧山汉子李千钧身上。周围震耳欲聋的声浪，在他耳中渐渐模糊成一片混沌的嗡鸣，他的心，忽然间，平静了下来。

第十章：最后的尊严

一九五一年三月，天色阴冷。

押送米国柱的囚车，从乡公所的后院吱呀呀地推了出来。长街之上，站满了人，黑压压的一片，却又死一般的寂静。所有人的目光，都汇聚在那辆缓慢移动的囚车上。

米国柱被五花八绑，跪在车上。他没有低头，目光平静地扫过街道两旁那些熟悉又陌生的脸。他看到了“周血旺”饭店的周老板，那人正用油腻的围裙擦着眼睛。他看到了王大娘，她用手死死捂住嘴，肩膀在不住地颤抖。他还看到了更多的人，那些在饥荒时从他手里接过洋芋而活命的乡邻。他们眼神里，没有仇恨，只有一种混杂着同情、不忍和深深畏惧的复杂情绪。

这沉默的送行，比任何声嘶力竭的哭喊都更显悲凉。

囚车行至镇外的邨江河坝。这里是行刑场。一片开阔的卵石滩，江水缓缓流淌。风里带来邨江水特有的微腥气味。刑场中央，孤零零地立着一棵大柳树，虬结的枝干伸向灰蒙蒙的天空。他想起外婆给他取的小名“柳根”，说贱名好养活，像柳树一样，插哪儿都能活。

米国柱被粗暴地从车上推下，押至大柳树下，被迫跪倒。膝盖撞上粗砺冰冷的卵石，一阵钻心的疼，他却仿佛感觉不到。

一个年轻的行刑队长走到他面前，展开一张纸，大声宣读着判决。

“……判处反革命首恶分子米国柱死刑，立即执行！”

宣判声落下，行刑队长转身，准备下达开枪的命令。世界仿佛被抽成了真空，所有的声音都消失了。

就在这一刻。

跪在地上的米国柱，突然深吸了一口气。那口气吸得很长，很深，仿佛将整个河坝的冷空气都吸入了胸腔。他全身的肌肉瞬间绷紧，青筋从脖颈处暴起。

只听“嘣”的一声脆响，如同老树枯枝的断裂声。捆绑他双臂的那根拇指粗的湿麻绳，竟被他硬生生挣断！

全场哗然。

未等众人反应过来，米国柱已如一头挣脱牢笼的猛虎，从地上一跃而起。他身形如电，双脚在卵石滩上接连几个起落，快得只留下一串残影，瞬间便冲出了行刑队的包围圈。

“他跑了！”“拦住他！”

不知是谁第一个喊了起来：“米师长，快跑！”

这声呼喊仿佛点燃了干柴。“往山上跑！”“快！那边有林子！”

喊声此起彼伏。人群不再是沉默的看客，他们开始骚动，甚至自发地向两侧退开，在包围圈上硬生生挤出了一条通往山野的生路。

米国柱本意或许只是想挣脱绳索，作为一个军人，站着迎接死亡。但他看到百姓为他让开的道路，听到那些发自肺腑的真诚呼喊，他停下了脚步。

他站在河滩上，距离自由只有一步之遥。他明白，如果自己真的跑了，这些善良的百姓，和眼前这些失职的年轻士兵，都将受到最严厉的牵连。

一瞬间的犹豫。他做出了最后的选择。

他猛地转过身，没有再看那条通往生路的山道，而是朝着行刑队的方向，跑了回去！

他的速度依旧很快，带着一种一往无前的决绝。

这个举动，在高度紧张的行刑战士眼中，被瞬间误读。他们看到的，不是一个放弃逃生的赴死者，而是一个垂死反扑、企图夺枪的穷凶极恶的“反革命分子”。

“不许动！”领头的年轻战士下意识地举起了枪，声嘶力竭地高喊。

但米国柱的冲势太快，太猛。恐惧压倒了理智。

年轻的战士，在那一瞬间，扣动了扳机。

“砰！”

枪声响彻河坝，尖锐而孤独。

米国柱的身体猛地一震，前冲的势头戛然而止。他像一截被巨斧砍中的树木，缓缓地、直挺挺地向后倒去。

最终，他倒在了那棵大柳树下。眼睛，依旧望着家乡的方向。

枪声散去，河坝上重归死寂，只有江水依旧无声地流淌。行刑队上前确认了他的死亡，草草地准备收队，没有人注意到，在围观的人群中，那个名叫李千钧的璧山汉子，双拳紧握，眼中没有泪水，只有一团正在熊熊燃烧的、外人无法读懂的火焰。

尾声：璧山寺的钟声

那晚，没有月亮。

风里有股子河水的腥气和烂泥的味道。李千钧像一头在夜里独行的孤狼，悄无声

息地回到了邳江河坝。乱葬岗就在河坝旁的一片洼地里。他找到了那处新翻的、草草掩埋的土堆。

他跪下，就用那双在饥荒年间刨过草根的手，开始刨土。

他把那具已经开始僵硬的身体，连同草席一起，抱了起来。那重量，比他想象中要沉得多。他把那具身体安放在一辆独轮的鸡公车上，用另一张准备好的破旧油布盖好。

那辆鸡公-车，车轴发出“吱嘎、吱嘎”的、令人牙酸的呻吟，在寂静的夜里传出很远。他就那么推着车，一步一步，走回了数十里外的璧山老家。

在后山自家的祖坟旁，他选了一块向阳的风水宝地。他还是用手，刨开了坚硬的黄土。他的十个指尖都磨破了，血混着泥，变成了暗红色。他把那具遗体小心翼翼地放进挖好的坑里，填上土，堆起一个新的坟冢。

他没有立碑。他只是从邳江边抱回来一块青石，放在新堆起的坟头前。

每年清明，他都会独自来到这个无名的坟前。他从怀里掏出一个酒瓶，将辛辣的白酒缓缓地倒在坟前的泥土上。然后，他点燃一沓黄纸，火光映在他那张没有表情的脸上。

几十年后，新场镇，平地起了一座寺

庙。

寺庙落成那天，锣鼓喧天。李千钧，那个当年的璧山汉子，如今已是两鬓斑白的老人。他穿着一身干净的布衫，站在寺庙门口，对着前来道贺的乡亲们拱手。

寺庙的匾额上，是两个遒劲有力的大字：璧山寺。

寺庙大殿的壁画上，画的是一位将军，身披铠甲，手持宝剑，为佛祖护法。那将军的面容，浓眉大眼，脸庞方正，和镇上老人们记忆里米师长的样子，有七分相像。

又过了很多年。

李千钧坐在寺庙门前巨大的青石影壁下，看着一个石匠，在影壁上凿下最后一笔。石屑纷飞。

一个小沙弥端来茶水，好奇地问：“李施主，这影壁上的字，是什么意思呀？”

李千钧已是风烛残年，他抬起浑浊的眼睛，望着那两行字，阳光照在上面，晃得人眼花。

右边是：法眼看世界皆是因果。

左边是：佛眼看世界都是慈悲。

他沉默了很久，久到小沙弥以为他睡着了。他缓缓伸出自己那双骨节粗大、布满老茧的手，看着掌心的纹路，仿佛那里藏着一生的风霜。然后，他抬起手，用指尖，极其缓慢地、一个字一个字地抚摸过

影壁上那冰凉的“慈悲”二字。

他没有回头，只是对着那两行字，也像是对着身后的年轻人，轻声说：“老衲年轻时，也曾随一位将军四处奔波……孩子，你每天都在这里扫落叶。风来了，叶子，总是要落的。扫干净了，就是慈悲。”

话音刚落，寺内的钟声悠然响起，仿佛在应和着他的话。

钟声在川西坝子的上空久久回荡，仿佛在诉说着一个早已被正史遗忘的故事。

[全文完]

作者简介：彭金贵，男，西华大学·成都师专 77 级中文系毕业。中共党员，大邑县政府正局职退休干部。大邑县作家协会会员，成都市作家协会会员。

1975 年起，曾任中学代课教师、县广播站记者、高中语文教师，县委政研室副主任、乡党委书记、招商局常务副局长。退休后专职或兼任：房地产公司策划部经理；丝绸公司行政部副主任；印务公司副总经理；营销策划公司总经理；集团公司董事长助理；房产报建专员；农业科技公司总经理；医学研究公司董事长。

发表的部分文章，除了在国家、省、市级刊物发表 10 多篇经济方面文章外，文学方面的主要有以下几篇：

1980 年 6 月，在《渝江》第四版发表短篇小说《良心上的法律》；

1979 年 10 月，长篇小说稿《女婿娶了丈母娘》；

1990 年 8 月 11 日，在《四川日报》发表散文《奇峰异景天地阔》；

1997 年 7 月 9 日，在《四川日报》发表散文《绿醉青迷烟霞湖》；

2009 年 1 月 27 日，在第四版《西南商报》发表整版长篇通讯《道教发源地鹤鸣乡 悟透“无为”方有为》。

2019 年 4 月，散文《克芹故里说文人》，获中国散文网一等奖。

2022 年 6 月 15 日成都市城市建设管理局、成都市文学艺术联合会征文二等奖，小说《火神后裔牟大爷》。

2023 年 6 月 6 日《成都日报》“天下成都”散文《雾中山茶缘》

吃肉的终点

芭茅花

我老爱问：“妈妈，我从哪里来的？我来的时候是什么样子的？”相信这是许许多多小朋友的疑惑，妈妈总是慈爱地哄我说：“你是我在山上捡来的，来的时候瘦不拉几猴子样，哪有现在这么白白胖胖的？”

我窝在妈妈怀里又问：“猴子是什么样子的啊？”

没有出过镇子的文盲妈妈，肯定也没见过猴子大象之类，抠抠脑袋，并不知道怎么回答我的问题，正要一巴掌胡弄我时，读过一年级的爸爸很肯定地回答我说：“我见过猴子，跟王花花王富贵一模一样。”

我又问爸爸：“王花花和她爸爸啥时候变成人啊？”

爸爸也抓了抓没头发的头皮，艰难地冒一句很有文凭的话，“他们还没进化成人类。”

我还想再问，爸爸已牵牛去犁田，妈妈捂住我的嘴，“等你读书就知道啥是进化。”

我现在已经满满八岁，前几天妈妈才给我煮了鸡蛋面说给我过生日，鼓励我好好带小弟，好好割牛草，好好捡柴，等攒够

了钱，就让我去读书。可我并不想读书，只想和王花花抓子儿爬树抓鱼。

猴子王花花有两个哥哥一个爸爸，没有妈妈，穷得叮当响，和我家一样的苦逼。大哥很黑很矮很丑，焉兮兮慢吞吞，龟样，快三十了，还是光棍一个，好在二哥勤快聪明，被河对岸的一独女人家招过去做了上门女婿。妈妈说幸好瞎猫碰上死耗子，要不然王花花得做调换亲，丑丑的一窝苕，换来的肯定是歪瓜裂枣，再结一树的丑瓜丑枣，又有什么好呢。

妈妈这样鄙视王花花一家，是有原因的，大集体劳动合作，就没有人愿意和花花家联手挣公分，现在包产到户了，劳力弱和贫穷，仍然没有人愿意和她家换工或者是帮工，只有一家人慢吞吞地做，单干的结果就是，芒种后才插秧，收成少半。因果恶性循环，穷得要命，她爸和哥们都是文盲，扫盲都脱不掉，她连自己的大名都认不到。“三代不读书，当得一圈猪。”妈妈常常这样咬牙切齿地骂花花家，恨铁不成钢，有时间呢，却又屁颠屁颠跑去帮忙打突击，爸爸也经常帮她家犁田，谁叫我们都姓王呢？条件是让王花花得空帮我

家割牛草。

老猴子王富贵还没同意，王花花满心欢喜答应说我喜欢割牛草，一定把么叔家的牛喂得饱饱的。

我敢肯定，王花花之所以愉快割草，一是可以免掉牛工钱，算是变相挣钱吧，她二哥能够做上门女婿，多因他二哥天天会送一背牛草去女孩家，顺便搭讪说说话，女孩便认为二哥善良勤劳而芳心暗许，王花花就是割草人。二是她可以借机跟我玩耍，王家湾里，整整一组的几十个孩子，没有人愿意跟她玩，我是另类的那人。

王花花家的秧母田里种的是牛皮菜和紫英草，牛皮菜已经衰败，紫英草却花团锦簇青葱茂盛，正是收割时节。小弟在草里追蝴蝶，蝴蝶不听话，飞来飞去，小弟便翻滚在草里，我去拉他，也一起滚在花草里玩。妈妈一边割草一边看忙碌的王花花，神经兮兮地对大叔说：“花花应该定亲了呢，大哥。”王花花的黑脸变得通红，连忙放下刀去抱小弟，又把田边的牛牵到竹林里。

大叔看着花花那个与年龄不相吻合的身影，若有所思地说：“是该找个人家了。”其实王花花才十七岁，身材矮小，跟我差不多一样。王花花割了半天的水麦草，始终没来地里。妈妈笑话花花脸皮太薄。

下午妈妈爸爸和大叔忙着晾晒紫英草，牛皮菜，顺便看牛，就让我带小弟，花花

捡柴。

山上的树，已经张开嫩绿的叶片，知了在树梢欢天喜地的叫着，让布谷鸟的声音清脆而悠远，树下一些不知名的小野花，色彩缤纷的，跟着阳光，在微风中轻轻摇曳。我们抓一会石子儿，就去给小弟编花环，他甜甜地睡在花花的背篋里，带上五颜六色的花环，白白胖胖的馒头样，让人忍不住想咬一口，想起吃的，腹中饥饿难耐了。

王花花吞咽口水说：“我好想吃肉。”

“我也好想吃肉，我们已经半年没吃肉了。”我顿时对瓜子儿编花环没了兴趣，跟着王花花想肉。

王花花没吱声，抱着小弟亲。

我抠脑袋说：“隔壁的六婶婶生了一个妹妹，天天吃肉的。花花姐，你要是生孩子，也可以天天吃肉。”

王花花摸着我的乱糟糟的软发，笑起来，“我要是天天吃肉，也会带着你一起吃肉。要怎么样才可以生孩子吃肉呢？好像必须结婚才可以生孩。”

“花花姐，你结婚了就没有人帮我做活路了。你嫁给我外公吧，我们还是可以天天在一起。”

王花花笑起来，天包地的大板牙突兀在外，高耸扁平的眉棱骨，只有稀稀拉拉几根眉毛，让她的眼睛更加细小，唉唉，

猴子的样子太丑了，幸好我进化成人了，要不然像王花花一样，会丑得没朋友的，虽然我不嫌弃她。

“我才不喜欢你外公呢，又老又丑的。”

我又唉了一声说：“我外公不会嫌你丑，那你喜欢谁啊？”

王花花黑瘦的脸上出来一片红云，“我喜欢周老四，他好看。”

我很认同花花姐的想法，高兴地说：“那你嫁给周老四吧，就是以后你生孩子我去你家吃肉，得走多远的路。”

王花花因为我的认可，高兴起来，说“你就住我家里吧，我的家我做主的。”

周老四是去年王花花二哥结婚时，作为伴郎出现在王花花家，花样少年郎，对着王花花，很有礼貌地微微一笑，让王花花立刻倾倒了。

我有些担心，问道：“花花姐，你生的孩子是什么样子？会不会像猴子啊？我听妈妈说过，女孩子要织毛衣送给男人，男人喜欢你的毛衣，才会娶你回家。你给周老四织毛衣吧，他娶你回去生孩子，然后我们就可以吃肉了。”

王花花盯着我，有点不相信，问我，“真的吗？我不会织毛衣的，那不是嫁不了？”

我很认真地说：“当然是真的，我妈妈就给我爸爸织了一件毛衣，红色的，多漂

亮的，可惜穿烂了。周老四穿啥色都好看，你不会织毛衣，我妈妈可以告诉你。”

“我不去问么婶，羞人呢。要不我就不嫁了，反正我这么丑，又不能干，没朋友，也没人喜欢我的。”

我急了，为了吃肉，居然夸她说：“你漂亮的啊，和猴子一样漂亮，我爸爸就喜欢猴子，我也喜欢的，别人不和你做朋友玩耍，那是他们没眼光，不懂你的好。”天知道，我喜欢花花是她可以帮我干活。

我摸着小弟的小嘴巴，他嘟嘟囔囔，舔舔我的手，又继续睡，胖乎乎的脸蛋，白白嫩嫩，豆腐样，长长的睫毛下有一双，灿若星辰的大眼睛，咧嘴一笑，会将小孩子的憨态可爱，演绎得淋漓尽致，我对她说：“花花姐，你生的孩子不会像猴子了，会像周老四一样漂亮，你看我小弟都像我爸爸一样漂亮啊。”在我的心目中，爸爸妈妈是最好看的人。

王花花被我合情合理的推测感染了，叹气道：“我不会织毛衣啊！”

为了美味的肉，我拍拍胸口说：“我去跟我妈妈学，然后教会你。”

王花花感动起来，对我许诺说：“等我织好毛衣，生孩子，我请你吃回锅肉，天天请。”

我们把这一人生大事安排妥当，王花花将小弟交给我，就轻快地爬上树梢，

去扳那些枯死掉的枝丫做柴火，这一过程又让我想起王花花是猴子，还没进化成人。

王花花说毛线很贵的，要攒钱，可能要一年才攒够，我们还是先把织毛衣的竹签准备好。

我说我先去偷师学艺，然后告诉你怎么织毛衣。

第二天早上，我偷偷摸摸站在箱子边，想着事情，我妈妈给我爸爸织的那件定亲毛衣，虽然已经穿破了，还是被妈妈珍惜着，洗干净，叠放整齐，放在箱子的最底层。

我拿着毛衣，偷偷摸摸藏在树林里，然后我拆了，看那一大堆乱七八糟的毛线，我手慌脚起来，被爸爸妈妈发现不对劲，等看见那堆毛线，他们的脸和毛线一样长，然后那天晚上，爸爸妈妈的混合双打，让我痛彻心扉地领悟到，我是厨房里馋猫——记吃不记打。他们理了一晚上的毛线，也只理好一半，有一半千头万绪的被迫放弃，我将这些红色线头抱给王花花，她如获至宝，慢慢地仔细地清理，断头的也不嫌弃，打个疙瘩继续挽团，一天下来，居然有手抓大的两团毛线，猴子的眼睛笑成一条缝。

我说花花姐，你得先用这些旧毛线练手学会织毛衣，然后再买新毛线织，周老四穿上肯定喜欢，肯定会娶你的。王花花又憨憨地露出她那又大又突的龅牙，妥妥的花痴女。

王花花拿着砍刀，将装有小弟的青蛙背篋背起，拉我去竹林里砍竹子，打算削织毛衣的竹签。

竹林阴翳蔽日的，里面有许许多多的蜻蜓，白蝴蝶，飞来飞去的，也有绕在竹枝间的蜘蛛网，蜻蜓蝴蝶可能太高兴了，不小心撞在网上，挣扎起来。

王花花说：“我听六婶婶说过，这些粘在网上的蜻蜓，塞在墙缝里，会变成花绸子，你看所有的绸子上是不是都有蜻蜓啊？”

我只在电影里，看过祝英台的衣服上有蝴蝶，不知道有蜻蜓的绸子，就很期待那样的绸子，便也不觉得王花花太蠢。

用竹片子弯成一个水滴样子，插进竹竿的一端，绕上蜘蛛网，简单的捕猎器做成了。于是我们一起在竹林里，捉迷藏样追着网那些蜻蜓，两岁多的小弟也高兴地跑来跑去，就是老摔跤，仍然裂嘴又笑又叫的。好大一阵子，终于有两只倒霉蜻蜓粘在网上，我们小心翼翼地把它们塞进泥砖缝里，乞求它们变成绸子，那种好看的，可以扎头发的绸子。

等我们砍来竹子，截断成节，天已经暗淡无光，好像要下雨了，我赶快带小弟回家，叮嘱王花花明天等我一起做竹签。

雨过天晴，天空蓝汪汪的，白云软得像绵花，被风吹出丝丝缕缕，飘浮万里，路边草尖，不堪露珠的重量，垂下头来，

露珠映照着红色阳光，像小小的水晶灯笼。

等我背着小弟到王花花的时，她已经做好了竹签，又长又细，我很生气地说：“你咋不等我一起做呢？我妈妈的竹签是粗的，而且只有这么长。”

王花花像做错事的孩子，羞愧地问我：“那敏儿，我该怎么办呢？”

“不要这个，丢了重新做。”我把小弟塞给她，劈竹片，按照自己的想法，削起签签来，她抱着小弟一会问这个会不会短了？这个会不会粗了？这个会不会挂烂毛线？我斜视着王花花：“你见过织毛衣的竹签吗？”她不敢吱声，乖乖看我表演，其实我也不懂。

接下来的日子，都是王花花在想方设法攒钱，攒够了钱，才可以完成买毛线，织毛衣，嫁人，生孩子这一系列过程，到达吃肉终点。山上的桐子花才开放，田里的麦子也才谢花，树上的种子还不见踪影呢，上什么地方找钱去啊？那么多的钱才可以买到毛线，我觉得单靠王花花一个人攒钱，她得等到老。王花花不急的，她看见周老四对她倾城一笑，觉得周老四也喜欢她，会等着她，如同她饭锅里的肉一样。可我急呢。

我拿着王花花整理出来的毛线，向妈妈请教怎么织手套，我想给妈妈织一双手套。我妈妈感动起来，后悔那天晚上和爸

爸揍我，于是妈妈告诉我怎么起头，用什么针法，什么地方分针，什么地方收针，怎么收针，看见我一脸懵逼，又看见我的那个丑陋的竹签，直接用她的毛线竹签，教我织手套，我学一阵就兴致缺缺，趁着还有记忆，赶快教给王花花，并且告诉她织毛衣的竹签，要用干的斑竹，削好了还得用砂纸磨，才会光滑不挂线，而且不变形柔韧度刚刚好。

王花花在木头门上，比着妈妈竹签的长度，打了刻度，然后兴致勃勃地学织手套。等我回家吃饭再去她家，她已经织了多长的口袋样的东西，我无语了，觉得猴子之所以没进化成人，是有道理的，她太笨了，咋嫁得出去？

王花花并不在意我的蔑视，继续陪着笑脸，在我不断的监督下，孜孜不倦地织，等绿罢田野黄满川，大战红五月时，王花花终于织出来一只漂亮的手套，妈妈满意，答应告诉我怎么织毛衣。王花花高兴得和我一起蹦蹦跳跳地叫。

打菜籽割麦子，犁田插秧，大人忙得热火朝天，连带着我这个孩童都得受累，割猪草割牛草还得带小弟。王花花更加忙，她得早早起床去割猪草或者牛草，送给我，好换我背着小弟，帮她拾麦穗——单独藏起来卖钱，给买毛线用。

尽管大家割麦子很仔细，打捆进麦场也细心，但是，总有麦穗长在草丛里面，或者落在田埂外面的，或者打捆落下的，

或者镰刀割断落下的，于是，我可以一天捡到一大口袋的麦穗，可以卖两三毛钱，十元钱的一斤毛线，我得拾麦穗多少天？我心里骂周老四，他为什么不直接把王花花娶回家，害得我天天凑钱买毛线。

实在没法，我把我的嫁妆钱给她罢。爸爸妈妈一直鼓励我存钱，以后好办风光的嫁妆，我一直老老实实地存着，快有一元了，我要是把嫁妆钱给她，不知道她要感动得成啥样呢？想想都觉得快乐。

关秧门后就是端午节，王花花缠着她爸爸买了三斤肉，请爸爸妈妈去过节。爸爸对我说一共八个人，可能只闻个肉味，就不去了。我虽然不甘心，也没法的，肠子要生锈了，我好饿肉啊。

下午我带小弟，顺便放牛。王花花割猪草，我们起到树林里，老牛自由自在啃草，我带着石头子儿，想抓子儿玩，王花花按着我手，贼兮兮地从猪草背篋里掏出一团荷叶，小心翼翼地打开，居然是肉，盐菜回锅肉，那是我梦寐以求的肉香，此刻就萦绕在鼻腔里，我猛烈吞咽着口水，小弟也闹腾起来，扑向那团青色的荷叶，里面有五片肥肉，还有一点菜。王花花把背篋倒扣过来，将荷叶团子放在上面，给我塞一片肉说：“我吃饭时，把肉放在我碗里，端到池塘边把饭吃了，将肉包在荷叶里，偷出来给你吃，回去时，我爸爸和大哥已经把肉吃完了，要不然我还可以多带点肉出来的。”

我塞一片肉给王花花说：“回锅肉太好吃啦，我长大了要天天吃肉。我也给你带肉出来吃。”

王花花一边吃肉一边笑，笑得一脸菊花开，皱巴巴的，豪气冲天地说：“等我结婚当家了，就可以天天吃肉，用不着等你长大。”她拿一片肥肉慢慢撕成小块，喂给小弟，小弟鼓起腮帮，用没槽牙的牙槽，努力嚼嚼，十分欢快。

我慢慢地嚼肉，慢慢地咽，我要把这些香味都吞进肚子里，蓝天白云，闲云野鹤，花香鸟语，这些世间的万般美好，都不抵这味蕾里盛开的芳华！等小弟吃完两片肉，我才咽下最后余味，竟有不枉此生的感觉。

我看着王花花说：“花花姐，等你有肉吃，你就会长得高大，变得漂亮，和我妈妈一样漂亮。周老四会像，我爸爸喜欢我妈妈一样，喜欢你的，你还是赶快嫁人吧。”

王花花紧张起来，说：“我还没有准备好定亲的毛线衣，咋嫁得脱？”

我抓了抓自己的小呆毛，思虑起来“这桐子花刚落，打桐子卖还早，卖树种也得等冬天才有。每天我撒娇，问妈妈要一分钱，我都攒着给你买毛线，那么多的钱，我们要什么时候才凑够啊？”

王花花感动得一塌糊涂，爽快答应了，她对于自己的经济情况很清楚，她没有妈

妈，没有朋友，所以没有人为她着想，她想挣点私房钱，难比上天。前天她在围山沟里，用背篋罩住了一条六七斤重的鲤鱼，想卖掉换钱，但是我们的祖祖辈辈，依靠着这山山水水，半农半渔，吃鱼方便得很，河里沟里的鱼，多如牛毛，随随便便都可以捞起来吃，我爸爸说过，等锅烧红，去捞鱼都来得及，所以王花花的鱼，想换成钱，很不容易。

六婶婶因为刚生了孩子，男人在地质队里，公爹早逝，想吃鱼没人捞，便拿过王花花的鱼，丢了五毛钱在地上，扭着肥屁股走了。这是王花花挣的最大一笔收入。她讨好地问六婶婶，好久想吃鱼了给她，她一定可以给她送更大的鱼。

当我和王花花为毛线钱焦头烂额时，好事情就来了，六婆婆送来了五毛钱，说要小点的鲫鱼熬汤，有三四斤的样子就可以。

王花花欣喜若狂地牵着我家的牛，背着我家的猪草背篋，提着砍刀，在围山沟边，选了一个水势有落差的地方，砍了几根竹子，截断，开片，又划了篋条子，把片子用竹篋编成一扇门的样子。把两节竹子固定在落水下游，用横梁连接，将篋条门放上去，让门与水面成小斜面，落水在篋条门中间位置随波而去，留下水草和鱼虾。到中午时，这个叫梁件的東西上面蹦蹦哒哒着十来斤的鱼，用篋条串了十个鲫鱼，给她自家串了一条大鲤鱼，又给我串

了几个鲤鱼和鲢鱼，我说：“花花姐，你把你那大鲤鱼给我，我帮你卖给我爸爸。”

当我兴冲冲把五毛钱交给王花花时，她高兴得围着我跳，只见牙齿不见眼的，让我又想起猴子来，“花花姐，我爸爸说没钱买你的鱼，以后我家想吃鱼，他会自己去捞，所以我们得另外想办法整钱。今天挣了一块钱呢！”

王花花睁着她那清澈的小眼睛看着我，里面有自己的愚蠢和对我的迷信，担心地问道：“那敏儿，我们该怎么办呢？”

我扒拉着泥墙，想找我们前一阵子藏的蜻蜓蜘蛛网，“花花姐，我们的蜻蜓变成绸子了吗？学校里有个叫李英儿的瘟猪子，老留级的那个，她家开代销店，她特别喜欢扎头花，我可以把绸子卖给她。”

于是，王花花和我围着泥墙找，那两只蜻蜓藏在哪个缝隙里？时间很是久远，根本记不住，好不容易在柴火堆里的一个缝隙之中，找到那可怜的蜻蜓，已经朽成渣，好可惜好遗憾。

没有绸子可以卖，我要怎么样才可以赚钱？我盯着王花花想，王花花害怕打断我的思考，仍然那样清澈愚蠢地望着我，她觉得我是世界上最有办法的人，我享受着她的崇拜，问她：“花花姐，你家有没有那种红色的毛线，大叔原来给你妈妈的定亲用的？”

王花花一边抠墙泥一边想，“有一小

团红色的毛线，我爸爸用布包着，藏在箱底，但是被我二哥送给嫂子了。”

“你没有，我有啊，我爸爸给我妈妈的定亲线衣，一直藏在箱底，还留有一团毛线，红色的，我把它卖给李英儿。”

于是我和王花花贼头贼脑溜到我家。我家住在冷水河边，对门靠山边有几间大大的泥砖瓦房，里面有全村的一二三四年级学生，热闹得很。我翻出毛线，用猪草刀割了长长一节，放在王花花手里，她捧着，双眼放光彩，如同捧着花花绿绿一堆钱。

红艳艳亮闪闪毛绒绒的线，扎在英儿头上，一定会让所有的老师和同学，称赞你和羡慕你，这是我给李英儿吹的。刚下课的李英儿给我一块钱，如获至宝揣着毛线跑了。

现在王花花一共有五元六毛钱，照这个速度，不久的将来，她就可以买毛线织毛衣了，想起回锅肉，我口水直流。

第二天上午的树林里，我带小弟放牛，牛在一边吃草，小弟在旁边摘花扯草玩，我和王花花坐地上抓子儿，正玩得高兴，突然一个胖乎乎的女人，气呼呼地跑来，扯着王花花的头发边打边骂：“狗娘养的，你敢骗我英儿的钱，有娘生没娘养的小贱人，看我不打死你！”王花花瑟瑟发抖蜷缩着，不哭不闹，死狗一样，她感觉不到疼痛吗？。

我牛一样横冲直撞到那女人身上，居然把她撞倒在地上，她拧着我的耳朵，还没开口骂，我就嚎啕大哭起来，胖女人慌神，我爸爸宠妈妈和我，那是远近闻名的，他就在不远的秧田里理沟排水控苗。接着，那女人跟我说好话，“好敏儿，你别哭，婶婶知道你是好孩子，都是被王花花带坏的。你那点毛线哪值得一元钱，这不是骗人吗？说到哪儿去，我也是占理的。”

我继续哭，声音小了许多，好像确实是我不对。王花花还是蜷缩，小弟给她头上插了许多的野花野草。

胖女人摸着我的软发，笑起来，和气地说：“我知道敏儿你们缺钱用，婶婶有个赚钱的好办法，你们把自家的米，给婶婶天天带点来，放心，我按最高价钱给你们，得的钱可以吃的，也可以不买。”

“好像是个好办法，可以很快赚钱。”我捂嘴悄悄对王花花这样说，王花花仍然趴在地上，对我点头。

胖女人笑眯眯扭着肥屁股走了。

晚上我揉着耳朵问：“爸爸，啥叫有娘生没娘养的贱人，啥叫狗娘养的？”

爸爸看见我的耳朵，又红又肿的，怒气冲天问：“谁拧你耳朵，谁骂你这种话？我去给你打回来。”

我忙说：“这耳朵是蚊子叮的，话是骂王花花的。她帮我放牛时，啃了六婆婆家

的红苕藤子，所以那么骂她。”引祸东去，我觉得自己很聪明。

“难怪六婶会那么骂她，放牛也该小心点的。王花花才几个月大，她妈就去世了，她爸看她瘦猫一样大小，没了奶水，家里太穷，觉得养不活，把她丢给刚下崽的母狗，居然活下来，顺口叫狗娘养的，一直到花花五岁，才给起名叫花花，和狗的名字差不多，又蠢又丑，实在喜欢不起来。”

我揉耳朵念叨着：“有娘生没娘养，王花花是狗养的。”

接下来的许多天，我用兰花牌洗衣粉口袋装米，王花花用一断袖子装米，藏在猪草背篋里，偷偷卖给李英儿家，钱都给了王花花攒着。等到攒够了十元钱的那天，王花花给我买了一袋盐花生，还有一瓶桔子味的汽水，我们决定金盆洗手，不再偷米卖。吃花生喝汽水的光景，十分美好快乐，晚上，王花花挨揍，差点给大叔打死，她咬牙没哭，没供出我这个同伙，当然也没交出她的私房钱。

当我看见一脸青紫，一身伤痕的王花花，认为她很有义气，决定替她去请教妈妈怎么织毛衣，按照爸爸的身材织，比如起针，针数，收针，分针，分袖，分领口，周老四和爸爸差不多一样苗条好看。

王花花的幸福大门好像已经打开，她兴奋地告诉我，明天逢场，她要去买一斤

毛线，而且是红色的，和我妈妈定亲毛衣一样的颜色，周老四穿起一定迷死个人了。

我拿着竹签问妈妈，假如给爸爸织毛衣的话，怎么起针？

站在旁边的爸爸，若有所思的看着我，说：“敏儿，你还是去读书吧！天天跟着王花花混天黑，野猴子一样，没得出路。”

妈妈盯着爸爸问：“她读书去了，谁放牛割草带孩子呐？”

爸爸安慰妈妈说：“让老二替敏儿吧，他已经六岁了，可以放牛带孩子。敏儿，你前几天是不是给何老师背课文了？”

我点头说是。爸爸很高兴地对妈妈说：“人家何老师告诉我，敏儿可以把一年级的，所有课文，一字不漏全背完，她可没上过学呢，真是读书天才！何老师说她以后是有大造化的。”

我撇嘴笑起来，我家挨着学校，睡梦里都是读书声，那读书声像唱歌一样好听，日积月累的，当然会背了！我才不想读书。不过读书得了第一名，除了本子，笔，奖状，还有一元的奖金，所以，我得读书，挣钱给王花花。

九月里，我的学生生涯开始了。慢慢的，我喜欢读书，因为老是第一名，老是得奖得表扬，可惜王花花没文化，不知道读书的乐趣和幸福，她沉浸在编织的梦想里。

她每天下午在我放学时候，都会送一背筐猪草来，然后和我一起放牛，我巡视毛线衣，说别弄脏了。王花花忙说我每次织毛衣前，都要洗手换衣服戴围裙的。我点头称赞王花花的细心，最后我们一直在树林里抓子儿到天黑才回家，猪草够了，牛也吃饱了，还有柴火，自然得到爸爸妈妈的夸赞，这无忧无虑的日子流淌在梦里，唱歌跳舞般快乐。

每年的寒冬腊月里，都是做寿结婚的好日子，王花花的毛线衣只剩下最后一个袖口了，我说：“等织好了，给妈妈看看，如果合适的话，我就请妈妈央媒婆去给周老四说亲。”

王花花害羞地低着头，声音低微地嗯了嗯，黑瘦的小脸红得发亮，小脑袋缩进猥琐的躯体里，让我又担心她的婚姻来。

我对着瘦猴王花花说：“明天是星期天，妈妈带我去走亲戚吃席，我给你带腊猪肝和油炸花生回来，你看我把胶口袋都准备好了。如果有其他干盘子，我多带点给你吃。”

王花花眼睛贼亮，皱纹多得很，拉着我的手摇晃起来，小孩子一样，“敏儿，我想吃蒜苗回锅肉，大片的那种。”

我像爸爸摸我头一样，摸王花花那乱糟糟的脑袋，爽快答应，“席上有的话，一定带给你。”这天我们没抓子儿，忙着打柴割草完成明天的任务，想起明天美味宴席，

无比期待。

走亲戚回家的那天下午，那个曾经偷米卖的兰花牌洗衣粉口袋里，装满油炸花生，腊猪肝，蒜苗回锅肉，还有芹菜炒肉，以及甜蒸肉，王花花吃得眉开眼笑一脸幸福。而我却味同嚼蜡，从西山里透出来的阳光，在寒风里，没有一丝丝温暖，冷得我仓促不安，我到底该不该告诉王花花，今天周老四结婚了！他是我外公的亲侄儿，他的新媳妇很漂亮，王花花跟她无法比较！我又该怎么给她说明呢？

“花花姐，周老四除了好看点，也没有啥好的。他不会使牛打耙，又不会肩挑背磨做苦力，你嫁他会受苦受累受穷的，哪还有肉吃呢？”

王花花咽着甜蒸肉，笑哈哈说：“可我就是喜欢他，不吃肉也没关系，穷也没关系。”

我差点被一粒花生噎住，怔怔地望着那猴子，“我外公人高，又有钱，对人又好，你为啥不嫁他啊？谢胖子家富裕，他牛高马大又傻里傻气的，结婚了都是你说了算，可以天天吃肉，嫁他也比嫁周老四强一万倍。”我很气愤地对她吼。

王花花咽下最后一块回锅肉，没有理会我的吼叫，攀着我肩膀，有些无可奈何地说：“可我的毛线衣是织给周老四的啊，其他人咋穿得呢？”

天空渐渐地灰暗下来，寒风凛冽，我

把头缩进绵袄里，灰溜溜回家，太失败了。

这天，王花花把织好的毛线衣呈给我看，是按照周老四的身材织的，衣身修长，针脚细密，衣面平整，厚实而柔软，艳丽而温暖。看见这么高级漂亮的毛线衣，好像我们那么多的努力都得到了回报，不知道是谁，才有幸承接住王花花的心意？我觉得很对不起王花花，她在等我求妈妈央媒婆，嫁给周老四啊！我该怎么说呢？

王花花没有看见我的心思，放下毛线衣给我剥花生，又塞进我手里，忧心忡忡地说：“敏儿，我爸爸给我定亲了，说的是谢胖子，又胖又丑又笨的，我不喜欢，我爸爸说我，自己一身毛，还嫌别人是妖怪，难道还有天仙要我吗？”

我差点吓掉花生，故作深沉起来，“花花姐，我也觉得谢胖子配不上你，周老四还是配不上你，只有我家，人好富有高大的外公才配得上你呢！”

王花花气呼呼地拧了我一下，又傻里

傻气笑起来，“我要是嫁给你外公，那你得叫我外婆，辈份乱了，要不得的。”

我叫起来，“我妈妈说人家周老四已经定亲，而且快结婚了。你还是嫁给我外公吧，总是有肉吃的。”

王花花的丑陋猴子脸，更加瘦小，眉头紧皱，阴暗了，又红烧起来，泪水蓄满眼眶，大嘴巴颤抖着，又努力地紧闭起来，闭着闭着，终于嚎啕大哭，泪水和声音都如泻闸一般，震天动地，磅礴而出，声势浩大，震耳欲聋……

我吓着了，不敢面对王花花，丧家狗一样，落荒而逃……

芭茅花，原名李富燕，女，生于川西罗江，乡村医生，热爱写作，写有二十多万字中短篇小说和 20 万字长篇小说，有作品在《北京文学》等刊物发表，曾获四川省农民工才艺小说类一等奖。希望自己坚持文学梦。

重见天日

文/乐山（美国）

题记：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十幅真人大小的戴安娜彩色绝版照片经过十八年惊心动魄的收藏保护在纽约重见天日

蓝色的地球自西向东在周而复始的运转，人们也在这周而复始的每一个清晨密切关注着当天的重要新闻，地球运转到2015年9月12日的清晨，当纽约民众打开当天的报

纸，一条重要的新闻吸引着众人的眼球，请看纽约邮报头版的一条重要新闻：

本报记者纽约报道：美国公民赫尔曼·马托斯先生精心珍藏了18年之久的十幅真人大小的戴安娜王妃的绝本彩色照片最近全部交给美国著名的嘉宝仕国际拍卖公司隆重展

示、出售和拍卖。美国嘉宝仕国际拍卖公司于9月9日至9月19日在纽约曼哈顿该公司的展场预展，9月20日正式拍卖。这十幅戴安娜王妃的绝版照片从有意丢弃到无意捡

回、再到悉心收藏都充满了传奇和神秘，十多年前曾经轰动了纽约和世界的新闻今天又引起巨大的反响和轰动。”



赫尔曼在戴安娜照片的拍卖会上

一，无意捡回宝贝

故事得从头说起。

1997年10月3日的傍晚，纽约秋日傍晚的最后一抹橘红的晚霞依依不舍地消失在大西洋无边的天际之中，热闹非凡的曼哈顿渐渐地沉浸和享受着夜晚灯火辉煌

的刺激。时钟指向 7 点正，一辆 1997 年新产的福特箱型货车稳健地行驶在纽约曼哈顿繁忙的大道上。

坐在驾驶椅上紧握方向盘的是一位长着一对浓眉大眼的英俊中年人，他的名字叫赫尔曼，坐在他身旁是合作伙伴卡洛斯，货车敏捷地朝着曼哈顿中城著名的公园大道疾驶而去。赫尔曼没有想到这天晚上的出行将改变他的命运，他更没有想到这天晚上的举动将会给英国皇室带来巨大的冲击。

卡洛斯疲倦地向身旁的伙伴问道，说：“赫尔曼，今天晚上我们淘宝会碰上好运气吗？”

赫尔曼微笑着回答：“上帝会眷顾我们，上帝会保佑我们。”

淘宝！他们究竟是什么人？到哪里淘宝？

赫尔曼·马托斯 Herman Matos 出生于波多黎各，刚满一岁就随父母移民到了美国，

他家长期居住在纽约。高中毕业之后他考上了纽约的柏鲁克学院 (Baruch college)，专修

商业管理专业，他大学没有毕业就做起了艺术品贸易。1989 年，他创建了一家艺术品拍卖公司，他不仅获得了美国拍卖师的资质可亲自上阵拍卖，而且还把拍卖

公司搞得小有名气。1995 年，他又开设和创建了自己的画廊 Chelsea International Gallery，他与纽约、美国和世界的艺术家、博物馆都建立起了良好的关系，他密切地关注着各种艺术品的走向和发展。因为痴迷艺术品，他养成了一个习惯，喜欢到纽约的几家著名的拍卖公司的垃圾场淘宝，常常捡拾到许多精美的拍卖专刊、图书和物品，卡洛斯则是他长期的合作伙伴。

这辆黑色的箱型货车熟练地朝世界著名的佳士得拍卖公司大楼驶去，赫尔曼像往常那样将货车停在了佳士得拍卖公司的垃圾场旁，他让卡洛斯留在车上，自己跳下车急匆匆地走进堆放着各种大小物件的垃圾场里面。突然，他发现身旁一大堆大型画板重叠在一起，有框架而没有画作，也没有玻璃，但他定睛一看木板上的表面被涂上了一层绿色的颜料，他好生奇怪，于是顺手轻轻地抚摸那绿色的木板，奇迹出现了！哇！他情不自禁地大叫了一声，眼前突显出英国王妃戴安娜那动人和秀美的头像，他激动得立即用手轻轻地擦去了那全部的绿色涂料。哇！他又是一声轻轻的喊叫，他努力控制了自己的情绪，而不敢像先前那样放任失态。他看到了戴安娜身着华丽的晚礼服亭亭玉立，光彩逼人，是真人大小的彩色照片，他几乎被惊喜得跌坐在地上。

在狂喜和惊奋之中，他抓起地上一块

毛巾心急火燎地擦去了其它几幅照片上的绿色颜料，全是戴安娜身穿各种不同款式豪华晚礼服的彩照，他数了数共有十幅。他马上意识到这是佳士得拍卖公司将其涂上了绿色颜料有意丢弃销毁，他们为什么要这样做呢？他陷入了茫然的困惑之中。

他手腕上的机械手表的时针在滴滴答答地响个不停，时间在流逝，时间不容他再细致思考。无可非议这么巨大的彩照从未见过，这么珍贵之物只有来自英国皇室，宝贝呀！他胸口像被堵住了，心脏激动得砰砰直跳。奇怪！今晚四周的路灯好像特别通明，他环顾左右寂静无人，他迅速地将这十幅装订在木板铁框上的巨大戴安娜彩照全部装进了货车上。

伙伴卡洛斯看到装在货车上的戴安娜彩照也激动得额头上直冒热汗，他张着大嘴语无伦次地对赫尔曼说：“老兄，你捡到宝贝了，这下你发大财了！”

赫尔曼颤抖地回答说：“上帝在眷顾着我！上帝在关爱着我！”

货车快捷地离开了佳士得垃圾场，朝曼哈顿上城他们的画廊急速奔驰，很快消失在光怪陆离的夜幕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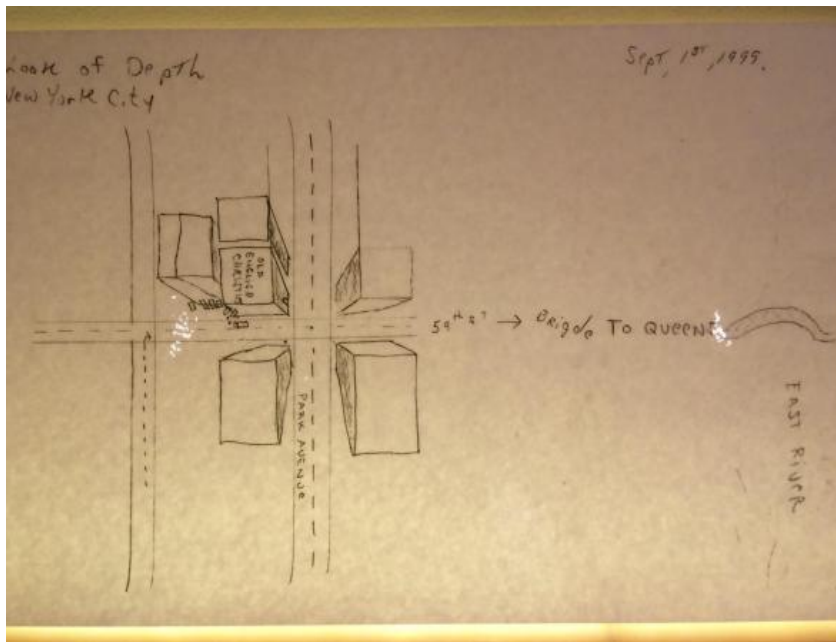
当天晚上，赫尔曼和卡洛斯把这十幅彩色照片运到了他们的画廊，赫尔曼用雪

白的毛巾悉心地擦干净了照片、木板和框架，真人大小的彩照是整体胶片印制而成，这在市面上闻所未闻，这是英国皇室独有的特殊制作；画框的框架是一种优质的金属制作，泛着黑黄色的金属铜光，显得极其厚重和贵气；画框的木板用北欧最优质的木材做成，沉重而又透着松香；三种高级的材料组合成了一个完满的艺术品。

在强烈的灯光照射之下，彩色照片上的王妃无比高贵和优雅地站在了他们的面前，赫尔曼瞧着这十幅彩照乐得合不拢嘴。他对卡洛斯说：“如果佳士得是用油画颜料涂在这彩照上那么就彻底完蛋了！幸亏佳士得是用水彩画的颜料涂在彩照上的，没有丝毫损害这彩照的质量，上帝保护了我们美丽的王妃。”

赫尔曼又很快找来尺子测量了这十幅王妃的彩照，十幅彩照一样大小，宽：103cm,长：164cm。他很庆幸自己把这十幅珍贵的彩照抢救了下来，如果不是他抢救下来，那么明天早晨所有的王妃彩照将会成为垃圾惨遭灭顶之灾。

那天晚上，赫尔曼激动得彻夜难眠，他久久地端视着十幅彩照，像英国皇家卫队的战士忠实地守护着高贵的王妃。赫尔曼没有想到，从今以后，这十幅王妃彩照给他的生活不仅带来了兴奋和憧憬，而且也会带来麻烦和折腾。



赫尔曼绘制的这张草图是他在纽约曼哈顿捡到戴安娜照片的具体地址



美国报纸整版报道赫尔曼捡到戴安娜照片他一夜成为了名人



纽约市长布隆伯格祝贺赫尔曼捡到了戴安娜照片

二，有意丢弃焚毁

大西洋的暖风带着亮丽的艳红急匆匆的在天边升腾了起来，晨曦中那一片片透明而又可爱的粉红须臾间就被无情地吞没了。秋日的阳光慷慨的金灿灿地洒在了曼哈顿棋盘式的整齐划一的大小街道上，森林般的各式千姿百态的高楼大厦也像被镀上了一层华贵的金色，这个被誉为大苹果的世界之都又迎来了一个温馨、刺激的一天。

赫尔曼睡眼惺忪地打开了画廊的大门，刺眼的阳光迫不及待地轰然撞进了画廊大厅，一宿未眠的他夸张地伸出双臂去拥抱温暖的秋阳，去拥抱自己刚刚获得的一个美丽的世界。

奇怪！兴奋，一夜的兴奋，就在这灿烂的阳光紧紧包裹着他全身的那一瞬间，他那极度的兴奋被融化了，他理智的冷静了下来。

他在认真思考：为什么佳士得要有意

丢弃和销毁这么珍贵的戴安娜王妃彩照呢？赫尔曼决定立即调查其原因，他在纽约拍卖行业驰骋了十多年，有着自己各种特殊的沟通渠道和广泛的人际关系，一定要搞得个水落石出。

很快，他开始行动了：

联合国大厦二楼的咖啡厅，从落地大玻璃窗可以看到碧绿的东河悠然宁静的款款地一路朝南最终与哈德逊河牵手汇合一起融入浩瀚的大西洋。在紧靠玻璃窗的一张方桌旁，坐着一位联合国的非洲官员，他喝着咖啡，注视着咖啡厅的入口处，显然是在等待朋友。

赫尔曼跨入咖啡厅，一眼看见自己的朋友卡拉早已在坐等他，赫尔曼快步上前紧紧地与自己的好朋友卡拉拥抱在了一起，他们寒暄之后便落座畅谈了起来。

赫尔曼简单介绍了自己在佳士得垃圾场捡到了十幅戴安娜王妃的彩照，急需想了解戴安娜在世界各地到处奔走做慈善事业更多的情况。

卡拉听后顿时激动了起来，他说：“赫尔曼您做了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情，戴安娜是世界公认的最富有爱心的慈善家，现在有人要设法销毁她的各种遗物和照片，您是在保护历史，您是在保护世界人民爱戴的王妃那美丽的形象，您要知道世界爱好和平的人们是多么敬重和怀念她，我们大家都会深深的感谢您。”

赫尔曼说：“我也非常敬重和爱戴王妃，请您多给我介绍王妃的动人事迹。”

卡拉动情的说：“慈善工作在戴安娜王妃的生命中占有重要地位，她广泛参加了全球各种慈善活动，她是多个慈善组织的赞助人或主席，这些组织包括艾滋病、癌症等基金

会。在她的一生中曾经担任了 100 多个慈善组织的代言人。戴安娜还曾多次出访北非，访问慈善医院、学校、慈善机构、筹款活动，使她出访地的许多人的生活得到改善。”

赫尔曼催促地问道：“王妃到过哪些国家呢？”

卡拉如数家珍地回答说：“戴安娜王妃出访的地点包括安哥拉、澳大利亚、波斯尼

亚、埃及、印度、巴基斯坦和许多非洲、欧洲国家。她利用自己的高知名度来为慈善组织作宣传和筹款，她是一位真正的人道主义者，受到了人们的尊敬。她 1984 年成为帮助容易受到伤害的儿童和年轻人改变生活实现梦想的慈善组织巴纳多斯的主席。她在谈及她在皇家布奥姆顿医院的工作时称：我一周三次去那里，花 4 个小时的时间和病人们在一

起，拉着他们的手和他们交谈。他们中的一些人会活下来，一些人会死去，但是他们在那里都需要爱。我试图在那里帮

助他们。戴安娜 1992 年 2 月参观了特里萨修女在印度加尔各答专门为重病和垂死人员开办的慈善医院，她和医院里的所有 50 名病危人员见了面，她与特里萨修女成了好朋友。当她面带微笑并用质朴的语言谈论 HIV 时或者和艾滋病病人握手时，她帮助减少了人们对艾滋病患者的歧视，引起了全世界的轰动。”

赫尔曼接着又问道：“戴安娜王妃曾经多次奔赴战乱地区感动了全世界人民，请您能够介绍介绍。”

卡拉点着头说：“你说得对，戴安娜王妃对公益最杰出的贡献，当数为全球反地雷运动奔走呼告，生前曾多次亲赴安哥拉、波黑等战乱地区，并亲自踏进地雷区视察。探视当地因触雷而导致伤残的平民。正因为她的影响力，使得这些以往不被关注的弱势群体进入了人们的视野。在她的支持下，国际反地雷运动蓬勃发展，这个原本名不见经传的非官方组织，在王妃的支持后名声大振，先后获得 60 余个国家、上千个团体的加入。现在全世界超过 135 个国家签署禁雷条约。王妃首倡义举，功不可没。戴安娜就像一个天使，为拯救无助、贫困的人游走在世界各地。哪怕是累到筋疲力尽也在所不惜。”

赫尔曼的双眼放射出敬佩的目光，他感叹地说：“王妃真是伟大。那么我们这个世界又是如何评价她的呢？”

卡拉微笑着说道：“在慈善的世界里，

戴安娜是几乎可以与特里萨修女并驾齐名的天使。她被联合国授予人道主义奖。她的公益善举，颠覆并且拯救了英国王室高高在上的冰冷形象。1999年时代杂志将戴安娜评为20世纪100名最重要的人，2002年，戴安娜在

BBC的调查结果中名列“最伟大的100名英国人”的第三位，比其他王室成员都高，仅次于丘吉尔和伊桑巴德·金德姆·布鲁内尔。英国首相托尼·布莱尔：敬赞戴安娜王妃是‘人民的王妃’。美国总统比尔·克林顿这样评价：‘在1987年，一个许多人还相信艾滋病可以通过轻微接触就能传染的年代，戴安娜王妃坐到了一个艾滋病患者的病床上，握住了他的手。她告诉了世界艾滋病患者需要的不是隔离，而是热心和关爱。’”

“王妃真是了不起！那您知道王妃捐赠她的晚礼服和彩照给佳士得公司拍卖帮助艾滋病人和癌症病人的情况吗？”赫尔曼急切地问道。

卡拉回答说：“当然知道，王妃有一颗善良和博爱的心，为了千方百计要筹集更多的资金提供给艾滋病和癌症病的研究和治疗，她决定拍卖自己各种款式的华丽的晚礼服。于是从1996年起，她费心邀请了世界最顶级的服装设计大师特别为她设计、制作了79套不同款式的晚礼服，每套晚礼服价值都在数十万到上百万美元，她分别穿上这79套晚礼服出席了宫廷内的各

种聚会和宴会，并请来英国皇室著名的摄影大师蒂姆·格拉哈姆 Tim Graham 为她拍照，她要用行动为人类奉献自己的最赤诚的爱心。”

赫尔曼接着说道：“对了！我捡回的彩照就是蒂姆·格拉哈姆拍摄的，他是皇室著名的摄影大师，皇室人员在宫廷内外的所有照片都是他拍摄的，因此彩照的质量非常高，真人大小彩照上的戴安娜王妃仿佛活脱脱的站在你的面前，仿佛要与你说话，那是多么的逼真和生动啊！”

赫尔曼非常高兴，他从好朋友这里获得了大量戴安娜王妃在世界各地访问、赞助、捐赠的各种活动细节，并且还获得了许多珍贵的新闻照片。

赫尔曼懂得调查，他很勤勉，像战地记者那样深入第一线调查采访，要掌握最真实的情况。

纽约曼哈顿中央公园湖畔的一条长椅上，赫尔曼按约在这里等候他的好朋友杰弗里，此时此刻，他非常激动，他终于约上了在佳士得工作的杰弗里，他相信能够从好朋友那里获得许多第一手的情况。

姗姗来迟的杰弗里给了赫尔曼一个热情的熊抱，他对久等的赫尔曼表示了歉意，还没有等赫尔曼开腔，他继续说道：“赫尔曼，您淘到宝贝了！恭喜您！”

“快快快！详细讲讲王妃晚礼服的拍卖情况和这些彩照的来历和相关情况。”

赫尔曼迫不及待的追问说道。

杰弗里幽默地说道：“瞧您给急得像饿坏了的狼一样，是否要把我吃掉，吃掉了就什么都什么都得不到了！”杰弗里说完哈哈大笑。

赫尔曼也被逗得开怀大笑，继而又催促好朋友快说。

杰弗里一本正经的讲了起来，说：“1997年6月25日，戴安娜穿过的79套晚礼服在我们佳士得公司隆重拍卖，戴安娜穿过的79套晚礼服华丽的摆在大厅，每一套晚礼服的背景都是一幅真人大小的戴安娜穿过的这套晚礼服的彩照，在彩照的旁边还配有文字说明，介绍戴安娜王妃何时穿过这套晚礼服，出席什么样的聚会、晚宴等文字。戴安娜穿过的这79套华丽晚礼服在佳士得的拍卖会上全部高价拍卖，有的晚礼服拍卖高达数百万美元。戴安娜将所有拍卖的资金全部捐赠给了艾滋病和癌症病基金会，戴安娜的爱心感动了全球的艾滋病人和癌症病人，也感动了世界人民的爱心，同时也带动了全球有爱心的企业和民众伸出温暖的手关爱艾滋病人和癌症病人。”

赫尔曼严肃地问道，说：“王妃这么有爱心，那么为什么要丢弃和销毁她的彩照呢？”

杰弗里叹气的说道：“1997年8月31日美丽、善良的戴安娜王妃惨死在巴黎

的一个车祸之中，全球民众惊闻噩耗悲恸不已，举世哀悼。就在戴安娜王妃冤死车祸的各种阴谋论甚嚣尘上之际，英国皇室下达紧急命令销毁戴安娜王妃生前的所有物品及照片，刚刚举办了戴安娜王妃晚礼服拍卖活动的佳士得公司俯首听命立即销毁其剩下的各种文字介绍和物品，当然包括戴安娜王妃身穿那79套晚礼服真人大小的彩照。佳士得怕人看见了美丽的王妃，于是别出心裁的用绿色颜料将彩照全部覆盖，然后再运到垃圾场粉碎销毁。”

赫尔曼听得毛骨悚然，他被惊讶得失声大叫了起来，双眼盯着杰弗里没有开腔。

杰弗里继续说道：“本来当天下午是要用粉碎机将这80幅王妃彩照销毁的，但是因为下班时间到了，就将剩下的10幅王妃彩照堆放在垃圾场的角落，等到第二天再继续销毁。戴安娜的单人照片有79幅，第80幅是戴安娜参加佳士得拍卖会开幕式上的活动照片，所以我们统称是79幅彩照。为了安全销毁这些照片，我们将每张彩照都涂上了绿色的颜料，没有人能看到是什么照片，所以就不担心谁会取走。但是，真巧呀！没有想到还是被你神不知鬼不觉地捡走了！你这是捡走了宝贝呀！”

赫尔曼把手指轻轻地放在嘴唇上，悄声地说道：“不可大声张扬，你要为我保密啊！”

杰弗里脸色凝重的说道：“英国皇室如果知道丢失了这十幅王妃的彩照，他们

一定会设法找回的，你要一定要小心谨慎。”

赫尔曼与杰弗里分手时仍然是一个热情的熊抱，他从好友的熊抱中感受到了是真诚、期许和祝愿。

赫尔曼感激自己的好友们提供了这么多丰富的和真实的情况，当他回到自己的画廊后，陷入久久的沉思：

他走进佳士得公司的垃圾场是 1997 年 9 月 3 日的傍晚，离戴安娜王妃冤死还

不到三天。

皇室采取的销毁行动为什么来得这么快？

皇室为何如此仇视人美心灵也美的王妃？

他为自己 9 月 3 日的傍晚鬼使神差的赶到了佳士得的垃圾场，抢出了剩下的 10 幅王妃的彩照而拍案叫绝！他又为那 69 套彩照被无情冰凉的粉碎机销毁而深深的痛心和愤恨。



微信搜一搜

华人文学

ChineseCEL|华人文学

《华人文学》2026 第一期



本期中的署名文章，除说明摘引的以外，其著作权均属于原作者。

作者通过《CHINESECEL华人文学》发布文章并授权《CHINESECEL华人文学》制作。

依托微信公众号平台全球范围内同步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投稿邮箱】

小说、纪实、散文：SCRXXW@QQ.COM

诗歌、评论、剧本：2221516938@QQ.COM

每一片山水，每一段往事，每一份真挚的情感，都值得被文字温柔铭记。

《华人文学》编辑部，静候您的来稿。

微信公众号网刊·仅供交流